

上櫃代碼:8938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
度
年
報

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10 日 刊印

公開資訊觀測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adgroup.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

發言人：劉安皓

職稱：副董事長

電話：(07)872-1410

電子郵件信箱：robert.liu@adgroup.com.tw

代理發言人：郭怡妙

職稱：資深經理

電話：(07)872-1410

電子郵件信箱：ym.kuo@adgroup.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

電話：(07)872-1410

高加分公司：高雄市高雄加工出口區南五路 2 號

電話：(07)821-3851

中林廠：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

電話：(07)872-1410

大業廠：高雄市小港區大業南路 33 號

電話：(07)871-5135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238-92999

網址：<http://www.kgieworld.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廖阿甚、王國華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新興區民族二路 95 號 22 樓

電話：(07)237-3116

網址：<http://www.pwc.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adgroup.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圖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50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1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2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3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4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55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5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4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4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64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6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4
三、從業員工	81
四、環保支出資訊	81
五、勞資關係	84
六、重要契約	87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9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9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5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239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39
二、財務績效	240
三、現金流量	24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4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41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242
七、其他重要事項	244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4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5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5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51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51

壹、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大家好：

感謝各位持續對明安的關心、支持與愛護，希望大家在未來的日子裡仍能持續給予我們更多的關注與支持，謝謝！

以下將就 106 年度營運結果與 107 年度營業計劃提出報告。

一、106 年度合併營業報告

(一)106 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6 年度全年合併營業收入為 10,191,635 仟元，較 105 年度 8,952,279 仟元，成長 13.84%。106 年度合併本期淨利為 446,706 仟元，較 105 年度合併本期淨利為 394,238 仟元，增加幅度為 13.31%，106 年度每股稅後盈餘為 3.30 元。

(二)106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06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比例(%)
營業收入	10,191,635	8,952,279	13.84%
營業成本	8,657,035	7,675,331	12.79%
營業毛利	1,534,600	1,276,948	20.18%
營業費用	924,455	904,516	2.2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80,001	63,906	25.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0,259)	56,346	-402.17%
稅前淨利	519,887	492,684	5.52%
本期淨利	446,706	394,238	13.31%
綜合損益總額	396,463	302,816	30.93%

2. 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

項目	比率	
資產報酬率(%)	6.9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58%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51.00%
	稅前純益	38.42%
純益率(%)	4.38%	
每股盈餘(元)	3.30	

(四)研究發展狀況

106 年度研發成果：

1. SMC 配方。
2. 奈米碳材配方。
3. 高韌性配方。
4. 碳纖維與塑膠結合技術的應用。
5. CAE-測試模擬架構及剛性、摔落、衝擊分析。
6. Pu-foam 及 EPS 成型技術於輕量化車架及電動自行車的開發應用。
7. 智能感應器的開發及應用。
8. 碳纖真空成型的技術開發。
9. 碳纖表面外觀成型的技術開發。
10. Plasma treatment 應用於碳纖維與金屬的結合技術。
11. hardtail E-bike 電動登山車技術開發。

二、107 年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提升品質意識，落實各項品質管理控制措施與品質政策，減少品質、人工、時間、成本的浪費，提供顧客滿意且具競爭力之產品與服務。
2. 精實生產，落實標準化、合理化管理，搭配省人化、自動化的生產設備，創造高績效組織，逐步邁向智能化工廠。
3. 整合公司資源，開發新領域的產品與商機，應用產品組合，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
4. 盤點與優化人才，勤於學習新技術、新應用，提升人才技能，使能因為產業潮流，協助企業進行創新與生產技術提升，為企業永續發展厚植實力。

(二)預期銷售數量

依據市場供需狀況、產業環境，並考慮公司能力與發展，預測 107 年銷售數量球頭與球具約 910 萬支，高爾夫球全年數量約 13,000,000 (Dozen)。

(三)重要產銷策略

1. 持續強化複合材料相關開發應用技術，積極投入新產品開發與市場應用，取得量產的機會。
2. 運用台灣、大陸、越南等供應鏈差異化優勢，進行產品產銷分工，以最佳化資源來提升生產效率與強化客戶滿意度與快速回應客戶需求，提升獲利率。
3. 藉由價值分析/價值工程等觀念及手法縮短學習曲線、降低成本。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結合「金屬鑄造」及「複合材料製作及運用」的核心技術，跨界相關產業，提供解決方案，尋找新應用範圍，以擴大產品廣度，提升公司價值。
2. 培育現有人才，開發新市場所需之人力資源，提昇公司人才競爭力，增加同仁在工作上的貢獻與獲得成就感。
3. 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落實節能減碳、減廢之綠能政策，提昇生產效能，回饋社區與參與環保公益活動，增加員工對企業的幸福感，追求企業成長、生態平衡、社會發展的共同提昇。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06年以來歐美日主要經濟體成長動能明顯，美國就業復甦也反應在民間消費力上，而歐洲保持逐季成長，日本也維持穩定復甦，帶動全球投資、貿易、工業生產等實體經濟動能的提升，經濟擴張態勢顯著，企業與消費都重拾信心，擺脫成長停滯的陰霾，全球景氣進入上升式循環週期，活絡的市場延續到今年將對公司營運帶來助益。

從去年以來勞動市場一例一休的法規政策調整，大陸環保法規、稅務法規日趨嚴格，各項法規的遵守與因應考驗企業運作的靈活度，除了積極透過精實生產與管理，標準化作業流程，公司也將因應工業4.0，導入AI自動化產線，逐步打造成智慧化工廠，以增加企業永續發展的競爭力。

今年明安的研發大樓已經正式動工，預計於今年第三季完工，除現有產品線外，我們也不斷尋找新應用與新商機，研發中心將挹注公司足夠的研發能量，期能發揮最大綜效，提供新創場域，吸引更多優秀的研發人才加入明安，拓展企業版圖。在營運發展的同時我們也將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以贏得股東、員工及其家庭、當地社區、社會滿意的目標邁進。

感謝每位同仁的努力和堅持，及各位股東、客戶夥伴、供應商夥伴等對公司的信任與全力支持，所有明安人將持續秉持「誠意、創意、滿意」的經營理念持續前進、再創佳績。

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鄭錫潛



總經理：鄭錫潛



會計主管：郭怡妙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 設立時間：中華民國 76 年 7 月 20 日

(二) 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總公司：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

電話：(07)872-1410

2、高雄加工出口區分公司：高雄市高雄加工出口區南五路 2 號

電話：(07)821-3851

3、中林廠：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

電話：(07)872-1410

4、大業廠：高雄市小港區大業南路 33 號

電話：(07)871-5135

(三) 公司沿革

民國 76 年	7 月公司成立，主要由林森池先生、鄭正賢先生、鄭錫坤先生等人集資成立，初期投資額新台幣 4500 萬元。公司成立開始即與「工研院材料所」技術合作，共同研發生產碳纖維高爾夫球桿。
民國 77 年	7 月位於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之新建廠房落成啟用，並正式開始量產碳纖維高爾夫球桿，供應國內外市場。
民國 78 年	與「工研院材料所」及機械所合作研製預浸材料含浸機，產製 PPG 複合材料，以增強所需原物料自主性及產品多元性，進而降低生產成本。
民國 79 年	與「工研院材料所」共同開發碳纖維「一體成型自行車骨架」。
民國 80 年	四月指派人員赴新竹「工研院」研習「一體成型自行車骨架」之生產技術，10 月安裝生產設備，投入碳纖維「一體成型自行車骨架」之生產。
民國 81 年	年初廠房擴建完成，腳踏車生產線開始小量試產碳纖維一體成型自行車骨架。11 月復與工研院材料所簽約共同開發碳纖維自行車之前叉。
民國 82 年	4 月自美國引進新型全自動纏繞式球桿製作機，並與「工研院材料所」合作研發纏繞式球桿，使球桿多元化以迎合顧客不同之需求。 碳纖維自行車之前叉於 3 月開始正式量產。
民國 83 年	2 月通過 ISO 國際品質認證。 轉投資成立「明安企業有限公司」。 因應訂單量增加，成立球桿第五條生產線。 球桿與腳踏車於本年度完成 NPS 線改造，全面以新的生產方式迎接日增訂單量。
民國 84 年	2 月成立球桿第六條生產線。 4 月組織變更，朝事業部規劃發展，並積極推行「CIS 企業辨識系統」。
民國 85 年	9 月投資第二條材料含浸機試車、生產。 10 月投資震安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86 年	腳踏車部門成功開發碳纖 CROWN 前叉。 設立明安網站及企業內部網站。 開始明安關係企業合併計劃的推動，並確立 2000 年以上櫃(市)為目標。
民國 87 年	3 月 1 日轉投資之震安股份有限公司由大安精密鑄造股份有限公司所吸收合併，7 月 1 日關係企業大安精密鑄造股份有限公司及明安企業有限公司及大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併，資本額增為 1 億 8 仟 7 佰 1 拾 7 萬元。 8 月份轉投資設立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10 月通過 ISO 9001 國際品質認證。 12 月資本額增加為肆億零陸佰貳拾萬元整，並獲財政部證期會核准公開發行。
民國 88 年	(1) 2 月開始進行上市輔導。 (2) 4 月購入第二部 CAD 設備。 (3) 5 月購入「快速原型製作機」。 (4) 11 月資本額增加至五億五仟陸佰貳拾萬貳拾元整。 (5) 12 月購入新的 1M 寬「預浸材料含浸機」。
民國 89 年	(1) 元月引進 1M 寬預浸材料含浸機試車。 (2) 7 月 ERP 上線。 (3) 8 月大量生產鈦合金木桿頭。 (4) 10 月大陸第二條鑄造線開工。 (5) 11 月鈦合真空鑄造爐入廠。
民國 90 年	(1) 6 月與美日知名碳纖維球桿廠商 Fujikura Composite 策略聯盟，並辦理盈餘轉增資伍仟柒佰捌拾肆萬肆仟捌佰貳拾元，實收資本額為陸億參仟陸佰貳拾玖萬貳仟玖佰肆拾元整。 (2) 8 月與東吳大學蘇雄義教授合作 SCM 專案計劃。 子公司增設大陸沙田廠表面處理作業正式上線。 (3) 11 月成立 SCM 小組全力推動供應鏈管理事務，提昇系統效率與降低成本。
民國 91 年	(1) 4 月申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2) 4 月申請股票上櫃案。 (3) 12 月 2 日掛牌上櫃。
民國 92 年	(1) 4 月通過經濟部工業局體系間電子化計劃申請補助 925 萬。 (2) 4 月購入『雷射氬焊機』，加入焊接鈦球頭行列。 (3) 5 月 27 日斥資億元動工興建新廠房。
民國 93 年	(1) 以 PKM 結合企業合併夥伴間彼此的流程作業、應用軟體、資料及 Web 功能，達到企業延伸(Enterprise Extension)提昇競爭力，使企業社群整體皆能獲利。 (2) 新建廠房預計 5 月竣工；著手兩廠搬遷事宜，年底正式啟用。 (3) 12 月投資設立明安國際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民國 94 年	(1) 4 月內部 KM 網站上線。 (2) 5 月以"I-Design 高爾夫球具協同設計開發專案計畫"通過經濟部技術處示範性資訊應用開發計畫補助 1,440 萬。 (3) 12 月於經濟部加工出口區高雄分處設立分公司。
民國 95 年	(1) 4 月獲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企業營運總部認證書】。 (2) 5 月投資設立「上海峰盛碳纖科技有限公司」。 (3) 7 月投資設立子公司「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7 月投資設立「明安複合材料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5) 10 月通過 ISO 14001 及 OHSAS 18001，落實工安及環保政策。

民國 96 年	(1)10 月明安 20 年回顧與實體展。 (2)11 月通過經濟部工業局知識管理標竿典範輔導(製造工程知識管理機制建立)。
民國 97 年	(1)重新導入 SAP 系統,2009 年 1 月 1 日正式上線。 (2)明安大陸龍眼廠獲得世界知名運動用品廠商 Adidas WS 4C 認證。
民國 98 年	8 月設立子公司「富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9 年	(1)今年 6 月購買「富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2)子公司「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 月 13 日於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3)今年 10 月集團營收突破百億。
民國 100 年	(1)2011 年 6 月明安生產自行車零組件及碳纖維複合材料的大業廠通過組織溫室氣體盤查,取得 ISO 14064-1 查證聲明書。 (2)2011 年 7 月子公司明揚因應營運拓展,由高雄市大樹區搬遷至屏東市屏東加工出口區。 (3)2011 年 9 月明安集團總部,生產 golf 球頭的中林廠通過組織溫室氣體盤查,領先台灣同業取得 ISO 14064-1 查證聲明書。 (4)2011 年 9 月經濟部工業局遴選明安為首批<綠色工廠標章>的輔導廠商之一,進行為期 4 個月的綠色工廠輔導。 (5)2011 年 10 月明安碳纖維複合材料 3 個系列 15 個品項通過產品碳足跡系列認證,並取得 PAS2050 的查證聲明,是明安第一個產品碳足跡認證。 (6)2011 年 11 月明安碳纖維複合材料 3 個系列 15 個品項獲得台灣電工會及英國 Carbon Trust 碳標籤授權。 (7)2011 年 10 月明安榮獲行政院職訓局訓練品質評核系統(TTQS)企業機構版【銀牌】。
民國 101 年	(1)10 月明安生產複合材料的高加廠通過組織溫室氣體盤查並取得 ISO 14064-1 查證聲明書。 (2)10 月明安牙叉通過產品碳足跡認證,並取得 PAS2050 的查證聲明。 (3)今年 11 月分別與國立成功大學及國立成功大學材料科學及工程學系所丁志明教授專利授權合約及技術移轉,授權專利之範圍主要以「高導熱連續氣相成長碳纖維」相關之技術為主。 (4)本公司榮獲經濟部技術處補助,成立【明安集團創新研發中心】。 (5)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101 年度全國績優健康職場」減重最佳貢獻獎。 (6)子公司明揚榮獲經濟部加工出口區 100 年度園區事業綠美化競賽景觀設計獎佳作。
民國 102 年	(1)1 月本公司總部中林廠獲頒【工業局清潔生產合格證書】。 (2)本公司鈦球頭通過產品碳足跡認證,並取得【PAS 2050】的查證聲明。 (3)精鑄產品-人工關節,獲得醫療品質認證 ISO13485。 (4)自創腳踏車品牌【Grampus】,並獲得台灣精品獎-銀牌獎與高雄精品獎雙重肯定。 (5)5 月鄭錫潛先生擔任明安國際集團董事長。 (6)子公司明揚榮獲經濟部加工出口區 101 年度熱心公益貢獻獎。 (7)子公司明揚與國內科技大學合作利用國產工具機加工風洞模仁,大幅降低製作模仁時間與成本,並提升模仁的耐用度。 (8)子公司明揚成功開發軟卻高反發兩層球產品,大幅提升擊球時的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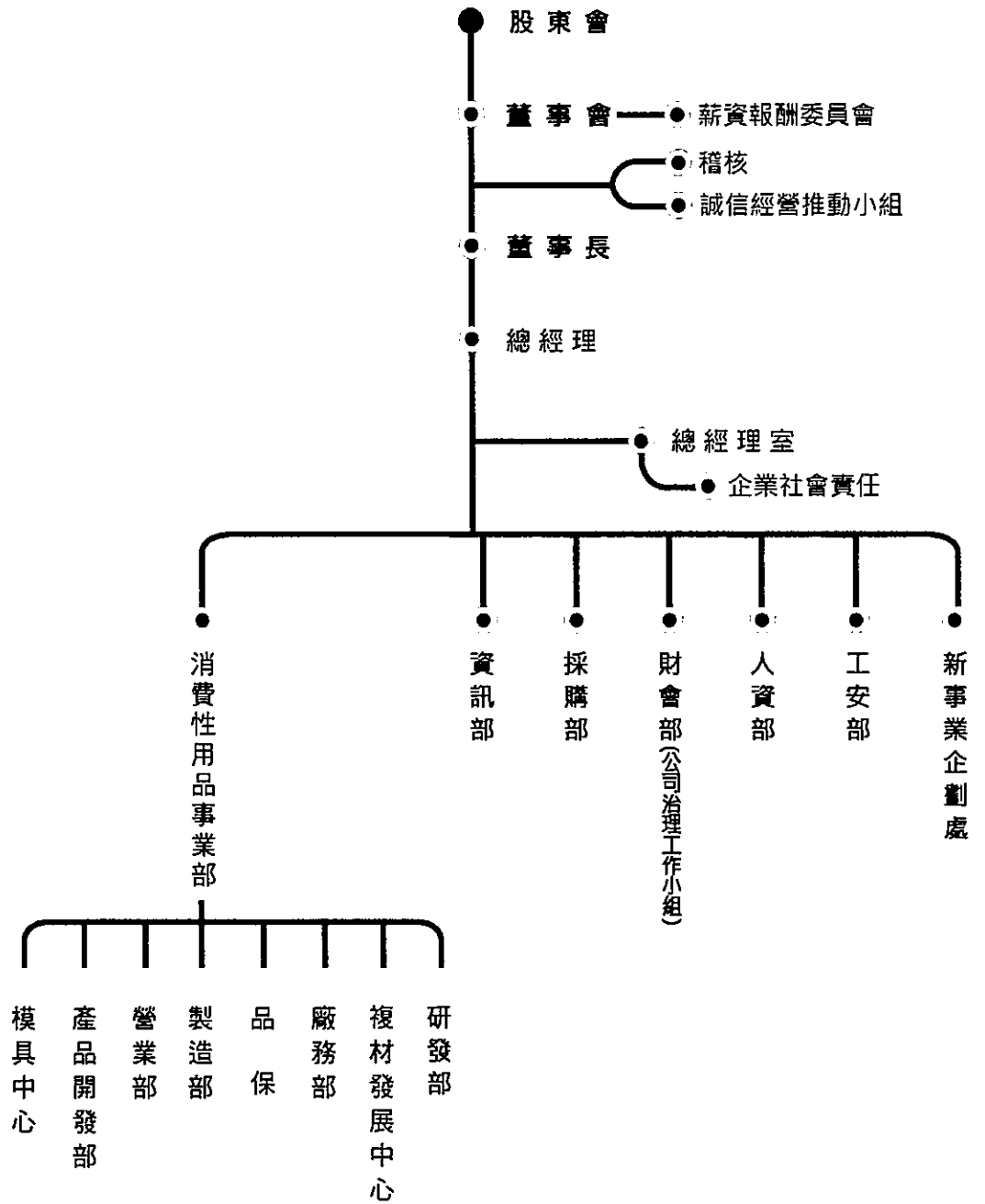
	<p>感與距離。</p> <p>(9) 子公司明揚榮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102 年度績優健康職場-樂群健康獎。</p>
民國 103 年	<p>(1) 台電 103 年度企業節電競賽活動，明安高加分公司榮獲節電競賽第一名。</p> <p>(2) 高雄工會 103 年度績優廠商選拔表揚，明安獲得〈榮譽會員獎〉。</p> <p>(3) 子公司「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 月 10 日上櫃掛牌買賣。</p> <p>(4) 明揚子公司榮獲經濟部加工出口區 103 年度節能獎-銀省獎。</p> <p>(5) 明揚子公司經財政部關務署認證取得安全認證優質企業認證。</p>
民國 104 年	<p>(1) 編製並發行第一本「CSR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2) 明安高加廠通過「EICC (電子行業行為準則)」審查。</p> <p>(3) 高爾夫球頭通過產品水足跡認證，取得「ISO14046」查證聲明書。</p> <p>(4) 致力推動無菸環境，及職業傷病預防、健康促進計畫，經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評定符合「健康職場認證-健康促進標章」。</p>
民國 105 年	<p>(1) 明安獲得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鑄造業補助案。</p> <p>(2) 明安贊助哈佛大學關於先進複合材料應用在建築的研究案。</p> <p>(3) 明安高雄加工出口區分公司新增設第三廠房。</p> <p>(4) DIZO S6 獲得 2017 台灣精品獎肯定。</p>
民國 106 年	<p>(1) DIZO 首家形象店開幕。</p> <p>(2) 榮獲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第三屆公司治理評鑑上櫃公司排名前 5%。</p> <p>(3) 通過 ISO9001 :2015 改版認證。</p> <p>(4) DIZO S6-R 再次榮獲 2018 台灣精品獎的殊榮。</p> <p>(5) 獨家贊助高雄市交響樂團「樂，在你左右音樂會」，邀請員工及家人、企業夥伴及市民一同歡慶明安 30 週年。</p>

參、 公司治理報告

一、 公司組織

(一) 組織系統圖

1. 公司之組織結構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總經理室	全公司經營目標及績效管理的推動與執行，專案計畫擬定與推動執行與評估，協助總經理管理及執行公司各項業務。
薪資報酬委員會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及合理性評估。
誠信經營推動小組	辦理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
企業社會責任	統籌全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發展方向與目標擬定，並對客戶服務與供應商管理、人權與社會參與、環境保護各項企業社會責任推動及有效執行。
稽核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合理性及有效性。
人資部	規章制度之整合規劃、修訂與執行、人力資源規劃及發展事務。
資訊部	應用軟體系統策劃與執行、電腦及相關周邊設備管理及維護、應用軟體系統相關文件維護、應用軟體外包管理。
採購部	國內外原物料及庶務之採購。
工安部	環安衛管理系統之督導及推動。
財會部	各項財務報表編製、資金運作、財務調度及稅務處理。
新事業企劃處	蒐集整理並分享集團現有事業項目外之趨勢(STEEP)，提出可行之新興商機提案及自行車自有品牌之推廣並達成自有品牌之營運目標。
產品開發部	開發案執行及開發資源整合協調、新產品開發及量產導入。
研發部	新材料新製程技術開發與測試及新技術引進與量產協助。
營業部	產品之銷售業務、客戶關係開發與維繫及客戶服務。
製造部	產品之生產製造、開發設計及品管控制。
廠務部	工廠製造環境、安全、廠務等管理。
複材發展中心	新產品、新材料、新製程與新設備的開發。
模具中心	各類模具、夾治具之設計、製作、修改、審核、發包及模具製程之設修訂。
品保	進行全公司品質資訊及品質系統之規劃與執行。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7年3月27日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鄭錫滄	男	105/05/31	3年	99/06/04	1,304,636	0.98%	1,499,636	1.11%	0	0%	0	0%	日本明治大學 經營管理系	本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明揚國際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VN) Co., Ltd. 董事、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長、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董事、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董事。	無	劉安皓	姻親	
董事	台灣	明安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 李振慶		105/05/31	3年	99/05/10	12,134,838	9.10%	12,134,838	8.97%	0	0%	0	0%	無	本公司法人董事。	無	無	無	
副董事 長	台灣	劉安皓	男	105/05/31	3年	105/05/31	0	0%	0	0%	0	0%	0	0%	國立中山大學 商學研究所碩士	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立字高新科 技(股)公司董事、舊振南食品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長、永興亨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杜曉芬	女	105/05/31	3年	87/07/01	2,285,234	1.71%	2,485,234	1.84%	740,894	0.55%	0	0%	台大化工系	本公司副董事長暨董事、明安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VN) Co., Ltd. 董事、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總經理暨董事。	無	無	鄭錫滄	姻親
董事	台灣	蕭淑玲	女	105/05/31	3年	99/06/04	206,545	0.15%	206,545	0.15%	0	0%	0	0%	University of Texas 企業管 理系 碩士	本公司董事、英安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長。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吳清在	男	105/05/31	3年	91/06/21	0	0%	0	0%	0	0%	0	0%	美國紐約市大 學會計博士、 國立成功大學 會計系主任暨 研究所教授及 所長、財務金 融研究所所長	本公司獨立董事暨新副委員會召集 人、晉倫科技(股)公司監察人、順達 科技(股)公司新副委員、明揚國際科 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暨新副委員會召 集人。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獨立 董事	台灣	洪麗蓉	女	105/05/31	3年	105/05/31	0	0%	0	0%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 管理學院會計師專 業學系、資誠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及合 夥人	本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明勝國際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長興材料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福元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林瑞章	男	105/05/31	3年	105/05/31	515,000	0.39%	1,000,000	0.74%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白美香	女	105/05/31	3年	105/05/31	9,721	0.01%	9,721	0.01%	0	0%	0	0%	長榮大學醫學碩 士、中山大學 管理學碩士	本公司監察人、台灣福興工業(股)公司董事長、合興工業(股)公司董事長、同興(股)公司董事長、聯泰工業(股)公司董事長、福興美國(股)公司董事長、至興精機(股)公司董事長、台虹科技(股)公司監察人、艾德克安防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原艾德克(上海)商貿有限公司)董事、ALLEGION FU HSING LIMITED(原英格索爾福興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李鴻琦	男	105/05/31	3年	102/05/31	0	0%	0	0%	0	0%	0	0%	國立高雄師範 大學教育學碩 士、勤業會計 師事務所執業 會計師	本公司監察人、榮茂光電(股)獨立董事、萬國通路(股)公司監察人、東台精機(股)公司監察人、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青鼎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長、頌益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無	無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7年3月27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杜志雄 10.96%、劉安皓 9.33%、鄭錫潛 12.18%、蕭淑玲 5.40%
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福訊投資(股)公司 45.75%、弘誠投資(股)公司 16.77%、聯廣投資(股)公司 13.66%、勝友投資(股)公司 10.43%、德力國際投資(股)公司 7.33%、元勝國際投資(股)公司 3.43%、陳建昆 2.63%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7年3月27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福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瑞璧 37.96%、林子軒 33.02%、張珊 12.35%、林子揚 13.58%、林瑞章 3.09%
弘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尹麗雯 49.64%、林釗弘 47.74%、林紹謙 1.31%、林紹潔 1.31%
聯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文星 26.88%、許美慧 25.00%、林社呈 24.38%、林社佑 23.74%
勝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妙珍 33.04%、林登財 31.30%、張珊 18.26%、林秉寬 7.83%、林芷璋 7.83%、林芷寧 1.74%
德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妙音 32.26%、陳振躍 30.65%、陳思瑾 19.35%、陳思凱 17.74%
元勝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源盛 25%、林淑媛 25%、吳怡欣 25%、吳書豪 25%

(二)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7年3月31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明安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雄慶			✓	✓	✓	✓	✓	✓	✓	✓	✓	✓	✓	✓	無
董事：鄭錫潛			✓										✓	✓	無
董事：劉安皓			✓										✓	✓	無
董事：杜曉芬			✓		✓	✓	✓	✓	✓		✓	✓	✓	無	
董事：蕭淑玲				✓	✓	✓	✓		✓	✓	✓	✓	✓	無	
監察人： 福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瑞章			✓	✓		✓	✓		✓	✓	✓	✓		無	
監察人：白美香			✓	✓	✓	✓	✓				✓	✓	✓	1家	
監察人：李鴻琦		✓	✓	✓		✓	✓	✓			✓	✓	✓	1家	
獨立董事：吳清在	✓	✓	✓	✓	✓	✓	✓	✓	✓	✓	✓	✓	✓	2家	
獨立董事：洪麗蓉		✓	✓	✓	✓	✓	✓	✓	✓	✓	✓	✓	✓	3家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7年3月27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鄭錫潛	男	98.10.01	1,499,686	1.11%	0	0%	0	0%	日本明治大學經營管理系	明精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YN) Co., Ltd. 董事、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董事、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董事	副總經理	劉安皓	姻親
副總經理	台灣	劉安皓	男	87.07.01	2,485,284	1.71%	740,894	0.55%	0	0%	台大化工系 台南紡織機械廠副廠長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YN) Co., Ltd. 董事、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暨董事	總經理	鄭錫潛	姻親
副總經理	台灣	周益男	男	101.03.01	96,413	0.07%	20,000	0.01%	0	0%	交通大學機械工程博士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長、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有限公司董事、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YN) Co., Ltd. 董事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李美娟	女	96.12.10	20,475	0.05%	0	0%	0	0%	東海大學會計系 81年會計師高考及格 台灣德爾福財務經理、敦揚科技財務長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楊智銘	男	100.01.01	24,317	0.02%	0	0%	0	0%	成功大學航太所結構組 綠點高新科技特助、音賜(股)公司副總、工研院材料所研究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日本	笹本昭則	男	102.07.01	0	0%	0	0%	0	0%	武藏工業大學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林天健	男	103.03.05	0	0%	0	0%	0	0%	Grand Canyon Uni(Arizona state USA) 華新科技處長、 台灣飛利浦 QM/組織系統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蔡昌宏	男	94.12.01	558	0%	0	0%	0	0%	中興大學機械學士 遠東複合材料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王志文	男	105.01.01	9,359	0.01%	11,459	0.01%	0	0%	中興大學機械工程學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李明泰	男	105.01.01	79,891	0.06%	0	0%	0	0%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運籌管理碩士 龍鳳食品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薛宏榮	男	105.07.26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環境醫學所碩士 佳大化工公司經理 勞動部職安署安區中心副主任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兼任 總經理	鄭錫潛	0	0	7,000	450	650	93	748	0	0	4.42%	0	
法人 董事	明安投資 (股)公司												
法人 代表人	李雄慶												
副董事長 兼副總經理	劉安皓	0	0	7,200	450	650	93	748	0	0	4.51%	0	
董事	杜曉芬												
董事	蕭淑玲												
獨立 董事	吳清在												
獨立 董事	洪麗蓉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李雄慶、劉安潛、杜曉芬、吳清在、洪麗蓉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李雄慶、劉安潛、杜曉芬、吳清在、洪麗蓉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李雄慶、劉安潛、杜曉芬、吳清在、洪麗蓉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劉安皓、杜曉芬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鄭錫潛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7人	7人	7人

(二)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福元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瑞章	0	0	3,000	3,100	200	300	0.72%	0.77%	無
監察人	白美香									
監察人	李鴻琦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二項酬金總額(A+B)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	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瑞章，白美香、李鴻琦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人	3 人	3 人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總經理	鄭錫潛	7,003	7,003	157	157	7,777	7,777	839	0	839	0	0	3.57%	3.57%	無
副總經理	劉安皓														
副總經理	周益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劉安皓、周益男	劉安皓、周益男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鄭錫潛	鄭錫潛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3 人	3 人
總計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6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鄭錫潛	0	2,387	2,387	0.54%
	副總經理	劉安皓				
	副總經理	周益男				
	協理	李美娟				
	協理	薛宏榮				
	協理	楊智銘				
	協理	笹本昭則				
	協理	林天健				
	協理	蔡昌宏				
	協理	王志文				
	協理	李明泰				

(五)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年度 職稱	106年度		105年度	
	酬金總額 (千元)	酬金佔稅後純 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千元)	酬金佔稅後純 益比例
董事	19,972	4.51%	6,890	1.99%
監察人	3,400	0.77%	2,990	0.8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5,776	3.57%	8,734	2.53%

- a. 董事及監察人乃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條規定發放酬金，總經理、副總經理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貢獻度及參照同業水準訂定支付之，另獎金之給付則視本公司盈餘之多寡、經營績效優劣並參考同業水準支付之。
- b.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包含車馬費及盈餘分配之酬勞等，若董事兼任公司員工，可分配員工酬勞；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除本薪外，另依職等與績效發放職務加給、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等。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06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次 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鄭錫潛	6	0	100%	
副董事長	劉安皓	6	0	100%	
董事	明安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雄慶	6	0	100%	
董事	杜曉芬	5	0	83%	
董事	蕭淑玲	5	0	83%	
獨立董事	吳清在	6	0	100%	
獨立董事	洪麗蓉	6	0	100%	

2.(1)107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共開會 3 次，各次獨立董事出席狀況如下：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未出席

107 年度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吳清在	◎	◎	◎
洪麗蓉	◎	◎	◎

(2)106 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共 6 次):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未出席

106 年度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第 5 次	第 6 次
吳清在	◎	◎	◎	◎	◎	◎
洪麗蓉	◎	◎	◎	◎	◎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七屆 第六次 106.03.08	1. 會計師事務所委任案。	V	
	2. 修訂本公司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V	
	上述第 1 及 2 議案，獨立董事意見：無。		
	上述第 1 及 2 議案，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上述第 1 及 2 議案，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董事全體同意通過。		
第七屆 第七次 106.05.10	財務及會計主管異動暨報酬案。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董事全體同意通過。		
第七屆 第十次 106.11.09	擬修訂本公司之孫公司「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含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董事全體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6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福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瑞章	6	100%	
監察人	白美香	6	100%	
監察人	李鴻琦	6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1. 監察人會以電話諮詢及不定期至公司查看，並透過參加股東會，與股東進行溝通，且監察人每年出具「監察人查核報告書」。2. 監察人定期列席董事會及參與股東會，員工及股東與監察人溝通管道順暢。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監察人呈報稽核報告，並列席董事會就稽核計畫執行情形提出報告。監察人針對會計師於查核過程中適時發現及揭露異常或缺失事項，及所提具體改善或防弊意見，得要求提出檢討改進。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參考「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全條文揭露於本公司官網（網址： http://www.adgroup.com.tw/interweb/cht/main5-4-1.aspx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公司對外發表意見之管道，並設置股務部門處理股東事宜。 (二)視需要透過股務代理機構查詢，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變動情形。 (三)本公司於內控制度已制訂「關係人交易之管理作業」與「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以進行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本公司為維護證券交易市場公平性，本公司於內控制度已制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確實向內部人宣導相關法令及安排參加宣導會，防範內線交易之情事發生。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訂定並揭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注重多元化要素，均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依兩個面向，背景經歷及整體能力，評估如下表：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面相一 背景經歷</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董事姓名</th> <th>性別</th> <th>專業背景</th> <th>專業技能</th> <th>產業經歷</th> </tr> </thead> <tbody> <tr> <td>鄭錫潛</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明安投資-李雄慶</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劉安皓</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杜晚芬</td> <td>女</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蕭淑玲</td> <td>女</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吳清在</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洪麗蓉</td> <td>女</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body> </table> <p>面相二 整體能力</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董事姓名</th> <th>營運判斷能力</th> <th>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th> <th>經營管理能力</th> <th>危機處理能力</th> <th>產業知識</th> <th>國際市場觀</th> <th>領導能力</th> <th>決策能力</th> </tr> </thead> <tbody> <tr> <td>鄭錫潛</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明安投資-李雄慶</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劉安皓</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杜晚芬</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蕭淑玲</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吳清在</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洪麗蓉</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body> </table>	董事姓名	性別	專業背景	專業技能	產業經歷	鄭錫潛	男	V	V	V	明安投資-李雄慶	男	V	V	V	劉安皓	男	V	V	V	杜晚芬	女	V	V	V	蕭淑玲	女	V	V	V	吳清在	男	V	V	V	洪麗蓉	女	V	V	V	董事姓名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鄭錫潛	V	V	V	V	V	V	V	V	明安投資-李雄慶	V	V	V	V	V	V	V	V	劉安皓	V	V	V	V	V	V	V	V	杜晚芬	V	V	V	V	V	V	V	V	蕭淑玲	V	V	V	V	V	V	V	V	吳清在	V	V	V	V	V	V	V	V	洪麗蓉	V	V	V	V	V	V	V	V	
董事姓名	性別	專業背景	專業技能	產業經歷																																																																																																															
鄭錫潛	男	V	V	V																																																																																																															
明安投資-李雄慶	男	V	V	V																																																																																																															
劉安皓	男	V	V	V																																																																																																															
杜晚芬	女	V	V	V																																																																																																															
蕭淑玲	女	V	V	V																																																																																																															
吳清在	男	V	V	V																																																																																																															
洪麗蓉	女	V	V	V																																																																																																															
董事姓名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鄭錫潛	V	V	V	V	V	V	V	V																																																																																																											
明安投資-李雄慶	V	V	V	V	V	V	V	V																																																																																																											
劉安皓	V	V	V	V	V	V	V	V																																																																																																											
杜晚芬	V	V	V	V	V	V	V	V																																																																																																											
蕭淑玲	V	V	V	V	V	V	V	V																																																																																																											
吳清在	V	V	V	V	V	V	V	V																																																																																																											
洪麗蓉	V	V	V	V	V	V	V	V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目前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財會每年一次依「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辦法」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將最近兩年度評估結果提報於106年3月8日及107年3月7日董事會審議並通過。經本公司財會評估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阿甚會計師及王國華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且會計師事務所亦出具「獨立性聲明書」。另,本公司評估會計師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及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請詳第28頁。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經107年5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定郭怡妙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人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郭怡妙經理已具備上櫃公司會計主管工作經驗達五年以上。公司治理人員主要職責為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等。</p> <p>公司治理人員職責範圍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定期通知董事會成員。 (2) 檢視相關資訊機密等級並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順暢。 (3) 獨立董事依照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有與內部稽核主管或簽證會計師個別會面瞭解公司財務業務之需要時，協助安排相關會議。 (4) 依照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學、經歷背景，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擬定年度進修計畫及安排課程。 2. 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遵法事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向董事會、獨立董事、監察人報告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狀況，確認公司股東會及董事召開是否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 (2) 協助且提醒董事於執行業務或做成董事會正式決議時應遵守之法規，並於董事會將做成違法決議時提出建言。 (3) 會後負責檢覈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p> <p>3. 維護投資人關係：視需要安排董事與主要股東、機構投資人或一般股東交流與溝通，使投資人能獲得足夠資訊評估決定企業合理的資本市場價值，並使股東權益受到良好的維護。</p> <p>4. 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p> <p>5.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辦理變更登記事務。</p>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股務專責人員及公司網站之相關連絡人專線，處理各項資訊公告，以及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之相關事宜。</p> <p>(二)本公司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告財務資訊、公司治理等相關訊息，透過適當溝通方式，瞭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使各利害關係人有足夠資訊做判斷，並妥適回應其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p>(三)本公司於年報、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發佈與企業社會責任有關之訊息及辦法，並於公司網站設有股東問題回答功能，隨時掌握公司資訊，回應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p>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及股務相關事宜。</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七、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V	V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V	<p>(一) 員工權益：公司依法成立工會及職工福利委員會維護員工權益，實施退休金制度外，公司另額外投保員工團體保險。本公司亦重視勞資關係，每季皆召開勞資會議，協調勞資關係。</p> <p>(二) 僱員關懷：本公司相當注重工作環境之舒適與清潔，亦注重員工工作安全，各出入口皆安裝門禁卡、保全系統及監視器，生產設備配有保護裝置，確保同仁人身安全，並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p> <p>(三)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保障投資人之權益，並於本公司網站載明投資人信箱及發言人聯絡資訊，以維持企業與股東之良性和諧關係。</p> <p>(四)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p> <p>(五)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42-44頁。</p> <p>(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訂定「風險評估作業辦法」，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八) 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p>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第四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為上櫃公司前</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6%~20%，尚無需改善者而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註)明安公司評估會計師及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請詳下表：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及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

期間：106 年

簽證會計師：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基會計師、王國華會計師

獨立性及適任性	是	否	備註
一、簽證會計師非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	V		
二、簽證會計師非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股東。	V		
三、簽證會計師未在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支薪。	V		
四、簽證會計師確認其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已遵循相獨立性之規範。	V		
五、證會計師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共同執業會計師卸任一年以內不得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V		
六、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V		
七、簽證會計師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	V		
八、會計師事務所處理公司審計服務上有足夠的規模及資源。	V		
九、會計師事務所風險管理、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及相關風險控制上及時通知管理階層任何顯著的問題及發展。	V		

(四)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自100年12月8日設置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酬水準，薪酬委員會委員共三人，由吳清在委員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依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確實運作。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公私立 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考試及領 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務所需 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吳清在	V			V	V	V	V	V	V	V	V	2家	
獨立董事	洪麗蓉		V	V	V	V	V	V	V	V	V	V	2家	
其他	陳輝雄	V			V	V	V	V	V	V	V	V	2家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5年6月16日至108年5月30日，106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吳清在	4	0	100%	
委員	洪麗蓉	4	0	100%	
委員	陳輝雄	3	0	75%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p>(一) 公司除了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將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推動計畫與實施成效揭露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與公司外部網站中，並依實際執行狀況檢討改善。隸屬於總經理室企業社會責任單位之執掌功能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促進企業永續發展。 2. 每年負責總經理室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編撰及發行。 3. 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呈報ESG【(environment)對於環境的關懷、(social)對社會及文化的考量，(Corporate Governance) 公司治理。】執行情形。 4. 透過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因應各利害關係人關注公司的議題。 <p>(二) 公司定期舉辦新人及在職員工教育訓練、專業技能訓練及評鑑、工業安全衛生及環境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與宣導、健康促進教育訓練，以及董事、監察人之公司治理教育訓練。</p> <p>(三) 本公司已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總經理室高階主管督導，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運作成效。</p> <p>(四) 1. 公司訂有薪資、年節獎酬、績效、激勵獎金、退休制度、員工酬勞及員工認股等管理作業辦法，並依據勞動市場、經濟環境因素等考量每年定期檢討修正。</p> <p>2. 公司為落實績效考核制度，達整體營運之競爭力對員工安全防護、緊急應變處理、行為準則等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實際</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演練與宣導，並每年選出優秀明安人及集團優秀明安人，獎懲、晉升、激勵制度，以保障員工安全，激發員工熱情，提升員工應變能力及道德誠信依循之企業社會責任目的。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一) 本公司致力於節約各項能資源使用，透過定期會議檢討追蹤，以期使各項能資源做最有效率之使用，減少浪費與減碳，依據公司環安衛政策之承諾採用對環境降低負荷之原物料，廢棄物進行回收、減量與再利用。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二) 本公司訂有環境管理政策，並有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認證，並建置專責單位維護管理，對新進人員與員工進行教育訓練，加強觀念認知，落實環安衛政策與目標。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三) 本公司為了解廠房運作排碳狀況，已執行ISO14064認證，並以此為依據進行減碳，訂定機制透過節能減碳會議，定期追蹤管控以達目標。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公司制定之相關管理政策與程序，公司已參考國際人權公約，制訂並揭露保障人權政策： 1. 人性尊嚴：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之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2. 平等權：公司依據法規「性別工作平等法」來訂定「性騷擾防治及申訴辦法作業程序書」，以保障婦女之人身安全，促進兩性地位之實質平等，相關管理規範皆有揭示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不因種族、階級、出生國、宗教、殘障、性別、性向或政治因素等而有歧視或允許歧視之事件發生」。</p> <p>3. 意見表達自由：為尊重他人的權利或名譽，公司設置實體意見箱與網路意見箱，及外部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之聯絡專線，包含公司總機、投資人關係暨新聞聯絡人、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及業務服務等專人專線。另定期舉辦全廠員工溝通會、各項專案溝通會、外勞溝通會等，提供同仁反應意見及建議管道。</p> <p>4. 隱私權、名譽權：公司訂有「個人資料保護作業程序書」，以免於他人侵擾及個人資料之自主控制。</p> <p>5. 工作權：</p> <p>(1) 公司訂有「薪資管理作業程序書」提供同工同酬及合適的薪酬辦法。</p> <p>(2) 安全和衛生的工作條件：公司訂有「作業環境測定作業指導書」、「化學品管理作業管制程序書」、「顯著風險作業指導書」、「工作安全分析作業指導書」、「安全觀察作業指導書」、「危險性機械及設備自動檢查管理作業程序書」、「緊急應變作業程序書」，提供員工安全及衛生的工作條件。</p> <p>(3) 公司訂有「晉升作業程序書」，提供員工暢通的晉升管道。</p> <p>(4) 休假與工作時間合理設</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置：訂有「請假管理作業程序書」，提供員工特休假、家庭照顧假及育嬰留停假、產、婚、喪假、在職進修假等，並比照公務人員全年度休假天數。</p> <p>(5)健康權：訂定「員工健康檢查作業指導書」、「防護具管理作業指導書」、「危害通識計劃作業指導書」，並定期實施工作場所消毒，預防和控制傳染病、職業病、以及其他的疾病的發生。</p> <p>(6)環境權：公司訂有「廢水管理作業指導書」、「空氣污染管理作業指導書」、「環安衛溝通及諮詢作業程序書」、「環安衛政策目標制定及審查作業程序書」、「環境及安全衛生量測與監督作業程序書」、「環安衛不符合矯正作業程序書」、「環安衛考量面與風險評估作業程序書」、「廢棄物管理作業程序書」、「噪音防制作業程序書」，以提供安全供水、空氣污染防制、污水處理和廢棄物處理的環境管理，並於廠區綠化植栽，以保護地球資源，降低溫室氣體排放。</p> <p>(7)文化權：以三意六大信念為核心價值觀，據以規畫明安學院，編製相關行為準則，並設置「集團年度優秀明安人暨優秀明安人選拔獎勵辦法」，選拔</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文化實現之典範。三意：誠意、創意、滿意。六大信念：誠信分享、尊重人性、勤於學習、勇於創新、人人當責、全員滿意，營造團隊共識願景與目標。 (二) 本公司提供實體意見箱與網路意見箱，並定期舉辦動員大會，藉由會議進行雙向溝通、傳達及宣導相關事宜。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員工是公司最大的資產，公司每年定期實施健康檢查。除健康檢查項目優於法規規定外，亦於公司內設置醫務室，並特聘醫師駐廠看診，使員工可於廠內享受專業的醫療諮詢。定期進行法規查核及危害風險評估，訂定改善方案或控制措施，降低危害風險，達成零工安的目標。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 本公司透過幹部會議及動員大會，對員工宣導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 本公司提供員工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 本公司極力重視品質管理制度與系統之設計與落實，規劃並執行各項檢驗系統，以提供客戶高品質產品與服務。本公司之生產、採購、服務及各項作業流程之設計與執行符合並通過ISO9001認證。更進一步導入環境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通過ISO 14001與OHSAS 18001認證。產品品質與完善服務廣為客戶讚賞認可。建立以客戶為導向的服務體制，除定期與客戶討論產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品開發、生產、品質等狀況,做為公司發展與改進之重要參考外,定期對客戶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充份掌握客戶對本公司產品或服務的滿意度,以了解客戶需求與期望之差距,做為品質系統改善之依據,達到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 (七)本公司生產之產品皆符合客戶所制訂之規格生產。對銷售之不同地區產品,也以客戶提供之規範與規格生產並標示資訊,以符合相關法規與標準之規定。	無重大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為確保長期穩定供應、符合客戶產品品質需求及對環境保護要求,本公司要求供應商提供安定品質及物質安全資料,從原料供應商進行源頭控管,在製造過程中不使用危害人體之物料,以追求生產符合歐盟法規(如RoHS)以及客戶要求的產品,確保對環境保護措施。	無重大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本公司主要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一)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106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情形,請詳第37-38頁附表內容。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遵行自訂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運行,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為因應全球暖化、氣候變遷的衝擊,由專責單位-<總經理室企業社會責任>規劃推動明安友善生態環保的永續發展專案,以節能減碳,降低可能的營運風險,並於105年度出版第二本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整合並揭露CSR相關資訊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出版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相關數據均採用國際通用指標GRI G4呈現，以核心選項及AA1000保證標準來撰寫。			

(附表)106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情形

永續經營	方向	執行情形
公司治理	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於 105 年 11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並於 106 年 2 月完成且公布於明安外部網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凝聚員工向心力、增進員工歸屬感、 ◎ 提倡藝文風氣、鼓勵員工展現創意 ◎ 增進親子互動，提升員工眷屬對公司的認同與支持 	<p>◆ 配合各節慶主題辦理活動，與員工歡度佳節：</p> <p>106.02 情人節感謝活動-贈送最想感謝之單位巧克力與感謝卡片。</p> <p>106.04 「參聚投」投籃機 PK 賽活動。</p> <p>106.05 端午節活動 「三十而立。立立皆好運」。</p> <p>106.09 「乘風破浪，翻轉向上」30 週年廠慶暨親子家庭日。</p> <p>106.12 「聖誕金勾杯」Cosplay 聖誕人物，遊行到各部門發放糖果，分享歡樂氣氛。</p> <p>◆ 30 週年競賽活動：</p> <p>106.06~08 舉行「力與美」攝影比賽、「我的家庭真可愛」兒童繪圖比賽、老照片徵選活動；合計收集 51 件攝影作品、63 件兒童繪圖作品、159 件老照片，得獎作品於 9/23 廠慶頒獎及展出，供全體員工、眷屬欣賞。</p>
社會共榮	◎職場身心健康	<p>106.01~12 每月安排視障按摩服務，讓同仁身心靈得到適度的放鬆並增加工作效率。</p> <p>106.07、09 「722」 「(請量量)居家血壓量測口訣，健康抽大獎」中林廠 42 位同仁，大業廠 49 位同仁，共計 91 位同仁參與。</p> <p>106.09、11 「106 年度明安國際減重班」活動由 9/18~11/06 止，同仁透過健康輕食卡路里的觀念、飲食習慣改變、有氧運動，重新建立個人健康生活及飲食概念。個人減重-共計 57 位同仁參與，體脂值平均每人減少 0.04%</p>
	◎社會公益	<p>106.01~12 透過每月視障按摩服務，鼓勵同仁做公益，共 144 人參加，募得 720 張發票，捐給高雄市盲人福利協進會，並提供弱勢團體工作機會。</p> <p>106.04 贊助林園國小參加 2017 年 FLL 世界機器人大賽出國經費。</p> <p>106.04 舉辦洲仔濕地探索親子活動，邀請員工帶著孩子一起探索濕地的珍貴。</p> <p>106.06、12 明安帶動員工投入公益，舉辦捐血活動，鼓勵員工參與。</p>



資訊揭露

加強企業社會責任

資訊揭露，每年發行
CSR 報告書並更新至

明安外網。

106.10 明安獨家贊助由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主辦的「樂，在你左右」音樂會，邀請員工及家人、企業夥伴及市民一起欣賞樂音之美。

106.12 耶誕節「實現家扶兒童心願 ~ 聖誕老公公換你當！」明安連續三年與南高雄家扶中心合作，熱烈響應許願計畫，今年同樣認領 120 位南高雄家扶中心弱勢兒童心願。

106.12 明安邀請員工一同體驗縫傘家庭代工的辛苦，每位同仁的參與，明安即捐出 200 元給家扶；同時，每位參與活動的員工皆縫製一把傘，捐給家扶做義賣。

106 年 4 月完成發行 105 年度 CSR 報告書，並已更新至明安外網。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 上櫃公 司誠信 經營守 則差異 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V	無重大差異
			<p>(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規範所有員工在執行業務時必須廉能公正及遵守政府法令及規定。董事會成員與管理階層亦秉持誠信的做事原則。</p> <p>(二)本公司已訂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相關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申訴制度，亦提供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及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人教育訓練，以落實執行；此外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執行，亦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誠信經營推動小組」，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推動及監督執行，並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之狀況。</p> <p>(三)本公司以「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作為遵循準則，並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定相關之處理程序及防範措施。依「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應先行評估往來對象的合法性，以及曾有不誠信行為的紀錄，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賂。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V</p> <p>V</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對往來之客戶及外包商均建立評核機制，與其訂立合約時，對雙方的權利義務均詳訂其中，並簽立保密條款。</p> <p>(二) 本公司已設置隸屬董事會之誠信經營推動小組專職單位，並由該專職單位每年第四季於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之執行情形及下一年度執行計畫。106年度於106年11月9日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執行情形。</p> <p>(三)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明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提供適當之陳述管道，並要求本公司相關單位落實。</p> <p>(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p> <p>(五) 本公司透過每年一次的動員大會、公佈欄或相同目的的其他方式，對員工宣導並使員工清楚瞭解其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p>	無重大差異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p>	V		<p>(一)1.本公司內部網站設有電</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V	<p>子意見箱、與CEO有約及誠信信箱，員工之意見可透過多重管道與管理階層及人力資源單位反應，溝通管道暢通。2.公司設置實體意見箱與網路意見箱，及外部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之聯絡專線，並設有專責單位人員受理執行。</p> <p>(二) 本公司制定申訴作業程序、案件受理的權責單位及事件處理流程，並遵法個資保密及嚴禁對同仁從事報復行為。公司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明確之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明確之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一) 本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除於年報揭露外，本公司網站設有公司治理專區，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請參閱網址： (www.adgroup.com.tw) 揭露事項： 1. 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推</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 上櫃公 司誠信 經營守 則差異 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動及執行情形。 2. 公司網站的企業社會責任專區設立誠信經營相關之不誠信行為之檢舉管道。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p> <p>(一)誠信經營定期宣導觀念及教育訓練 定期向全體員工宣導誠信經營觀念： 於106年7月24日舉辦動員大會向全體員工宣導有關「誠信經營作業暨行為指南宣導」。</p> <p>(二)與往來對象於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三)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及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 即時更新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及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 106年度皆未接獲相關誠信檢舉事宜。 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運作執行，實際執行狀況無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p>				

(七)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已訂定之作業程序如下：

- (1) 公司章程
- (2)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3)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 (4) 道德行為準則
- (5) 誠信經營守則
- (6)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 (7)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 (8)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 (9)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 (10)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11) 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12) 股東會議事規則
- (13) 董事會議事規範
- (14)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2. 截至刊印日止，本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請參閱：

- (1)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之公司治理專區。
- (2) 本公司網站(<http://www.adgroup.com.tw>)投資人關係項目下公司治理單元。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中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規定，定期執行稽核及對子公司之財務及業務資訊定期進行分析檢討。
2. 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相關證照情形：無。
3. 106年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董事長	鄭錫潛	105/05/31	106/09/1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企業永續經營
			106/11/01	證基會	企業策略與關鍵績效指標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董事	劉安皓	105/05/31	106/08/01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開發行公司董、監事與高階主管的「監督、稽核」職權與法律責任探討—兼談消極不作為的法律責任
			106/09/14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社會責任永續發展的全球趨勢及經營管理的因應規劃
法人董事代表人	李雄慶	105/05/31	106/05/25	台灣董事學會	全球稅務治理暨新商業模式的機會與挑戰
			106/09/2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中國反避稅及金稅三期對工廠營運的影響(上)
			106/09/2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中國反避稅及金稅三期對工廠營運的影響(下)
董事	杜曉芬	105/05/31	106/09/14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美國川普新政府時代之經濟與稅務政策重大改變暨台商因應之道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社會責任永續發展的全球趨勢及經營管理的因應規劃
董事	蕭淑玲	105/05/31	106/07/28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刑法「沒收」專章對企業之法律責任衝擊與因應
			106/08/01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開發行公司董、監事與高階主管的「監督、稽核」職權與法律責任探討—兼談消極不作為的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	吳清在	105/05/31	106/08/01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開發行公司董、監事與高階主管的「監督、稽核」職權與法律責任探討—兼談消極不作為的法律責任
			106/08/01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之「功能性委員會」設置要義與運作實務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獨立董事	洪麗蓉	105/05/31	106/05/25	台灣董事學會	全球稅務治理暨新商業模式的機會與挑戰
			106/09/1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企業永續經營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林瑞章	105/05/31	106/05/05	證基會	106 年度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106/04/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家族企業傳承
監察人	白美香	105/05/31	106/08/04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106/09/1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企業永續經營
監察人	李鴻琦	105/05/31	106/08/04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106/09/1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企業永續經營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年3月7日

本公司民國106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106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7年3月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鄭錫潛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	事項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6.5.26 股東常會	承認事項	1. 承認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2. 承認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	訂定 106 年 7 月 7 日為配息基準日，並於 106 年 7 月 31 日現金股利發放完成。(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1.3 元)
	討論事項	1. 通過修訂本公司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已於 106 年 6 月 5 日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股東會議事錄於 106 年 6 月 2 日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6.1.20	1.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之營運計畫案。 2.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6 年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3.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5 下半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擬議發放案。 4.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擬議發放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106.3.8	1. 通過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2.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3. 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4.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經理人特別獎金擬議發放案。 5. 通過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6.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7. 通過 105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8. 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內部控制自行檢查結果案。 9. 通過修訂本公司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 通過擬訂定召開本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等內容案。 11. 通過本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期間及場所案。	
106.5.10	1. 通過審查本公司財務及會計主管異動暨報酬案。 2. 通過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辦法」案。 5. 通過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擬進行解散清算，並承認資金貸與之長期投資損失案。 6. 通過為因應往來銀行、貸款手續及資金調度之需要，向金融機構辦理開戶、存款、借款，含有關額度之申請或續約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106.8.10	1. 通過審查本公司 105 年度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2. 通過審查本公司 105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3. 通過審查本公司 106 年上半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擬議發放款案。 4. 通過審查本公司 106 年經理人薪酬調整案。 5. 通過本公司為因應往來銀行、貸款手續及資金調度之需要，向金融機構辦理存、放、匯及各項往來業務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106.9.28	1. 通過本公司發行民國 101 年度員工認股權認購新股轉發行新股相關事宜案。 2. 通過擴建廠房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106.11.9	1.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稽核計畫案。 2. 通過擬修訂本公司之孫公司「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含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部分條文案。 5. 通過本公司為因應往來銀行、貸款手續及資金調度之需要，向金融機構辦理存、放、匯及各項往來業務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107.1.30	1. 通過本公司 107 年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2.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擬議發放款案。 3. 通過本公司 107 年經理人薪酬調整案。 4.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之營運計畫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7.3.8	8. 通過增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案。 1.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2.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經理人特別獎金擬議發放案。 3. 通過本公司 107 年經理人薪酬調整案。 4.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案。 5.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6.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 7.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8. 通過本召集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9. 通過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10.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彙總：

106 年 5 月 1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及會計主管	李美娟	98.1.1	106.7.1(註)	集團內部職務調整。

註：本公司財務及會計主管異動案，業已經民國 106 年 5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並自民國 106 年 7 月 1 日生效。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	王國華	106/1/1-106/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25	25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V		V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0	25	0	0	25	106.01.01 106.12.31	不適用
	王國華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 15%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民國 105 年 01 月 01 日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原簽證會計師為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國華會計師及林姿妤會計師，因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之調整，自民國 105 年第一季起，簽證會計師調整變更為廖阿甚會計師及王國華會計師。(註)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 況	當 事 人	會 計 師 委 任 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註：自民國 105 年第一季起更換會計師，係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之調整。

如有下列事項，亦應加以揭露：

1. 前任會計師如曾通知公司缺乏健全之內部控制制度，致其財務報告無法信賴：無。
2. 前任會計師如曾通知公司，無法信賴公司之聲明書或不願與公司之財務報告發生任何關聯：無。
3. 前任會計師如曾通知公司必須擴大查核範圍，或資料顯示如擴大查核範圍可能使以前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受損，惟因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未曾擴大查核範圍：無。
4. 前任會計師如曾通知公司基於所蒐集之資料，已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可能受損，惟由於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並未對此事加以處理：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廖阿甚、王國華
委任之日期	民國 105 年 01 月 01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之調整，故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之調整，故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前後任會計師之意見並無差異之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10%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鄭錫潛	195,000	0	0	0
董事	明安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0	0	0	0
董事兼副總經理	劉安皓	200,000	0	0	0
董事	杜曉芬	80,000	0	0	0
董事	蕭淑玲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清在	0	0	0	0
獨立董事	洪麗蓉	0	0	0	0
監察人	福元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林瑞章	0	0	0	0
監察人	白美香	0	0	0	0
監察人	李鴻琦	0	0	0	0
副總經理	周益男	0	0	0	0
財務主管及 會計主管	郭怡妙	34,000	0	(20,000)	0
協理	李美娟	(49,000)	0	0	0
協理	楊智銘	0	0	0	0
協理	世本昭則	0	0	0	0
協理	林天健	0	0	0	0
協理	薛宏榮	0	0	0	0
協理	蔡昌宏	34,000	0	(34,000)	0
協理	李明泰	44,000	0	0	0
協理	王志文	54,000	0	(54,000)	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鄭錫潛	12,134,838	8.97%	0	0.00%	0	0.00%	鄭豐耀 劉安皓	父子 姻親	
上明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鄭豐耀	5,537,000	4.09%	0	0.00%	0	0.00%	鄭錫潛	父子	
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962,959	2.93%	0	0.00%	0	0.00%	無	無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707,750	2.00%	0	0.00%	0	0.00%	無	無	
明彙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王美珍	2,560,003	1.89%	0	0.00%	0	0.00%	無	無	
劉安皓	2,485,234	1.84%	740,894	0.55%	0	0.00%	鄭錫潛	姻親	
源宏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劉安皓	2,263,415	1.67%	0	0.00%	0	0.00%	鄭錫潛	姻親	
自由投資有限公司	2,115,380	1.56%	0	0.00%	0	0.00%	無	無	
永存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傅璋惠	1,984,916	1.47%	0	0.00%	0	0.00%	無	無	
明豐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鄭錫潛	1,880,339	1.39%	0	0.00%	0	0.00%	鄭豐耀 劉安皓	父子 姻親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4,584,815	100%	0	0%	4,584,815	10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1,050,000	100%	0	0%	1,050,000	10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14,000,000	100%	0	0%	14,000,000	100%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518,424	55.93%	0	0%	28,518,424	55.93%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富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7年3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沖股款者	備註 其他(核准函號)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85.2	10元	8,509,000	85,090,000	8,509,000	85,090,000	現金增資	--	85.03.20(85)商第103677號
87.7	10元	18,717,012	187,170,120	18,717,012	187,170,120	合併大安、明安	--	87.09.11(87)商第087119823號
87.12	10元	40,620,012	406,200,120	40,620,012	406,200,120	現金增資	--	87.12.02(87)台財證(一)字第97995號
88.10	10元	55,620,012	556,200,120	55,620,012	556,200,120	現金增資	--	88.10.30(88)台財證(一)字第94843號
89.7	10元	57,844,812	578,448,120	57,844,812	578,448,120	資本公積增資	--	89.07.15(89)台財證(一)字第61843號
90.7	10元	63,629,294	636,292,940	63,629,294	636,292,940	盈餘增資	--	90.07.27(90)台財證(一)字第148681號
91.7	10元	116,300,000	1,163,000,000	66,810,759	668,107,590	盈餘增資	--	91.07.05(91)台財證(一)字第0910136844號
92.7	10元	116,300,000	1,163,000,000	70,934,236	709,342,36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	92.07.04(92)台財證(一)字第0920129884號
93.8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85,629,863	856,298,63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	93.08.23 經授商字第09301153530號
94.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87,241,326	872,413,26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4.01.25 經授商字第09401008090號
94.4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89,032,803	890,328,03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4.04.13 經授商字第09401060590號
94.9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94,944,607	949,446,07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員工認股權	--	94.09.08 經授商字第09401176760號
94.10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95,616,891	956,168,91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4.10.25 經授商字第09401212400號
95.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96,059,641	960,596,410	員工認股權	--	95.01.16 經授商字第09501009210號
95.4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97,080,641	970,806,410	員工認股權	--	95.04.17 經授商字第09501066950號
95.8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02,901,923	1,029,019,23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員工認股權	--	95.08.25 經授商字第09501186570號
95.10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03,028,423	1,030,284,230	員工認股權	--	95.10.24 經授商字第09501239350號
96.0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04,210,023	1,042,100,230	員工認股權	--	96.01.25 經授商字第09501018310號
96.04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06,843,313	1,068,433,13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6.04.17 經授商字第09601077630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備註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沖股款者	其他(核准函號)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96.07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08,305,210	1,083,052,10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6.07.18 經投商字 第09601163620號
96.09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1,643,138	1,116,431,38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6.09.05 經投商字 第09601218630號
96.10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4,780,567	1,147,805,67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6.10.22 經投商字 第09601254980號
97.0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5,548,707	1,155,487,07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7.01.21 經投商字 第09701011550號
97.04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5,561,951	1,155,619,510	公司債轉換	--	97.04.18 經投商字 第09701091500號
97.07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6,334,575	1,163,345,750	公司債轉換	--	97.07.24 經投商字 第09701183940號
97.09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9,645,814	1,196,458,14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	97.09.15 經投商字 第09701236020號
97.1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8,785,058	1,187,850,580	公司債轉換 註銷庫藏股	--	97.11.06 經投商字 第09701281280號
98.0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8,789,924	1,187,899,240	公司債轉換	--	98.01.08 經投商字 第09801001810號
98.04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8,975,109	1,189,751,090	公司債轉換	--	98.04.09 經投商字 第09801067780號
98.07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25,397,905	1,253,979,050	公司債轉換	--	98.07.21 經投商字 第09801151010號
98.10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29,355,126	1,293,551,260	公司債轉換	--	98.10.16 經投商字 第09801240030號
99.0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29,937,359	1,299,373,590	公司債轉換	--	99.01.19 經投商字 第09901009280號
99.04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31,213,663	1,312,136,630	公司債轉換	--	99.04.02 經投商字 第09901066280號
100.0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35,041,722	1,350,417,220	公司債轉換	--	100.01.19 經投商字 第10001013520號
101.03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34,342,722	1,343,427,220	註銷庫藏股	--	101.03.26 經投商字 第10101051510號
104.12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33,375,722	1,333,757,220	註銷庫藏股	--	104.12.24 經投商字 第10401269350號
106.10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35,312,722	1,353,312,720	員工認股權	--	106.10.20 經投商字 第10601144720號

107年3月31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35,312,722 股	10,987,278 股	146,300,000 股	

註：係上櫃公司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7年3月27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1	44	7,597	87	7,736
持有股數	0	19,000	46,188,995	70,465,907	18,638,820	135,312,722
持股比例(%)	0	0.01	34.14	52.07	13.78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07年3月27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985	309,513	0.23
1,000 至 5,000	4,122	8,490,767	6.27
5,001 至 10,000	728	5,637,291	4.17
10,001 至 15,000	240	2,974,115	2.20
15,001 至 20,000	162	2,962,373	2.19
20,001 至 30,000	130	3,266,388	2.41
30,001 至 50,000	115	4,538,242	3.36
50,001 至 100,000	104	7,374,042	5.45
100,001 至 200,000	55	7,805,292	5.77
200,001 至 400,000	33	9,172,932	6.78
400,001 至 600,000	21	10,267,454	7.59
600,001 至 800,000	7	4,916,573	3.63
800,001 至 1,000,000	3	2,725,694	2.01
1,000,001 以上	31	64,872,046	47.94
合 計	7,736	135,312,722	100.00

2. 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7年3月27日

股份 主要 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134,838	8.97%
上明投資有限公司	5,537,000	4.09%
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962,959	2.93%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 專戶	2,707,750	2.00%
明彙投資有限公司	2,560,003	1.89%
劉安皓	2,485,234	1.84%
源宏投資有限公司	2,263,415	1.67%
自由投資有限公司	2,115,380	1.56%
永存投資有限公司	1,984,916	1.47%
明豐投資有限公司	1,880,339	1.39%

(五)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

項	年		105年 (106年發放)	106年 (107年發放)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目				
每股市價	最高		25.6	48.5	48.3
	最低		18.1	24.0	29.2
	平均		21.58	36.61	36.43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5.20	26.95	27.43
	分配後		23.90	(註)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33,376	134,080	135,313
	每股盈餘		2.59	3.30	0.4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3	(註)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0	0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0	0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8.3	11.1	不適用
	本利比		16.6	(註)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6.02%	(註)	不適用

註：107年尚未召開股東會決議股利發放。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董事會擬具之修章案內容如下，並尚待 107 年股東常會通過：

本公司為永續經營與增加獲利，採取剩餘股利政策。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其分派或保留數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派之數額不得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依盈餘穩定性、現金收支情形、未來年度業務評估、適度盈餘保留與股東稅負等因素考量而定。未來將以平衡式股利政策為目標，長期而言，可保障投資者權益，並能掌握資金之流動與公司形象之維繫。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擬以 106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依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股數，每股配發 2.6 元之現金股利計新台幣 351,813,078 元。如遇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致每股配息比例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會討論處理之。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不適用。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百分之一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不高於百分之五分派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另，董監事酬勞，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並以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發放辦法」辦理之，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後，發放作業授權董事長處理之，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制度。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06 年度員工酬勞擬議配發員工酬勞新台幣 32,955,003 元，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10,000,000 元，係符合公司章程規定，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擬議分派項目	106 年度			
	認列費用年估列金額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金額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員工現金酬勞	32,955	32,955	0	無
董事、監察人酬勞	10,000	10,000	0	無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因員工酬勞全數擬以現金支付，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擬議分派項目	105 年度			
	認列費用年估列金額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金額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員工現金酬勞	24,000	24,000	0	無
董事、監察人酬勞	8,300	8,300	0	無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

106年12月31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1年07月26日
發行(辦理)日期	101年10月11日
發行單位數	4,720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5134%
認股存續期間	5年
履約方式	由本公司發行普通股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2年50% 屆滿3年75% 屆滿4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1,937,00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66,826,50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0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本次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共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股票4,720,000股，且已於106年10月11日到期，期末累積已失效認股數量2,783,000股，實際認購總股數1,937,000股，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約為1.43%，對股權稀釋效果相當有限。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6年12月31日 單位：股；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鄭錫潛	952,000	0.70%	682,000	34.5	23,529,000	0.50%	270,000	34.5	9,315,000	0.20%
	副總經理	劉安皓										
	副總經理	周益男										
	子公司總經理	蔡忠城										
	協理	李美娟										
	協理	楊智銘										
	協理	蔡昌宏										
	協理	李明泰										
員工	子公司資深經理	林士傑	398,000	0.29%	351,000	34.5	12,109,500	0.26%	47,000	34.5	1,621,500	0.03%
	資深經理	杜晚芬										
	經理	黃明勝										
	經理	張清雄										
	資深經理	吳益東										
	資深工程師	曾皆富										
	經理	林淑儀										
	經理	李玉卿										
	工程師	張欽棠										
	副理	黃榮華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1) 碳纖維預浸材料、碳纖維製品(包括棒球棒、撞球桿、箭矢、高爾夫球桿及球桿棒、釣魚具、腳踏車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2) 供應航太工業產品所需複合材料、「碳纖維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3) 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4) 體育用品製造業。
- (5) 銅鑄造業。
- (6) 銅材二次加工業。
- (7) 閥類製造業。
- (8) 機械設備製造業。
- (9) 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業。
- (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11) 國際貿易業。
- (12) 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零售業。
- (13) 其他橡膠製品製造業。
- (14) 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
- (15) 文教、樂器及育樂用品批發及零售業。
- (16) 模具製造及批發業。
- (17) 強化塑膠製品製造業。
- (18) 化學原料批發、零售業。

2. 106 年度主要產品佔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營業項目	106 年度產品營業比重(%)
GOLF 球具	71.47%
GOLF 球	14.49%
複合產品	14.04%
合計	100.00%

3. 公司目前產品及服務項目

- (1)不銹鋼、複合材質高爾夫木桿頭、鐵頭、推桿頭。
- (2)鈦合金高爾夫木桿頭。
- (3)碳纖維高爾夫球桿。
- (4)高爾夫球具之組桿。
- (5)鍛造高爾夫木桿頭及鐵頭。
- (6)自行車前叉、車架及其他零組件。
- (7)碳纖維預浸材料、玻璃纖維預浸材料及補強材料貼片。
- (8)練習球(Range balls)。
- (9)二層高爾夫球。
- (10)三層高爾夫球。
- (11)四層高爾夫球。
- (12)高階比賽球。
- (13)其他特殊規格之高爾夫球。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及新技術

- (1)SMC 配方。
- (2)奈米碳材配方。
- (3)高韌性配方。
- (4)3D 列印技術應於球頭的開發。
- (5)複合材料複雜成型技術開發。
- (6)鈦合金材料開發。
- (7)不鏽鋼材料開發。
- (8)碳纖維與塑膠結合技術的應用。
- (9)CAE-測試模擬架構及剛性、摔落、衝擊分析。
- (10)Pu-foam 及 EPS 成型技術於輕量化車架及電動自行車的開發應用。
- (11)智能感應器的開發及應用。
- (12)碳纖真空成型的技術開發。
- (13)碳纖表面外觀成型的技術開發。
- (14)Plasma treatment 應用於碳纖維與金屬的結合技術
- (15)hardtail E-bike 電動登山車技術開發。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A. 高爾夫用品方面(GOLF)：

美、日兩國為高爾夫球桿主要消費國，其品牌大廠已在消費者心中建立品牌優勢，包括美國的 Taylor Made、Callaway、Ping、Titleist、Cobra、Cleveland 等；日本則有 Srixon、Maruman、Bridgestone、Mizuno、Yamaha、PRGR 等幾乎主宰全球球具消費市場。而台灣廠商在行銷通路難以暢通下，以自有品牌行銷比重甚低，大都採承接代工訂單為主，台灣高爾夫球具製造業者歷經四十多年之製造經驗，產品研發能力強、品質優良、交期準時加上歷史地緣關係及生產成本優勢，因此我國已儼然成為全球最重要高爾夫球桿生產製造中心。

而以高爾夫產業之全球經營型態而言，除少數專司高爾夫球生產之品牌外，多數品牌多採複合式經營，以品牌為後盾，經營觸角涵蓋各式高爾夫運動產品，包括球桿、球、設備甚至球衣等等，該類品牌多數已將球桿等產品外包給亞洲地區業者生產，尤其是台灣代工廠商，在高爾夫球具製造領域中，憑藉著精湛的製造技術、優異的開發設計能力、純熟的人力經驗及充足的資本產能，拿下了八成以上的代工市場，使得品牌大廠對於台灣廠商的依賴更為深化，產業之間行銷-設計-製造之分工環節更為分明，成為密不可分的夥伴合作關係。而品牌大廠近幾年來積極跨入球的領域，所循之方法依然採用此一成功模式，因此台灣廠商在高爾夫球的市場上亦將扮演最佳的製造開發、成本控管之角色，循著高爾夫球具的發展軌跡，創造出另一個重要的產值品項。

現今的高爾夫球具無論是材質應用、外觀造型、製程設計等均日益複雜，因此在產製過程中需有相當完整之供應體系配合，而品牌大廠也積極與國內主要廠商形成緊密的合作體系，而這緊密的合作體系亦形成外部加入者之競爭障礙。

B. 複合材料產品方面：

(A)複合材料(3C)：

a. 複合材料(3C 在 TP 的應用)：

複材在 3C 的發展，因材料可回收議題的發酵。加上 EPPET 法令因素，有由 TS 往 TP 發展的趨勢。除機殼應用外，客戶也以玻纖應用 3C 的在平板的保護套。

b. AR 等攜帶裝置在市場的新應用日益擴大，且該裝置有輕量，熱穩定性，高剛性的需求，勢必為市場帶起另一波複材機殼的需求。

c. 工業、汽車領域

能源使用效率及綠能需求，工業製品及汽機車板件採用碳纖維需求愈來愈大。

(B)自行車產品(BIKE)：

自行車工業屬於勞動密集產業，國內業者面對勞工短缺，土地成本高漲等因素，紛紛採取國際分工策略，分散製造地點，以台灣接單大陸出貨方式降低營運成本。近幾年來受到大陸工資調整及社會保險強制實施，這些勞力密集的行業在中國大陸已逐漸失去了優勢，尤其在品質方面，碳纖維製程需要有專業的技術作業者，又屬於3K行業(污穢、危險、勞累)，中國大陸工廠人事流動率、3K行業平均12%離職率。碳纖維自行車品質控制在於每道工序嚴謹控制，工序繁瑣，又無法從外觀檢出，所以最近幾年碳纖維高級自行車的零件製造業者在中國大陸經營因品質交問題日趨困難，腳步快者前往越南或鄰近國家或移往大陸內地。而台灣碳纖維自行車零件業者面臨基層勞動成本高、研發設計專才斷層、同業惡性削價競爭、匯率變動過大等因素，但對碳纖維高級自行車使用者而言，品質及價格是主要考量因素，因此如何在台灣生產高品質、低成本碳纖維自行車零件才是成功的關鍵。

(C)碳纖維預浸材料(PPG)：

近年來，碳纖維複合材料(composite materials)在先端工業產品的應用日趨廣泛。舉凡運動器材、航空太空結構、汽車零組件、電子印刷電路板及建築用材等高科技產品皆含有大量的碳纖維複合材料。在政府全力規劃鼓勵及學研機構強力配合推動下，目前我國複合材料產業正面臨全面轉型與升級，且碳纖維之應用領域越來越廣，產業成長之快速不得不令人刮目。

為搭配深耕產業需求，本公司開發之 prepreg 逐漸往少量多樣的大量客製(mass-customization)領域發展，並以深化滿足不同產業需求為未來競爭之利基。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 高爾夫產業

上游產業	中游產業	下游產業
鋼鐵冶煉業 金屬製造業 碳纖維業 橡膠製造業 樹脂製造業	高爾夫球、球頭、球桿、 球具製造業	高爾夫球用品大廠

B. 複合材料產業

上游產業	中游產業	下游產業
破織維業 鋼鐵業 金屬業 化學業 橡膠原料業 塑膠原料業 塗料及油漆業 五金零件業	3C 零組件 車架 花鼓 鏈條 煞車器 變速器 ...等	電子產品大廠 自行車製造廠

(3) 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 一般而言，高爾夫球頭大致可分為三大類：木桿頭、鐵頭及推桿。木桿頭要打的直且遠，鐵頭要打的直且準，推桿則要能控制球的方向與距離，而隨著材料科技不斷地進步，高爾夫球頭的製造發展日益複雜。傳統單一材質的精密鑄造成型法已無法滿足市場的需求，高爾夫產業開始致力於新材質、高性能和多種材料複合結構的開發。

就目前產品發展趨勢，可歸納以下幾點說明：

- (A) 量身客製化的產品需求增多，複雜性高。
- (B) 擊球甜蜜點大，反彈係數提高，以符合一般差點的使用者。
- (C) 除功能性需求外，外觀美觀也是要求的重點，因此電鍍品、表面處理的產品增多。

台灣之高爾夫球產業歷經四十餘年之發展，已成為全球之生產製造中心，並成為世界大廠主要 OEM 及 ODM 之代工夥伴，除本公司外目前台灣生產高爾夫球桿頭之廠商有復盛、大田及鉅明。而本公司因具有下列利基，致其在同業間具競爭優勢：

- (A) 提供客戶一次購買服務。
- (B) 產品開發時程短，迅速提供客戶需求。
- (C) 具複合材料基礎，有利於產品研發與量產推行。
- (D) 專業經營團隊，產品品質穩定。
- (E) 與技術來源建立策略聯盟模式，以奠定市場地位。
- (F) 建構資訊網路系統，提昇競爭優勢。

B. 高爾夫球是一種物理特性複雜之產品，其產品型式頗為多樣，舉凡其材質、構造、大小、重量、外殼設計均會造就球種規格的差異，而些微差異亦會隨著揮桿反應而產生距離、轉速、風阻等巧妙影響，從而影響競賽之結果。早期的高爾夫球球心係使用液態質料，外層再包覆纏繞線圈，演變至目前內外層分別以橡膠及樹脂製造之構造，所設計的物理特性亦朝向精密的質料計算。高爾夫球發展至今，其產品規格已統合為一定之標準，現今高爾夫球規

格之全球標準，係由美國高爾夫球協會(USGA)所制定，球的直徑不得小於42.67mm，重量不得超過45.92g，球速亦有限制。

除標準規格之外，高爾夫球亦隨著生產廠商之研發，而有不同構造及材質。一般而言，市場使用者在選擇球種時，多以球的結構概略區分，可分為以下幾種：

- (A)單層球：單層球稱為一體球，球體由硬橡膠壓制成型，再印刷與塗漆保護，因其耐用的特性，多運用於練習球產品。
- (B)二層球：由一個大的橡膠球心和一個相對來說較薄的外殼組成的球。因其性能優秀且價格適中，是最常見的高爾夫球設計。球外殼為特殊塑膠材料。
- (C)三層球：係由橡膠或塑膠做成球心與中間層，外殼由特殊塑膠材料或PU材質製成，以同時應付長杆需要的距離，短杆需要的旋轉性能控制。目前大多數具有最高旋轉性和最佳擊球感覺的球仍採用這一久經考驗的三層結構。
- (D)多層球：多層球其設計目的在於任何擊球力度狀況都能產生最佳結果。其球心設計是為了便於使用開球杯時能將球打得盡可能遠，而中間層適應鐵桿大力擊球，外殼則適合獲取最佳擊球感覺以及半揮桿，切擊球和推桿時迴旋量控制。

以用途選擇而言，單層球一般僅用於練習場，雙層球種較軟，旋轉快，且飛行距離遠，價格便宜，很受一般消費者歡迎。而三層球及四層球需要高度的揮桿技巧，因為兼顧各種擊球狀況，容易控制，因此受到高水準球手的喜愛。高爾夫球之結構雖隨著生產者研發革新而漸趨複雜，惟目前市場上各類球種均有其使用之範圍及族群，並行發展而非相互取代。

因近年橡膠配方與製程技術的精進得以調配出打感軟且距離遠的產品，對一般球友在追求距離與擊球容錯率上相當大的幫助。市場上產品設計皆有往較軟的整體打感調整，為現今高爾夫球產品發展之趨勢。

C. 自行車產品：

從早期交通工具發展到城市車、海灘車、進而到登山車、越野車，以及目前的舒適車、電動車；以前所用的材質為粗鐵，進而到目前所用的鋁合金、鎂合金、複合材料及碳纖維材質等，品質以及單價越來越高。然而不同的消費者對自行車產品之訴求亦有所不同，除了必須兼具交通、運動、休閒及流行美觀外，針對自行車產品材質亦從鐵鋁等材質，轉變為鋁合金及碳纖維等方向發展。且近年來環保意識高漲，為降低都市空氣污染及汽車停車位難求的問題，加裝輔助電力的自行車系統或發展輕型摩托車已成為自行車業者研究發展之重點方向，由此可知自行車已不再是所謂的傳統產業，自行車已朝向與科技結合不斷提升產品之功能，以滿足甚至創造廣大消費市場之需求。

全世界自行車產量隨著環保意識及油價的高漲逐年成長中，並有「自行車樂活」的風潮。騎自行車似乎已經變成了一種生活風格，因為現今的自行車已不再是過去賴以維生的通勤工具，在受到全球「自行車樂活」風潮的影響下，自行車不耗油、不佔空間、無污染、無噪音、使用方便等特色，已代表新世代環保節能、追求健康的價值觀展現。

而擁有「自行車王國」稱號的台灣，不論是在研發創新、生產或行銷方面，都具備了高度的競爭力，創造了產業發展的新契機。台灣自行車產業最大的特色就是已建立了完整的產業鏈，並且利用這個完整的產業鏈創造出自行車王國。台灣運動休閒部 Bike 線深知「技術」為核心競爭力，近年來致力於流程標準化、設計模組化及 CAE(電腦輔助設計)、模具設計、成型條件研發及製程縮短、自動化，多能工培育..等，著眼於技術突破，品質再穩定、省人化、提升競爭力，達成效率化生產；提供客戶價格合理、交期準期、品質優良的 MIT 產品。

D. 碳纖維預浸材料(PPG)：

為搭配深耕產業需求，本公司開發之 prepreg 逐漸往少量多樣的大量客製 (mass-customization) 領域發展，並以深化滿足不同產業需求為未來競爭之利基。

E. 品牌推動：

整合多年碳纖維材料及碳纖自行車成型技術，於 102 年 5 月 1 日成立品牌推廣辦公室，將公司得獎(MIT 銀牌、高雄海洋都市精品獎)作品正式命名霸王鯨(Grampus)，初期除了透過熟悉之高爾夫品牌通路(邁達康)作正式推廣及銷售之外，在 104 年開始也拓展至網路銷售渠道(單車快遞)；以期在 OEM 製造技術上透過產品設計增值，逐步走向自我品牌行銷之路。於 105 年開始，推出碳纖維自行車品牌 DIZO，取自國語和台語諧音的「訂做」，並在該年度向迪士尼公司取得授權，推出限量版美國隊長及鋼鐵人碳纖維自行車和相關自行車商品。同時，明安自行車品牌 DIZO 也持續和在地林園中學自行車隊有贊助合作關係，以深耕品牌的在地連結。在 106 年，進一步加深和迪士尼授權

的合作關係，推出蜘蛛人系列自行車商品及配件；在自行車選手的贊助與在地連結上，則於此年度贊助了出身自高雄林園地區的前自行車國手劉書銘，除了讓劉書銘擔任產品代言人之外，亦以選手的身分提供產品在開發端的測試回饋。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106 年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	346,944	86,342

2. 開發成功之技術

高爾夫產品

研發成果	應用面	效益說明
複合材料複雜造型成型	新工法	提升產品價值
中型複合材料工件成型	新工法	擴大產品尺寸需求
高強度鈦板材開發	新材料	提升產品價值增加競爭力
高強度鑄造材開發	新材料	提升產品價值增加競爭力

複合材料產品

研發成果	應用面	效益說明
CAE-測試模擬架構及剛性, 摔落, 衝擊分析	自行車產品	提升產品品質
EPS 成型於輕量化車架的開發應用	自行車產品	提昇產品品質
模內吸真空技術	自行車產品	提昇產品品質
高韌性配方	運動產品(ex: 車架、球棒)	好的抗衝擊性，提高了抗裂紋成長的能力，使產品有更優異的機械性能表現。
奈米碳材配方	運動產品(ex: 球棒、拍框)	高強度、高剛性表現，提供產品較佳的性能。
SMC 配方	運動產品零部件(ex: 腳踏車鏈蓋、勾爪)	*新市場、新客戶 *提供兩款不同體系的配方，其中 VL1 系列因成型時間短可提高客戶設備的稼動率；EN1 系列可搭配 PPG 共成型，提高產品的設計靈活度、亦有較佳的機械性能。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

(1)行銷計劃

- A. 以快速及多樣化的規格，滿足客戶需求，加強既有客戶的關係。
- B. 持續蒐集市場的趨勢，因應不同市場需求，從點而面的突破，進攻新市場。
- C. 開發利基市場與產品，並藉由產品組合混合搭配，提升整體毛利率。
- D. 強化供應鏈管理並與上下游客戶策略聯盟，以縮短流程，提供即時資訊，進而使資金運轉更具效率。

(2)生產計劃

- A. 改善生產流程，提升製造技術，導入自動化，提升品質與效率，降低人工成本。
- B. 引進新的製造方法，使產品朝多樣化發展，以因應新市場的需求。
- C. 藉由台灣、大陸、越南差異化生產優勢進行產銷分工，以達生產配置最佳化之目標。
- D. 加強員工職前及在職之教育訓練，培養其能力，以因應少量多樣的趨勢。

(3)研發計劃

- A. 加強研發人力建置，為新市場設置人力庫，投入新應用、新產品的開發。
- B. 落實研發的基本功，從理論、實做到應用串連成線，交互應用成面。
- C. 加強與客戶合作開發新產品，以增加 ODM 之營業比重。
- D. 加強知識管理，整合現有資料，讓技術資源能共用化，提升技術水準。

(4)人力資源及資訊化計劃

- A. 既有人員多能力訓練，鼓勵嘗試，強化員工經驗與技能。
- B. 不同領域及多元化想法人員的招募，刺激既有組織，並整合公司內部資源，提昇工作效能。
- C. 建置智慧自動化生產流程，及物聯網資料分析，優化製程能力。

(5)財務計劃

- A. 利用適當的衍生性金融商品，配合出口為導向之銷售計劃，以規避匯率波動之風險。
- B. 加強業務管理、降低應收帳款及存貨呆滯之風險，提升應收帳款及存貨之週轉率。

2. 中長期計劃

- (1) 預估未來 3 年的市場趨勢與需求，快速進入先期的開發及市場穿透。
- (2) 以特殊塗裝創造差異化，推動明安破織自行車品牌 DIZO。
- (3) 延伸利用「金屬鑄造」及「複合材料製作及運用」等核心技術，並藉由跨界合作，提昇公司整體價值。
- (4) 精實生產與管理，創造高績效組織，透過製造生產省人化與自動化，逐步邁向

智能化工廠。

(5)加強人力資源開發及人才培育計畫，提昇同仁工作價值的歸屬感與企業競爭活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及銷售地區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銷售區域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	銷	334,660	3.28%	363,404	4.06%
	美洲	7,003,239	68.72%	5,811,773	64.92%
	亞洲	2,469,780	24.23%	2,507,965	28.01%
	其他地區	383,956	3.77%	269,137	3.01%
	小計	9,856,975	96.72%	8,588,875	95.94%
合	計	10,191,635	100.00%	8,952,279	100.00%

2. 主要競爭對手及市場佔有率

(1)高爾夫市場

高爾夫球具市場雖已處於成熟期，全球代工訂單幾乎有八成以上是由台灣的廠商囊括。目前在台灣主要的高爾夫球桿頭產業的前四大分別為復盛、明安、大田及鉅明，共同的佈局模式皆為台灣接单、大陸或其他第三地區量產。

(2)複合材料產品市場

A. 3C 領域

由 Dell 主導往 TP 發展已成趨勢，目前競爭對手已經展開。目前有多家廠商已進入競爭行列包括原來的 Bond, Covestro, TenCate 國際大與台灣的科森等，複材大廠拓凱也已經進入競爭。

B. AR 的市場態勢逐漸明朗，已有品牌廠鎖定以碳纖維來開發。碳纖維對於剛性，熱穩定性，輕量有特殊的貢獻，有機會在此領域被擴大應用。現在的重點是量產性亟待突破。

C. 在工業製品及汽車領域

最被期待可能下一波會再帶起一股新碳纖維熱風潮革命的會是量產汽車市場的碳纖維應用。在 BMW 車廠已經在其純電動車 i3, i8 大量導入碳纖維。甚至在傳統汽油車 7 系列也大量應用碳纖維在車體結構上。這即將成為汽車產業導入碳纖維化的標竿，汽車碳纖維化將更趨於成熟。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未來供需狀況

就供給面而言，台灣之高爾夫球用品歷經四十餘年之發展歷程，累積之技術、經驗及對市場之敏銳度，佐以完善且健全之週邊產業支援體系，使台灣成為全球高爾夫球用品之重要供應基地，以全球高爾夫球用品之主要消費國美國及日本為例，其 2017 年高爾夫球桿之主要供應地區及金額如下：

2017 年美國高爾夫球桿進口統計表

單位：千美元

進口地區	進口金額	所占比例(%)
中國大陸	493,783	67.71%
台灣	42,217	5.79%
越南	43,787	6.00%
日本	26,592	3.65%
墨西哥	84,589	11.60%
泰國	18,953	2.60%
韓國	2,495	0.34%
其他	16,868	2.31%
合計	729,284	100.00%

註：以上統計資料不含高爾夫球

資料來源：Usitc trade database

2017 年日本高爾夫球桿進口統計

單位：千日圓

進口地區	進口金額	所占比例(%)
中國大陸	20,705,341	70.89%
越南	3,585,548	12.28%
美國	2,291,437	7.85%
台灣	1,905,927	6.53%
泰國	691	0.00%
其他	719,316	2.45%
合計	29,208,260	100.00%

註：以上統計資料不含高爾夫球

資料來源：日本財務省調查

依據上述二表之資料，中國大陸、台灣與越南已成為美、日高爾夫球用品之主要供應地區，因台灣之人力成本漸增，部份台商將產品外移至大陸地區生產，再由大陸直接出口至客戶，使得中國大陸成為美、日高爾夫球用品之重要供應區。

(2) 未來成長性

高爾夫球桿頭產業目前處於成熟期，主要以美、日、歐為主，佔整個市場 90% 以上。隨著中國大陸經濟不斷成長，未來可能為高爾夫球具市場帶來一波新的契機。

隨著高爾夫運動人口迅速普及至一般所得階層，除了美日地區高爾夫運動蓬勃發展外，亞洲及其他地區的運動人口與女性高爾夫運動人口亦逐日增加，需求逐漸成長，從各品牌大廠推出女性粉色系球具可知對女性市場的重視。

高爾夫球桿一般之產品生命週期約為 1-1.5 年，最長不超過 2 年。而新球桿之推出往往代表在材質、技術、操控性、擊球距離上有進一步的突破。而消費者便是在業者不斷推陳出新之策略下，愈來愈注重揮桿的成就感，養成了順應趨勢之換購意願。加上各國注重運動休閒之意識抬頭，因此消費者在面對市場上同時推出相同或不同品牌之款式中，有明顯同時購買多套高爾夫球具之重複消費趨勢。而此重複消費的趨勢將帶動對高爾夫球桿之需求。

高爾夫已成為平民運動，更提高了整體的運動風氣，尤其是快速興起的國家，消費群有日益增加之趨勢，估計將帶動休閒產業的未來發展。

4. 競爭利基

(1) 專業之經營團隊

本公司之經營管理階層均係該產業之資深業者，除熟悉產品過去、現在與未來之發展外，並對市場需求具有高度之敏感性，故能充分掌握整體市場之變化，彈性靈活運用生產策略，且專注於本業發展，使本公司位居主要領導廠商地位。

(2) 優異精良之研發產製能力

本公司研發部門持續從事現有產品之改良，並致力於新式樣、新材質產品之開發設計，以提高產品品質、提升技術層次與追求產品創新與多樣化。

(3) 良好的管理制度與和諧之勞資關係

本公司深知欲在日趨競爭且多變的環境中佔有一席之地，並求永續經營與發展，則公司管理制度之強化與人力資源之培訓乃為其重要的施行方針。另和諧之勞資關係亦是相當重要的一環，需靠良好的員工福利制度來維繫。有鑑於此，本公司除藉由書面化和標準化的制度建立一套合理且健全的管理制度外，並特別重視員工福利與團隊士氣之激勵，以期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提升經營績效，共創公司最大之利潤。

5. 發展願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高爾夫球產品

A. 有利因素

(A) 美系廠商增加代工比例

國內廠商在高爾夫球產業已發展 20 餘年，以往多承接日本廠商之訂單，而日本在高爾夫球產業之研發居於領先地位，使得國內廠商累積長期的代工經驗，在產品設計能力亦並駕齊驅領先者，而且國內廠商在海外之生產模式，已取得低成本之優勢。隨著美系大廠之競爭更形激烈，預期國際大廠在競爭壓力加大更需注意成本控制之情況下，國內廠商可望憑藉生產管理優勢，而持續獲得龐大商機。

(B) 產品體系完整

目前國內之高爾夫球具生產廠商主要以生產球桿頭為主，而本公司係國內少數同時具有高爾夫球頭、球桿生產及組桿能力之廠商，因此能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服務，減少需同時向多家廠商採購之困擾與降低物流複雜度，且在產品設計及開發上能提供客戶更充份之產品資訊，故能與客戶維持更密切之合作關係。

(C) 重視研究發展、生產經驗豐富

本公司累積多年之製造經驗，不斷提升生產技術，並與工研院材料所長期合作，改良產品生產流程並引進自動化之生產設備，藉由 NPS(New Production Skill)之流程改造，縮短製程時間降低製造成本，產品品質穩定，深獲客戶信賴，且投注大量人力物力進行研發，運用 CAD/CAM 系統迅速提供客戶設計變更服務，使其競爭力更為提升。

B.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勞工成本高

高爾夫球頭加工製程繁瑣，且部份加工階段不易進行自動化生產，故為一高度仰賴人力之製造業，而由於勞工成本逐年上升，使得該產業的生產成本無法大幅下降。

因應對策：

藉由研發設計能力之提升、生產流程設計及員工教育訓練，以提升人力資源之運用效率。

(B) 外銷比重高、匯率變動影響較大

本公司產品大部份以外銷為主，匯率變動密切影響到訂單之承接及獲利狀況。

因應對策：

與往來銀行保持密切之聯繫，隨時掌握匯率之走勢，並利用適當之外匯操作工具，以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或與往來客戶議定價格調整之限度，隨時反應匯率波動之影響。

(C) 客製化需求提高，共通性減小，交期又相形縮短，安全庫存量不易建立。

因應對策：

加強產品與技術開發能力與客戶的聯繫，建立夥伴互動關係，以期達到快速回應的供應鏈循環，提升市場競爭力以創造更高的利潤。

(D)產地過份集中

因應對策：提高越南生產比重分散風險。

(2)複合材料產品：

A. 有利因素

(A)BIKE 市場亦呈 M 型化，在自行車的高價位市場，碳纖材質的產品，已佔有重要的地位，市場持續穩定成長。

(B)明安掌握碳纖原物料之穩定料源，並於廠內有自行研發及含浸製造各種 UD 及編織布的能力及完整的研發團隊，穩健的代工品牌等利基，可取得世界大廠的訂單。

(C)節能議題日益受重視，重量輕質地堅硬的碳纖維材料製品具低耗能優勢，有機會取代其他金屬製品。

B 不利因素：

(A)航太工業及其他工業在碳纖的應用不斷增加，在供需持續失衡下，擠壓到運動用品的碳纖料源，造成原料價格不斷漲升。

(B)新競爭者不斷加入。

因應對策：

a. 開發各種不同的料源分散供料風險。

b. 加強研發創新並做產品區隔，分別以高、低階產品攻佔不同的客層。

c. 整合碳纖維應用技術，積極開發各項利基市場產品。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1. 高爾夫產品

(1)高爾夫球桿頭之重要用途：

高爾夫球桿之主要零配件之一，不同設計之球桿頭影響打球者之桿數很大。高爾夫球為高爾夫運動產業之產品一環，作為選手控制揮桿能力與技巧之施展對象。

(2)產製過程

A. 高爾夫球桿頭

模具製作⇒射蠟⇒掛鈎⇒浸漿⇒脫蠟⇒澆鑄⇒切斷⇒熱處理⇒加工⇒磨光⇒塗裝⇒成品

B. 碳纖維球桿

碳纖維絲+樹脂⇒碳纖維布⇒裁剪⇒疊層⇒捲布⇒捲 OPP 帶⇒硬化⇒研磨⇒塗裝⇒成品

C. 高爾夫球

配料⇒輥鍊⇒擠料成型⇒熱壓成型⇒球心研磨⇒射出成型⇒塗漆⇒成品

2. 自行車車架及前叉

(1) 車架及前叉之重要用途：為組裝自行車成車之最重要零件。

(2) 產製過程

產品設計⇒CAE 設計強度驗證⇒模具設計⇒模具製作⇒碳纖維編織布疊層⇒熱壓成形⇒研磨加工⇒塗裝⇒成品

3. 碳纖維預浸布(Prepreg)

(1) 重要用途

舉凡運動器材、航空太空結構、汽車零組件、電子印刷電路板及建築用材等高科技產品皆含有大量的碳纖維複合材料。

(2) 產製過程

備料⇒配料⇒塗佈⇒含浸

4. 自我品牌 DIZO 之行銷推廣。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目前本公司原料供應相當穩定，品質亦良好，供應狀況為：

1. 不鏽鋼鋼錠：主要來源係國內供應商，部份採購自國外廠商，供應狀況良好。
2. 毛胚：採購來源包含國內外廠商，供應狀況良好。
3. 碳纖維：主要來源包含國內外供應商，供應狀況良好。
4. 自行車零組件：按客製化需求而異，主要來源係國內供應商，也有來自國外廠商，供應狀況良好。
5. 橡膠、離子化樹脂、壓克力鋅鹽、塗料及油墨：按客製化需求而異，主要來源係國內供應商，也有來自國外廠商，供應狀況良好。

(四)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進貨金額與比例：

最近兩年合併公司皆無單一供應商超過10%之情況。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項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第一季			
	公司名稱	金額	佔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公司名稱	金額	佔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公司名稱	金額	佔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1	10075	3,349,049	38%	無	10075	4,205,770	41%	無	10075	1,216,922	45%	無
2	10008	1,459,091	16%	無	10008	1,976,795	19%	無	10008	583,846	21%	無
	其他	4,144,139	46%		其他	4,009,070	40%		其他	919,037	34%	
	銷貨淨額	8,952,279	100%		銷貨淨額	10,191,635	100%		銷貨淨額	2,719,805	1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6 年			105 年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GOLF 球具(支)	14,851,200	10,266,566	6,266,251	14,511,739	7,781,027	5,394,201
GOLF 球(個)	146,376,000	134,566,000	1,314,071	130,882,000	123,666,000	1,152,931
複合產品(件)	51,356,138	31,032,293	1,319,405	51,670,120	21,683,503	1,425,894
合計	212,583,338	175,864,859	8,899,727	197,063,859	153,130,530	7,973,026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支；新臺幣千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6 年				105 年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GOLF 球具(支)	200	17	10,153,687	7,283,622	0	0	7,773,452	6,097,013
GOLF 球(個)	530,470	8,028	137,136,190	1,468,296	660,000	11,170	119,701,000	1,355,967
複合產品(件)	1,051,371	326,616	25,093,960	1,105,057	1,170,493	349,286	17,054,516	1,138,843
合計	1,582,041	334,660	172,383,838	9,856,975	1,830,493	360,456	144,528,968	8,591,823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第一季之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5年	106年	107年度3月底
員工人數(人)	管理階層	807	806	805
	技術及研發	373	400	420
	業務行政與 其他	6,877	8,085	7,547
	合 計	8,057	9,291	8,772
平均年齡(歲)		33.80	34.80	34.80
平均服務年資(年)		7.70	8.10	8.40
學歷分佈比率 (%)	博士	0.12	0.14	0.14
	碩士	3.14	3.74	3.73
	大專	18.34	19.16	19.00
	高中	30.10	28.27	28.61
	高中以下	48.30	48.69	48.52

四. 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及處分之總額如下：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3 月底
污染狀況 (種類、程度)	無重大情事	無重大情事	無重大情事
賠償對象或處 份單位	0	0	0
賠償金額及處 份情形	0	0	0
其他損失	0	0	0

(二)因應對策及改善計劃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高爾夫球頭、球桿、碳纖維車架、前叉及碳纖維複合產品..等，已於 2006 年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及 OHSAS18001 職安衛管理系統，符合環保綠色生產工廠並致力減低製造過程中對環境之衝擊。

本公司環安衛政策如下：

「遵守法令」：遵循環安衛相關法規要求及對客戶的承諾。

「環境永續」：落實節能減廢，降低對環境的衝擊，善盡企業社會的責任。

「危害預防」：提供一個安全健康的工作職場，防止疾病與傷害的發生。

「持續改善」：環安衛系統的有效推動，並持續提升環安衛的管理績效。

為致力保護職場員工安全與健康，秉持以下『安全衛生管理』精神：

1. 提升員工環安衛知識，以零污染、零事故為目標。

2. 持續維護與改善工作環境，落實公司環安衛制度。
3. 預防職業災害是所有員工的責任。
4. 安全從規劃設計開始，防災從危害辨識做起。
5. 教育訓練、溝通協調、執行稽核是確保安全的重要工作。
6. 遵守國內勞動安全衛生健康法規及相關規定。
7. 提供安全健康之工作環境防止職業災害及疾病發生。
8. 建立目標，持續改善安全衛生績效，促進員工健康。

為落實環安衛管理工作，保障勞工安全健康與保護環境，明安致力於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管理、推動「環安衛管理系統」，且通過 ISO14001 & OHSAS18001 管理系統認證，以落實遵守法令、環境永續、危害預防、持續改善為企業永續發展之經營目標。

本公司主要之環境預防措施如下：

1. 在廢棄物處理方面：本公司委託環保機關認可之合法清除處理公司清理廢棄物，上網申報並主動追蹤廢棄物處理流向。明安國際深知環境永續之重要性，做好廢棄物分類並儘可能的回收再利用，使資源生命週期得以延續，以漸少資源消耗。對於無法回收再利用之廢棄物，則委託合格清除處理業者進行處理。
2. 在廢水處理方面：本公司為妥善處理製程生產之廢水，設有廢水前處理設備，定時安排監控及化驗放流水水質，符合環保法令排放標準後納管排至高雄市臨海林園大發工業區聯合污水處理廠處理，以避免造成環境污染及生態衝擊。
3. 在空氣污染防治方面：本公司定時安排監控及維持空氣污染防治設備處理效果，有效掌握廠內廢氣排氣狀況，並依法定期完成空氣排放量申報及繳納空氣污染防治費用，廠內排放之粒狀污染物、硫氧化物、氮氧化物、揮發性有機物，均透過空氣污染防治設備如脈衝式袋式集塵器、水洗式集塵器進行處理，並維持合理範圍正常操作，確保排放污染物均符合法規要求。
4. 在節能減碳方面：
 - (1) 中林廠領先同業取得 ISO14064-1 組織溫室氣體盤查證書，於過程中了解廠內碳排放來源，以此作為減少碳排放的基礎。為降低組織溫室氣體排放量，定期召開節能減碳會議並針對產品、能資源、廢棄物等方面，進行相關節能減碳檢討，以利提出有效管理措施，進行減量追蹤。
 - (2) 明安針對生產過程的耗能做相關的監控和改善行動，每年均呈現下降之趨勢，表示明安針對日趨匱乏的電力、天然氣等領域上做出節能貢獻，也能對地球的環境盡一份心力。
 - (3) 永續發展是明安一貫堅持的信念。明安善盡企業公民的責任，積極推動節能減碳減廢，追求企業成長、生態平衡、社會發展的共同提昇；並與我們的股東、員工、客戶、供應商、社區等所有利益關係人手攜手，為社會的

公平正義、人類福祉、地球的永續長存而努力。

5. 節能減碳措施:

(1) 能力、訓練和認知:

本公司工安部、能源管理人員與重大能源使用相關者，都必須接受相應的培訓，或具備適當的技能或經驗。公司亦應確保這些人員都能透過內訓及外訓教育訓練方式，增進員工專業技能及對能源管理系統的認知。

(2) 節能減碳設計:

在設計、修正及翻新重要能源耗用設施、設備、系統及作業活動時，應將節能及高效率的所有元素予納入考慮重點，方可以提供能源績效的改善機會。

公司相關的設計活動、設施、設備、系統及作業活動變更皆應將節能及高效率的元素予納入考慮重點，並於實施過程中加以記錄。

(3) 採購能源、能源服務及耗能產品:

本公司採購耗能量大的能源服務及耗能產品、設備時，應告知供應商能源效率是採購評估的項目之一。凡公司採購照明、電氣，電腦、事務機器、其他設備等產品，相關單位應評估其能源的使用、消耗及效率狀況，並優先採購具節能及高效，為降低組織溫室氣體排放量，本公司執行多項做法列舉如下:

A. 保溫蠟桶積碳清除:以前蠟桶加熱需一天時間，改善後僅需花 4 小時就可以完成加熱，每年減少 98 萬元電費。

B. 更換 IE3 馬達:冷卻水泵浦老舊進行更換成 IE3 馬達，改善後，每年減少 4 萬元電費。

C. 二、三層浸漿機械手臂導入自動化生產，設備整合及規劃。

(三) 未來三年度預計增設污染防治設備之環保資本支出:

單位: 支; 新臺幣千元

年度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金額	2,000	2,500	3,000

(四) 依本公司行業特性，不受歐盟有害物資限用指令 (ROHS) 影響。

五. 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民國 77 年 7 月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 辦理下列福利措施
 - (1) 每月慶生會贈送壽星生日禮券。
 - (2) 每月有婚、產、病、喪假時均發放補助金。
 - (3) 每年三節發放年節獎金及五一勞動節禮品。
 - (4) 每年定期舉辦國內旅遊及國內外旅遊補助。
2. 勞健保及團保：除加入勞工保險、健康保險及勞工退休金提撥外，依照員工職級加保 50~100 萬元之團體福利保險，保險費由公司支付，員工因傷病、意外而住院者，每日可申領 1,100 元補助金。
3. 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4. 社團活動：成立有高爾夫球隊、羽球社、有氧社及健康瑜珈社等社團，每年定期辦理社團活動。
5. 愛心撥款專案：積極協助家境清寒、或家庭遇到困難，迫切需要幫忙的明安員工，讓員工及其子女能獲得更好的照顧與發展，並鼓勵同仁投入公益活動，同時為提高明安員工的人文素養，特成立愛心撥款專案，內含單親及清寒家庭員工子女獎助學金、急難救助、公益活動贊助及人文活動贊助等。
6. 獎勵優秀員工：每年選出優秀明安人及集團優秀明安人，分別頒發獎金 3,000 元、10,000 元及獎盃。
7. 勞資會議：每季定期召開勞資會議。
8. 活動舉辦：每年舉辦廠慶及尾牙活動，並不定期辦理融入企業文化精神的年節活動。
9. 利潤分享：每年依營運狀況，發給員工年終獎金及員工紅利。
10. 人才培訓計劃：成立明安學院，培育優秀人才。
11. 員工進修、訓練與其實施情形：

企業快速發展需要源源不絕的優秀人才、以活化企業文化。明安人才培育，除了配合核心職能、管理職能、與專業職能加以設計必要的訓練課程或是活動，並不定期外派接受依法令規定及作業需要之各項證照訓練課程，以確保生產及各項作業安全。本公司於 97 年籌劃成立明安學院，結合活動、文宣及規章制度三大層面，落實明安願景及價值觀，以深耕活絡明安企業文化，提供明安人充分發揮的環境與氛圍，一步步提升同仁的能力，讓明安人隨著公司的發展而成長。明安學院已於 100 年 10 月榮獲行政院職訓局訓練品質評核系統(TTQS)企業機構版銀牌，並於 106 年度將證書有效期限更新至 108 年 9 月。

明安學院設立、架構系統、及執行狀況說明如下：

(1)明安學院成立之目的

- A. 提高人員素質，為集團建立一個能充分激發員工熱情的人才培訓機制。
- B. 充分開發運用人力資源，使集團保持高速而穩定發展。
- C. 接班人供應源源不絕，以配合集團不斷成長，永續經營。

(2)明安學院體系架構主軸：

- A. 階層別人才培育：包括現場職、幕僚事務職、工程技術職及管理職。配合六大核心職能及管理職能，一步步提升同仁的能力，讓明安人隨著公司的發展而成長。
- B. 價值觀與共識建立：結合活動、文宣及規章制度三大層面，落實明安願景及價值觀，以深耕活絡明安企業文化，提供明安人充分發揮的環境與氛圍。
- C. 海外文化與基礎訓練：
 - (A)海外文化：隨著明安全球化佈局，海外廠的陸續建立，明安人須對其它國家文化及規章制度有更多的認知，學習尊重了解其他國家的文化風土民情，以減少隔閡，強化團隊合作默契。
 - (B)基礎訓練：新人訓練及 OJT 在職教育訓練。
- D. 自我啟發與學習
 - (A)以贊助文藝活動等生活講座方式，鼓勵同仁參與並自我學習。
 - (B)辦理內部講師課程與分享會，以精進同仁講師專業技巧並激發其講授熱情。
 - (C)開設壓力管理軟性課程，協助同仁在工作與生活中尋得平衡。
 - (D)辦理健康講座，介紹簡易按摩與中醫養生等概念，鼓勵同仁身體力行，達成生理健康。

(3)106 年度明安公司實際之教育訓練時數為 15,066.13 人時，費用支出：約 155 萬(未稅)。

訓練類別	總堂數	上課人次	總人時
專業職能別訓練 (OJT)	388	2,571	7,104.05
專業職能別訓練 (外派)	321	359	4,894.58
通識及管理訓練 (共同訓練)	13	327	2,075.50
新人訓練	22	290	992
合計	744	3,547	15,066.13

12. 退休制度

(1)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法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於中央信託局專戶儲存。

(2) 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因應「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本公司依法按月提繳退休金儲存至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率為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員工得在其每月工資百分之六範圍內，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

13. 為能暢通溝通管道，特別訂定提案制度、設立意見箱外，並於 94 年 4 月 6 日設立內部 EIP 網站，利用各種方式讓每一個人都有機會表達，因而建立並維持公司勞資關係和諧。

14.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秉持不斷改善及追求完美的精神，除了在硬體方面持續投資改善各項污染防治及消防安全設備，以直接減少污染物排放並增進生產安全外，並先後導入環境管理系統(ISO 14001)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 18001)，以藉由規劃、執行、稽核、改善等行動建立良好管理制度，提供員工安全衛生之工作環境。

在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方面，除提供個人防護器具，如護目鏡、耳塞及耳罩給予員工使用外，另於平時不斷給予員工安全方面之教育訓練，期使工廠製程設備安全運轉，並順利的達成生產目標。

15.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訂定員工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制度，以維持員工工作紀律與秩序。

(二)其他重要協議: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自七十六年成立以來，勞資關係和諧，並無發生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形。

六. 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Supplier Agreement	Taylor Made Golf Company, Inc.	94. 12. 23~	代工製造高爾夫球頭產品	無
Supplier Acknowledgement And Agreement	Callaway Golf Company	106. 8. 25~	代工製造高爾夫球頭產品	無
Manufacture and Supply Agreement	DESIPRO Pte, Ltd	103. 11. 5~	供應腳踏車零件	無
先期技術授權契約書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04. 04. 01~ 109. 03. 31	奈米碳管胺基改質技術與製程建立之輔導	無
先期技術移轉授權合約	國立成功大學	100. 04. 01~ 107. 03. 31	奈米碳纖維強化高分子複合材料	無

陸、財務概況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並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5,252,534	4,235,730	3,873,481	4,450,168	4,936,411	4,656,8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48,523	1,991,616	1,872,421	1,627,930	1,480,810	1,467,627
無形資產	54,130	43,766	23,464	9,668	18,519	18,476
其他資產	179,523	194,245	156,661	154,936	189,896	188,256
資產總額	7,634,710	6,465,357	5,926,027	6,242,702	6,625,636	6,331,172
流動負債	3,758,955	2,712,681	2,255,629	2,399,307	2,478,996	2,112,020
非流動負債	300,860	188,289	131,039	118,934	159,244	174,307
負債總額	4,059,815	2,900,970	2,386,738	2,518,241	2,638,240	2,286,32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367,811	3,274,086	3,197,152	3,360,526	3,646,124	3,711,595
股本	1,343,427	1,343,427	1,333,757	1,333,757	1,353,127	1,353,127
資本公積	704,762	722,996	731,095	733,780	781,236	781,236
保留盈餘	1,299,739	1,132,025	1,066,686	1,314,401	1,577,377	1,633,210
其他權益	19,883	75,638	65,614	(21,412)	(65,616)	(55,978)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207,084	290,301	342,137	363,935	341,272	333,250
權益總額	3,574,895	3,564,387	3,539,289	3,724,461	3,987,396	4,044,845
總額	3,494,290	3,497,216	3,445,926	3,551,073	(註2)	-

註1：102-106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民國106年度盈餘尚未分配。

註3：107年度第一季業經會計師核閱。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2,632,172	2,606,154	2,674,817	2,945,883	3,215,9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6,228	488,298	499,304	443,836	403,494
無形資產		27,334	27,817	16,316	9,427	18,493
其他資產		1,879,961	1,779,749	1,882,029	2,024,955	2,116,886
資產總額		5,085,695	4,902,018	5,072,466	5,424,101	5,754,77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25,096	1,394,546	1,690,619	1,864,095	1,950,186
	分配後	1,705,701	1,461,717	1,783,982	2,037,483	(註2)
非流動負債		92,788	233,386	184,695	199,480	158,46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17,884	1,627,932	1,875,314	2,063,575	2,108,654
	分配後	1,798,489	1,695,103	1,968,677	2,236,963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367,811	3,274,086	3,197,152	3,360,526	3,646,124
股本		1,343,427	1,343,427	1,333,757	1,333,757	1,353,127
資本公積		704,762	722,996	731,095	733,780	781,23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99,739	1,132,025	1,066,686	1,314,401	1,577,377
	分配後	1,219,134	1,064,854	973,323	1,141,013	(註2)
其他權益		19,883	75,638	65,614	(21,412)	(65,616)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367,811	3,274,086	3,197,152	3,360,526	3,646,124
	分配後	3,287,206	3,206,915	3,103,789	3,187,138	(註2)

註1：102-106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民國106年度盈餘尚未分配。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11,477,874	9,532,747	8,786,162	8,952,279	10,191,635	2,719,805
營業毛利	781,667	720,759	935,387	1,276,948	1,534,600	358,462
營業損益	(109,305)	(86,095)	68,811	436,338	690,146	150,0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908	67,216	65,034	56,346	(170,259)	(72,966)
稅前淨利	(98,397)	(18,879)	133,845	492,684	519,887	77,08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01,444)	(67,715)	62,581	394,238	446,706	47,31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01,444)	(67,715)	62,581	394,238	446,706	47,3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1,341	46,260	(10,026)	(91,422)	(50,243)	10,1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103)	(21,455)	52,555	302,816	396,463	57,44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28,057)	(77,614)	6,250	345,474	442,403	55,34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6,613	9,899	56,311	48,764	4,303	(8,02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46,716)	(31,354)	(3,776)	254,052	392,160	65,47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26,613	9,899	56,331	48,764	4,303	(8,022)
每股盈餘	(0.95)	(0.58)	0.05	2.59	3.30	0.41

註1：102-106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7年度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8,546,173	7,557,292	7,513,015	7,585,162	8,715,112
營業毛利	521,746	419,292	484,452	646,367	946,577
營業損益	(60,889)	(94,500)	(50,055)	102,231	402,16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7,353)	9,365	65,041	277,182	104,256
稅前淨利	(158,242)	(85,135)	14,986	379,413	506,42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28,057)	(77,614)	6,250	345,474	442,40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28,057)	(77,614)	6,250	345,474	442,4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1,341	46,260	(10,026)	(91,422)	(50,2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6,716)	(31,354)	(3,776)	254,052	392,16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28,057)	(77,614)	6,250	345,474	442,40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46,716)	(31,354)	(3,776)	254,052	392,16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95)	(0.58)	0.05	2.59	3.30

註1：102-106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及林億彰	無保留意見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國華及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10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國華及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10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及王國華	無保留意見
106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及王國華	無保留意見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	45	40	40	4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6	174	196	236	28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0	156	172	185	199
	速動比率	87	103	116	127	134
	利息保障倍數	-5.28	-0.25	20.10	312.23	3,741.1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16	4.72	4.46	4.05	4.42
	平均收現日數	71	77	82	90	83
	存貨週轉率(次)	5.14	5.35	6.01	5.92	5.8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14	6.16	7.30	6.70	6.96
	平均銷貨日數	71	68	61	62	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20	4.61	4.55	5.12	6.5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45	1.35	1.42	1.47	1.5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45	1.35	1.42	1.47	1.5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	-1	1.11	6.50	6.94
	權益報酬率(%)	-3.6	-2.3	0.19	10.85	11.5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7.3	-1.4	10.04	36.94	38.42
	純益率(%)	-1	-1	0.07	4.40	4.38
	每股盈餘(元)	-0.95	-0.58	0.05	2.59	3.3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9.5	24.7	16.7	37.1	25.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4	68	81	143	143
	現金再投資比率(%)	7.2	9.7	5.3	13.4	7.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0.09	-22.83	29.71	5.53	3.86
	財務槓桿度	0.87	0.85	1.11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1)利息保障倍數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所致。
- (2)資產報酬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 (3)股東權益報酬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 (4)稅前純益/實收資本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 (5)純益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 (6)每股盈餘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4	33	37	38	3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17	718	677	802	94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62	187	158	158	165
	速動比率	139	157	132	138	145
	利息保障倍數	-56.4	-40.1	18.4	566.4	8,039.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80	4.52	4.20	3.75	4.09
	平均收現日數	76	81	87	97	89
	存貨週轉率(次)	22.90	18.24	16.95	17.35	20.4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24	6.02	5.26	5.12	5.20
	平均銷貨日數	16	20	22	21	1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4.98	14.61	15.21	16.08	20.57
	總資產週轉率(次)	1.63	1.51	1.51	1.45	1.5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4	-1.5	0.14	6.59	7.92
	權益報酬率(%)	-4.0	-2.3	0.2	10.5	12.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1.8	-6.3	1.12	28.45	37.43
	純益率(%)	1.5	-1.0	0.08	4.55	5.08
	每股盈餘(元)	-0.95	-0.58	0.05	2.59	3.3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8.0	22.1	4.4	22.2	2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4	67	68	151	143
	現金再投資比率(%)	4.08	5.64	0.21	7.98	6.0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96	-5.73	-12.43	8.17	2.75
	財務槓桿度	0.96	0.98	0.98	1.01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利息保障倍數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所致。						
(2)資產報酬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3)股東權益報酬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4)稅前純益/實收資本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5)純益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6)每股盈餘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財務比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 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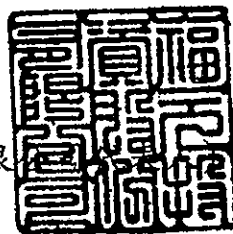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告嗣經董事會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表冊，業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書。

此 致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林瑞章(福元投資股份有限



林瑞章

監察人：白美香

白美香

監察人：李鴻琦

李鴻琦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7 日

六、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3085 號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明安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明安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明安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明安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明安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及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及(九)；應收帳款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帳款淨額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由於應收帳款提列備抵呆帳金額受到對客戶信用風險假設之影響，且可能考量管理階層依所取得相關佐證文件之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對明安集團之應收帳款提列備抵呆帳金額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明安集團營運及銷貨交易對象之瞭解，評估其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應收帳款存在發生呆帳之客觀證據，以及比較財務報表期間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針對管理階層所個別認列之重大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其輔以相關佐證文件之合理性。
3. 就個別應收帳款尚未提列減損之逾期帳齡執行期後收款測試，以評估未提列減損之合理性。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明安集團主要業務為承接世界各大品牌廠商消費性用品產品之生產，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且客製化程度較高，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明安集團對存貨價值之衡量採逐項比較法，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認列；並於資產負債表日考量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價值之存貨，將其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因評估過程可能考量管理階層依所取得相關佐證文件之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明安集團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亦屬合理。
2. 瞭解存貨管理流程、檢視年度盤點計劃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對於過時陳舊存貨判斷及控管之有效性。
3. 抽查測試個別存貨品項之淨變現價值，進而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明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明安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明安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明安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明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明安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明安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廖阿甚

會計師

王國華

廖阿甚

王國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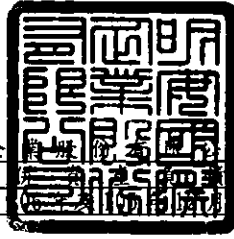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15969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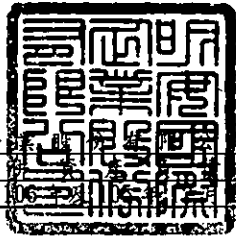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989,078	15	\$	730,522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1,368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5,980	-		10,25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2,288,717	34		2,285,122	37
1200	其他應收款			19,173	-		18,41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29	-		348	-
130X	存貨	五及六(六)		1,499,438	23		1,299,616	21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		126,101	2		96,443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227	-		9,44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936,411</u>	<u>74</u>		<u>4,450,168</u>	<u>71</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六(三)						
	動			55	-		5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十)及八		1,480,810	23		1,627,930	26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18,519	-		9,66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56,590	1		54,826	1
1915	預付設備款			77,769	1		42,074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十一)及八		55,482	1		57,981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689,225</u>	<u>26</u>		<u>1,792,534</u>	<u>29</u>
1XXX	資產總計		\$	<u>6,625,636</u>	<u>100</u>	\$	<u>6,242,702</u>	<u>100</u>

(續次頁)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	90,454	2	\$	40,336	-	
2150	應付票據			1,697	-		1,642	-	
2170	應付帳款			1,203,816	18		1,280,517	20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1,061,639	16		922,160	1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5,314	1		113,766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6,076	1		40,886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478,996</u>	<u>38</u>		<u>2,399,307</u>	<u>38</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89,243	1		55,07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69,476	1		63,285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525	-		57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59,244</u>	<u>2</u>		<u>118,934</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2,638,240</u>	<u>40</u>		<u>2,518,241</u>	<u>40</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1,353,127	21		1,333,757	2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十七)		781,236	11		733,780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二十四)		698,847	11		664,300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1,412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857,118	13		650,101	1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65,616)	(1)	(21,412)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3,646,124</u>	<u>55</u>		<u>3,360,526</u>	<u>54</u>	
36XX	非控制權益			341,272	5		363,935	6	
3XXX	權益總計			<u>3,987,396</u>	<u>60</u>		<u>3,724,461</u>	<u>6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6,625,636</u>	<u>100</u>	\$	<u>6,242,702</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錫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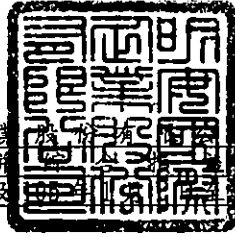


經理人：鄭錫潛



會計主管：郭怡妙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0,191,635	100	\$ 8,952,27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九)(二十二)(二十三)	(8,657,035)	(85)	(7,675,331)	(86)
5900 營業毛利		1,534,600	15	1,276,948	14
營業費用	六(九)(二十二)(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187,448)	(2)	(192,214)	(2)
6200 管理費用		(390,063)	(4)	(394,21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46,944)	(3)	(318,083)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24,455)	(9)	(904,516)	(10)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十九)	80,001	1	63,906	1
6900 營業利益		690,146	7	436,338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5,934	-	6,45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175,886)	(2)	51,725	-
7050 財務成本		(307)	-	(1,83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0,259)	(2)	56,346	-
7900 稅前淨利		519,887	5	492,684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73,181)	(1)	(98,446)	(1)
8200 本期淨利		\$ 446,706	4	\$ 394,238	4
其他綜合損益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7,276)	-	(\$ 5,29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1,237	-	90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4,204)	-	(87,026)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0,243)	-	(\$ 91,42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96,463	4	\$ 302,816	3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42,403	4	\$ 345,474	4
8620 非控制權益		4,303	-	48,764	-
合計		\$ 446,706	4	\$ 394,238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92,160	4	\$ 254,052	2
8720 非控制權益		4,303	-	48,764	1
合計		\$ 396,463	4	\$ 302,816	3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30		\$ 2.5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27		\$ 2.5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錫潛



經理人：鄭錫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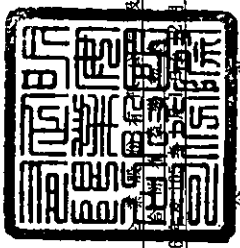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郭怡妙



單位：新臺幣千元

明安國際
民國106年12月31日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附註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		保留盈餘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	特種	法定盈餘	特別盈餘	未分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105年度														
105年1月1日餘額	\$ 1,333,757	\$ 670,464	\$ 16,480	\$ 32,248	\$ 11,903	\$ 663,675	\$ -	\$ 403,011	\$ 65,614	\$ 3,197,152	\$ 342,137	\$ 3,539,289		
本期淨利	-	-	-	-	-	-	-	345,474	-	345,474	48,764	394,2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4,396)	(87,026)	(91,422)	-	(91,422)		
104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625	-	(625)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93,363)	-	(93,363)	-	(93,363)		
員工認股權證銷	-	-	-	(6,529)	6,529	-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2,685	-	-	-	-	-	2,685	-	2,685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26,966)	(26,966)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333,757	\$ 670,464	\$ 16,480	\$ 28,404	\$ 18,432	\$ 664,300	\$ -	\$ 650,101	\$ 21,412	\$ 3,360,526	\$ 363,935	\$ 3,724,461		
106年度														
106年1月1日餘額	\$ 1,333,757	\$ 670,464	\$ 16,480	\$ 28,404	\$ 18,432	\$ 664,300	\$ -	\$ 650,101	\$ 21,412	\$ 3,360,526	\$ 363,935	\$ 3,724,461		
本期淨利	-	-	-	-	-	-	-	442,403	-	442,403	4,303	446,7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6,039)	(44,204)	(50,243)	-	(50,243)		
105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34,547	-	(34,547)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21,412	(21,412)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173,388)	-	(173,388)	-	(173,388)		
員工認股權證銷	-	-	-	(6,458)	6,458	-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9,370	69,402	-	(21,946)	-	-	-	-	-	66,826	-	66,826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26,966)	(26,96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353,127	\$ 739,866	\$ 16,480	\$ -	\$ 24,890	\$ 693,847	\$ 21,412	\$ 857,118	\$ 65,616	\$ 3,646,124	\$ 341,272	\$ 3,987,396		



會計主管：郭怡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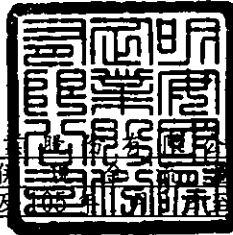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鄭錫澤



董事長：鄭錫澤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附註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19,887	\$ 492,68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二) 325,415	372,370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18,295	27,455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數(帳列攤銷費用)	六(十一)(二十二) 1,701	1,820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五) 4,364	20,6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547)	-
利息收入	六(二十) (5,058)	(3,041)
利息費用	139	1,58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五) -	2,68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一) 5,853	7,1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1,483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費損	18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二十一) 4,821	11,1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增加	(804)	-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4,277 (4,676)
應收帳款增加	(36,924)	(298,722)
其他應收款增加	(1,413)	(8,871)
存貨增加	(220,935)	(204,381)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0,192)	17,19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3,178	8,2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55 (1,811)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48,568)	338,028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136,495	180,363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4,720)	(4,915)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1,085)	(1,16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74,252	955,391
本期所得稅支付數	(52,767)	(65,25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21,485	890,136

(續次頁)


 明安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附註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	\$ 128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158,869)	(209,769)
預付設備款增加		(80,718)	(35,41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589	19,054
存出保證金增加		(5,384)	(2,73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447	1,957
購置無形資產	六(九)	(16,561)	(5,95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9,931)	(10,898)
收取之利息		4,895	3,36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7,532)	(240,26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190,102	2,905,308
短期借款減少		(1,139,984)	(3,132,948)
償還長期借款		-	(44,720)
存入保證金增加		45	436
存入保證金減少		(90)	-
支付之利息		(139)	(1,644)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八)	(173,388)	(93,363)
員工執行認股權		66,826	-
非控制權益變動		(26,966)	(26,96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3,594)	(393,89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影響數		(21,803)	(10,74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58,556	245,23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30,522	485,2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89,078	\$ 730,52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錫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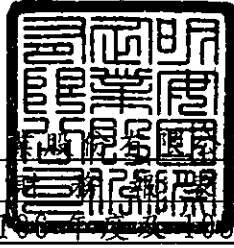


經理人：鄭錫潛



會計主管：郭怡妙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6年度及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大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76年7月20日奉准創立並自民國77年1月起開始營業，設立時資本額為\$45,000，民國87年7月1日吸收合併關係企業大安精密鑄造股份有限公司及明安企業有限公司，資本額增加為\$187,170，而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463,000(內含員工認股權憑證5,000仟股及可轉換公司債10,000仟股)，實收資本總額為\$1,353,127，分為135,313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10元。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碳纖維預浸材料、碳纖維製品(包括棒球棒、撞球桿、箭矢、高爾夫球桿及球桿頭、釣魚具、腳踏車及其零配件)及高爾夫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供應航太工業產品所需複合材料：「碳纖維布」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及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二)本公司股票於民國91年12月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7年3月7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經評估後，此準則對本集團並未產生重大影響，惟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經評估後，此準則對本集團並未產生重大影響，惟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集團增加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之揭露。

4.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此解釋說明以外幣計價合約之交易日，為企業於認列相關資產、費用及收益前，預先收取或支付對價而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之日。

經評估後，此準則對本集團並未產生重大影響，惟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金融資產及負債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退休基金資產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12 月31日	105年12 月31日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海外投資業	100	100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海外投資業	100	100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海外投資業	-	100	註1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12 月31日	105年12 月31日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從事各種高爾夫 球頭、球桿、球 組桿之生產及銷 售業務	100	100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從事體育用品、 其他塑膠製品製 造及國際貿易業 等	55.93	55.93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明安運動器材 (東莞)有限公司	從事碳纖維預浸 材料及體育用品 之生產及進出口 業務	100	10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東莞沙田明安運動 器材有限公司	從事碳纖維預浸 材料及體育用品 之生產及進出口 業務	100	100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富國運動器材 (東莞)有限公司	從事體育用品之 生產及銷售業務	-	100	註2

註1：該公司於民國106年7月清算完成。

註 2：該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清算完成。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 \$341,272 及 \$363,935，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說明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台灣	\$ 341,272	44.07	\$ 363,935	44.07	-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80,455	\$ 502,973
非流動資產	536,721	522,366
流動負債	(242,547)	(198,993)
非流動負債	(251)	(544)
淨資產總額	<u>\$ 774,378</u>	<u>\$ 825,802</u>

綜合損益表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 1,476,943	\$ 1,368,028
稅前淨利	15,449	131,563
所得稅費用	(5,685)	(21,367)
本期淨利	9,764	110,19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9,764</u>	<u>\$ 110,196</u>

現金流量表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72,967	\$ 175,78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6,341)	(82,48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808)	(61,19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0,182)	32,1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9,716	47,61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9,534	\$ 79,716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4)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

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 (6)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移動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

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附屬設備	2年 ~ 56年
機器設備	2年 ~ 20年
水電設備	3年 ~ 40年
運輸設備	3年 ~ 5年
辦公設備	2年 ~ 10年
其他設備	2年 ~ 20年

(十三)租賃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無形資產

1. 技術移轉授權金及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數 3 年 ~ 5 年攤銷。
2. 客戶關係等係因收購而取得，以取得成本認列，按依直線法按估計效益年數 5 ~ 10 年攤銷，並每年定期減損測試。

(十五)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七)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二十一)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三)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二十四)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五) 收入認列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消費性用品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

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瑕疵品折讓，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於銷貨認列時提列備抵銷貨折讓。

(二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七)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集團依所取得相關佐證文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499,43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21	\$ 1,294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41,617	524,891
約當現金-定期存款	557,310	168,917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89,130	35,420
合計	<u>\$ 989,078</u>	<u>\$ 730,522</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 1,368
評價調整	-
	<u>\$ 1,368</u>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6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為 \$685 (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6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USD 2,000仟元	2018.1.26~ 2018.3.26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美元之遠期交易，係為規避進銷貨產生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本集團未有將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華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55	\$ 55

1. 本集團持有上開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四) 應收票據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5,980	\$ 10,257
減：備抵呆帳	-	-
	<u>\$ 5,980</u>	<u>\$ 10,257</u>

(五) 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298,260	\$ 2,297,791
減：備抵銷售折讓	(923)	(1,685)
備抵呆帳	(8,620)	(10,984)
	<u>\$ 2,288,717</u>	<u>\$ 2,285,122</u>

1.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30天內	\$ 70,282	\$ 273,884
31-90天	26,480	85,945
91-180天	6,095	31,328
181天以上	6,613	1,991
	<u>\$ 109,470</u>	<u>\$ 393,14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均為 \$0。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10,984	\$ 10,984
提列減損損失	6,728	(2,364)	4,36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6,728)	-	(6,728)
12月31日	<u>\$ -</u>	<u>\$ 8,620</u>	<u>\$ 8,620</u>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349	\$ 4,910	\$ 5,259
提列減損損失	14,624	6,074	20,69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之款項	(14,973)	-	(14,973)
12月31日	\$ -	\$ 10,984	\$ 10,984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六) 存貨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625,828	(\$ 30,972)	\$ 594,856
在製品	326,526	(4,994)	321,532
製成品	554,032	(35,418)	518,614
在途存貨	64,436	-	64,436
	<u>\$ 1,570,822</u>	<u>(\$ 71,384)</u>	<u>\$ 1,499,438</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487,205	(\$ 25,133)	\$ 462,072
在製品	311,063	(863)	310,200
製成品	519,688	(46,419)	473,269
在途存貨	54,075	-	54,075
	<u>\$ 1,372,031</u>	<u>(\$ 72,415)</u>	<u>\$ 1,299,616</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8,640,465	\$ 7,675,771
回升利益	(50)	(4,905)
報廢損失	16,286	8,724
其他	334	(4,259)
	<u>\$ 8,657,035</u>	<u>\$ 7,675,331</u>

本集團於民國106年度及105年度因存貨去化情況良好及報廢部分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七) 預付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進項稅額	\$ 79,739	\$ 47,841
預付費用	22,269	21,745
留抵稅額	20,206	20,137
預付貨款	3,887	6,720
	<u>\$ 126,101</u>	<u>\$ 96,443</u>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資產名稱	106年						
	成本	1月1日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淨兌換差額	12月31日
土地	\$	162,544	\$	-	\$	-	\$ 162,544
房屋及建築		1,274,271	14,713	32,729	3,563	23,805	1,236,013
機器設備		1,568,703	92,110	239,767	40,316	24,199	1,437,163
水電設備		307,993	6,712	31,757	40	3,520	279,468
運輸設備		6,075	772	-	-	23	6,824
辦公設備		52,895	10,037	7,897	1,341	972	55,404
其他設備		413,223	47,557	47,555	4,745	6,074	411,896
未完工程		4,297	5,284	-	4,508	6	5,079
	\$	<u>3,790,001</u>	<u>177,185</u>	<u>359,705</u>	<u>45,497</u>	<u>58,587</u>	<u>\$ 3,594,39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資產名稱	106年						
	折舊費用 及減損損失	1月1日	處分	重分類	淨兌換差額	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548,230	77,368	29,748	568	7,803	\$ 588,615
機器設備		1,098,254	167,899	231,638	108	16,280	1,018,127
水電設備		182,199	21,417	31,681	568	1,521	169,846
運輸設備		3,545	1,060	-	-	13	4,592
辦公設備		37,355	7,108	7,896	12	645	35,910
其他設備		292,488	55,384	47,300	120	4,201	296,491
	\$	<u>2,162,071</u>	<u>330,236</u>	<u>348,263</u>	<u>-</u>	<u>30,463</u>	<u>\$ 2,113,581</u>
合計	\$	<u>1,627,930</u>					<u>\$ 1,480,810</u>

105年

成本

資產名稱	1月1日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淨兌換差額	12月31日
土地	\$ 162,544	-	\$ -	-	\$ -	\$ 162,544
房屋及建築	1,345,370	13,444	(31,688)	(8,641)	(44,214)	1,274,271
機器設備	1,770,831	99,593	(266,612)	17,677	(52,786)	1,568,703
水電設備	324,247	2,517	(5,939)	385	(13,217)	307,993
運輸設備	6,131	1,022	(902)	-	(176)	6,075
辦公設備	46,365	6,275	(4,018)	6,863	(2,590)	52,895
其他設備	453,144	36,937	(87,030)	28,114	(17,942)	413,223
未完工程	1,234	12,163	-	(9,238)	138	4,297
	<u>\$ 4,109,866</u>	<u>\$ 171,951</u>	<u>(\$ 396,189)</u>	<u>\$ 35,160</u>	<u>(\$ 130,787)</u>	<u>\$ 3,790,001</u>

累計折舊

105年

資產名稱	1月1日	折舊費用 及減損損失	處分	重分類	淨兌換差額	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523,286	\$ 87,134	(\$ 28,450)	(\$ 10,475)	(\$ 23,265)	\$ 548,230
機器設備	1,196,943	199,997	(244,895)	(12,187)	(41,604)	1,098,254
水電設備	169,373	25,950	(5,918)	(78)	(7,128)	182,199
運輸設備	3,652	917	(902)	-	(122)	3,545
辦公設備	33,885	7,102	(4,010)	2,342	(1,964)	37,355
其他設備	310,306	61,867	(85,793)	20,398	(14,290)	292,488
	<u>\$ 2,237,445</u>	<u>\$ 382,967</u>	<u>(\$ 369,968)</u>	<u>\$ -</u>	<u>(\$ 88,373)</u>	<u>\$ 2,162,071</u>
合計	<u>\$ 1,872,421</u>					<u>\$ 1,627,930</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6年度	105年度
資本化金額	\$ 161	\$ -
資本化利率區間	1.26%~1.71%	-

2.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附屬工程及空調工程，分別按 46~56 年及 10~20 年提列折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之說明。

4.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九)無形資產

	技術移轉 授權金	電腦軟體	其他 無形資產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13,000	\$ 29,705	\$ 65,500	\$ 108,205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811)	(22,226)	(65,500)	(98,537)
	<u>\$ 2,189</u>	<u>\$ 7,479</u>	<u>\$ -</u>	<u>\$ 9,668</u>
<u>106年</u>				
1月1日	\$ 2,189	\$ 7,479	\$ -	\$ 9,668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16,561	-	16,561
除列-成本減少	-	(20,394)	(65,500)	(85,894)
攤銷費用	(2,189)	(5,521)	-	(7,710)
除列-累計攤銷及減損減少	-	20,394	65,500	85,894
12月31日	<u>\$ -</u>	<u>\$ 18,519</u>	<u>\$ -</u>	<u>\$ 18,519</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13,000	\$ 25,872	\$ -	\$ 38,872
累計攤銷及減損	(13,000)	(7,353)	-	(20,353)
	<u>\$ -</u>	<u>\$ 18,519</u>	<u>\$ -</u>	<u>\$ 18,519</u>

	技術移轉 授權金	電腦軟體	其他 無形資產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14,500	\$ 37,321	\$ 65,500	\$ 117,321
累計攤銷及減損	(9,393)	(24,968)	(59,496)	(93,857)
	<u>\$ 5,107</u>	<u>\$ 12,353</u>	<u>\$ 6,004</u>	<u>\$ 23,464</u>
<u>105年</u>				
1月1日	\$ 5,107	\$ 12,353	\$ 6,004	\$ 23,464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5,955	-	5,955
除列-成本減少	(1,500)	(13,571)	-	(15,071)
攤銷費用	(2,918)	(10,250)	(6,004)	(19,172)
減損損失	-	(579)	-	(579)
除列-累計攤銷及減損減少	1,500	13,571	-	15,071
12月31日	<u>\$ 2,189</u>	<u>\$ 7,479</u>	<u>\$ -</u>	<u>\$ 9,668</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3,000	\$ 29,705	\$ 65,500	\$ 108,205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811)	(22,226)	(65,500)	(98,537)
	<u>\$ 2,189</u>	<u>\$ 7,479</u>	<u>\$ -</u>	<u>\$ 9,668</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 725	\$ 662
推銷費用	-	9,546
管理費用	3,154	3,355
研究發展費用	3,831	5,609
	<u>\$ 7,710</u>	<u>\$ 19,172</u>

(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計 \$4,821 及 \$11,193，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房屋及建築	\$ 2,976	\$ -	\$ 599	\$ -
減損損失—機器設備	1,416	-	9,360	-
減損損失—辦公設備	-	-	4	-
減損損失—其他設備	429	-	634	-
減損損失—無形資產	-	-	579	-
減損損失—其他資產	-	-	17	-
	<u>\$ 4,821</u>	<u>\$ -</u>	<u>\$ 11,193</u>	<u>\$ -</u>

2. 上述減損損失按部門別予以揭露之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消費性用品事業部	<u>\$ 4,821</u>	<u>\$ -</u>	<u>\$ 11,193</u>	<u>\$ -</u>

3. 本集團於 106 年度評估部分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因未來使用效益降低，故將其帳面金額依可回收金額調整，並認列減損損失 \$4,821。

(十一) 長期預付租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權	<u>\$ 34,284</u>	<u>\$ 38,269</u>

本集團所簽訂之土地使用權合約之相關資訊表列如下，此等租約之租金於租約簽訂時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分別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1,701 及 \$1,820。

簽約對象	承租地	租約期間
台灣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同奈省	民國94年5月至140年4月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大陸廣東省東莞市	民國89年9月至107年11月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大陸廣東省東莞市	民國89年2月至107年11月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大陸廣東省東莞市	民國90年10月至107年11月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大陸廣東省東莞市	民國90年11月至107年11月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大陸廣東省東莞市	民國98年5月至142年10月

(十二)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6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54,450	1.26%~1.27%	-
信用狀借款	<u>36,004</u>	-	註
	<u>\$ 90,454</u>		
<u>借款性質</u>	<u>105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信用狀借款	<u>\$ 40,336</u>	-	註

註：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名稱及金額，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十三) 其他應付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81,366	\$ 358,428
應付加工費	249,241	201,719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44,783	43,606
應付設備款	37,619	19,303
其他	<u>348,630</u>	<u>299,104</u>
	<u>\$ 1,061,639</u>	<u>\$ 922,160</u>

(十四)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9,013	\$ 91,45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9,537</u>)	(<u>28,171</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9,476</u>	<u>\$ 63,285</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06年</u>			
1月1日餘額	\$ 91,456	(\$ 28,171)	\$ 63,285
當期服務成本	121	-	121
前期服務成本	119	-	119
利息(費用)收入	1,372	(423)	949
	<u>93,068</u>	<u>(28,594)</u>	<u>64,47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之金額)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3,614	-	3,614
經驗調整	3,548	114	3,662
	<u>7,162</u>	<u>114</u>	<u>7,276</u>
提撥退休基金	-	(2,274)	(2,274)
支付退休金	(1,217)	1,217	-
12月31日餘額	<u>\$ 99,013</u>	<u>(\$ 29,537)</u>	<u>\$ 69,476</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05年</u>			
1月1日餘額	\$ 91,452	(\$ 32,294)	\$ 59,158
當期服務成本	110	-	110
利息(費用)收入	1,555	(549)	1,006
	<u>93,117</u>	<u>(32,843)</u>	<u>60,27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之金額)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2,348	-	2,348
經驗調整	2,757	191	2,948
	<u>5,105</u>	<u>191</u>	<u>5,296</u>
提撥退休基金	-	(2,285)	(2,285)
支付退休金	(6,766)	6,766	-
12月31日餘額	<u>\$ 91,456</u>	<u>(\$ 28,171)</u>	<u>\$ 63,285</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

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折現率	<u>1.20%</u>	<u>1.5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25%</u>	<u>2.25%</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 5 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023)	\$ 3,147	\$ 2,857	(\$ 2,765)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926)	\$ 3,068	\$ 2,807	(\$ 2,69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274。

(7)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3 年。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

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及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其提撥比率均為 13%。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按當地政府規定之退職金計畫每月依當地員工基本工資總額一個月計提交由越南政府有關部門統籌安排，本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4)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07,144 及 \$101,368。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7 月 26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 5,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可認 1,000 股本公司之股票，共計 4,720,000 股。

2. 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u>協議之類型</u>	<u>給與日</u>	<u>給與數量</u>	<u>合約期間</u>	<u>既得條件</u>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1.10.11	4,720,000	5年	註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中，均係以權益交割。

註：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累計)：

(1) 服務屆滿 2 年既得 50%。

(2) 服務屆滿 3 年既得 75%。

(3) 服務屆滿 4 年既得 100%。

3.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6年		105年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 在外認股權	2,520,000	\$ 36	3,127,000	\$ 37.3
本期放棄認股權(註)	(220,000)	-	(607,000)	-
本期執行認股權	(1,937,000)	34.5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363,000)	-	-	-
12月31日期末流 通在外認股權	-	-	2,520,000	36
12月31日期末可 執行認股權	-	-	2,520,000	-

註：本期放棄係指因員工退休或離職而放棄而失效之認股權。

4. 民國 106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42.73 元。
5.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為 36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為 0.778 年。
6.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1.10.11	42元	42元	33.28%	3.875年	-	0.90%	11.33元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認股選擇權預期存續期間等量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考慮每年度盈餘分配對股票交易價格變動的影響估計而得。

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權益交割	\$ -	\$ 2,685

8.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6 年 7 月 7 日及民國 105 年 7 月 16 日，依員工認股權認股辦法之規定調整發行日於民國 101 年 10 月 11 日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履約價格，分別從 36 元調低為 34.5 元及 37.3 元調低為 36 元。

(十六)股本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463,000，分為 146,3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5,000 仟股及可轉換公司債 1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353,127，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6年	105年
1月1日	\$ 133,376	\$ 133,376
員工執行認股權	1,937	-
12月31日	<u>\$ 135,313</u>	<u>\$ 133,376</u>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八) 保留盈餘

- 依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其分派或保留數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 10%。
-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為永續經營與增加獲利，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分別為 \$173,388 (每股 1.3 元) 及 \$93,363 (每股 0.7 元)。民國 107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未分配盈餘分配每普通股股利 2.6 元，股利總計 \$351,813。
-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之說明。

(十九)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模具收入	\$ 31,130	\$ 21,918
樣品收入	17,084	10,024
其他收入	31,787	31,964
	<u>\$ 80,001</u>	<u>\$ 63,906</u>

(二十) 其他收入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利息收入	\$ 5,058	\$ 3,041
其他	876	3,410
	<u>\$ 5,934</u>	<u>\$ 6,451</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 5,853)	(\$ 7,167)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75,491)	57,247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821)	(11,1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547	-
其他	9,732	12,838
	<u>(\$ 175,886)</u>	<u>\$ 51,725</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2,435,437	\$ 2,390,804
折舊費用	325,415	372,370
攤銷費用	19,996	29,275
	<u>\$ 2,780,848</u>	<u>\$ 2,792,449</u>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薪資費用	\$ 2,097,864	\$ 2,049,350
員工認股權	-	2,685
勞健保費用	131,925	124,998
退休金費用	108,333	102,484
其他用人費用	97,315	111,287
	<u>\$ 2,435,437</u>	<u>\$ 2,390,804</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百分之一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不高於百分之五分派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2,955 及 \$24,90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000 及\$8,3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6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以一定比例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53,197	\$ 91,67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5,411	5,17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28,668)	(11,526)
當期所得稅總額	39,940	85,32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 迴轉	33,241	13,125
所得稅費用	<u>\$ 73,181</u>	<u>\$ 98,446</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1,237)	(\$ 900)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119,301	\$	131,300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31,463)	(19,97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5,411		5,170
依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1,400)	(6,574)
課稅損失所得稅影響數		-		5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28,668)	(11,526)
所得稅費用	\$	<u>73,181</u>	\$	<u>98,446</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年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淨兌換 差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6,551	(\$ 2,228)	\$ -	(\$ 199)	\$ 14,124
退休金	10,758	(184)	1,237	-	11,811
財稅折舊差異	13,694	(250)	-	(157)	13,287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861			3,861
其他	8,376	(269)	-	(47)	8,060
課稅損失	5,447	-	-	-	5,447
小計	<u>54,826</u>	<u>930</u>	<u>1,237</u>	<u>(403)</u>	<u>56,59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損益認列之差異	(40,393)	(37,001)	-	-	(77,394)
土地增值稅負債	(11,598)	-	-	-	(11,598)
未實現兌換利益	(3,081)	3,081	-	-	-
其他	-	(251)	-	-	(251)
小計	<u>(55,072)</u>	<u>(34,171)</u>	<u>-</u>	<u>-</u>	<u>(89,243)</u>
合計	<u>(\$ 246)</u>	<u>(\$33,241)</u>	<u>\$ 1,237</u>	<u>(\$ 403)</u>	<u>(\$ 32,653)</u>

	105年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淨兌換 差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8,890	(\$ 1,141)	\$ -	(\$1,198)	\$ 16,551
退休金	10,057	(199)	900	-	10,758
財稅折舊差異	14,177	619	-	(1,102)	13,694
其他	7,240	1,373	-	(237)	8,376
課稅損失	5,502	(55)	-	-	5,447
小計	55,866	597	900	(2,537)	54,82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損益認列之差異	(26,278)	(14,115)	-	-	(40,393)
土地增值稅負債	(11,598)	-	-	-	(11,598)
未實現兌換利益	(3,474)	393	-	-	(3,081)
小計	(41,350)	(13,722)	-	-	(55,072)
合計	\$14,516	(\$13,125)	\$ 900	(\$2,537)	(\$ 246)

4. 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公司名稱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 抵減金額	未認列 遞延所得稅 資產部分	最後 扣抵年度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103	\$ 136,725	\$ 11,839	\$ 11,839	113
明揚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100	115,192	32,039	-	110
105年12月31日					
公司名稱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 抵減金額	未認列 遞延所得稅 資產部分	最後 扣抵年度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103	\$ 136,725	\$ 57,250	\$ 57,250	113
明揚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100	115,192	32,039	-	110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013	\$ 9,733

6. 本集團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

得稅負債，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447,804 及 \$356,414。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8. 因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87年度以後	<u>\$ 650,101</u>

9.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114,051，民國 105 年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9.63%。

(二十五) 普通股每股盈餘

	<u>106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442,403</u>	<u>134,080</u>	<u>\$ 3.30</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442,403	134,08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註)			
員工酬勞	<u>-</u>	<u>1,100</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442,403</u>	<u>135,180</u>	<u>\$ 3.27</u>
	<u>105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345,474</u>	<u>133,376</u>	<u>\$ 2.59</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345,474	133,37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註)			
員工酬勞	<u>-</u>	<u>1,023</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345,474</u>	<u>134,399</u>	<u>\$ 2.57</u>

註：由於本公司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若進行轉換將增加每股盈

餘，故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並未假設已進行轉換。

(二十六)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分別介於民國 99 年度至 109 年度及民國 106 年度至 109 年度，大部分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得以書面續約。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0,646	\$ 8,74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5,099	17,594
	<u>\$ 25,745</u>	<u>\$ 26,334</u>

(二十七)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06年度	105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7,185	\$ 171,95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19,303	57,12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37,619)	(19,303)
本期支付現金	<u>\$ 158,869</u>	<u>\$ 209,769</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06年度	105年度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5,497	\$ 36,643
預付設備款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1,750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及其他員工福利	\$ 24,424	\$ 23,044
股份基礎給付	-	706
	<u>\$ 24,424</u>	<u>\$ 23,750</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土地	\$ 125,648	\$ 125,648	短、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淨額	296,557	315,947	短、長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70	268	海關保證金
	<u>\$ 422,475</u>	<u>\$ 441,86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1.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進口原料	<u>\$ 52,388</u>	<u>\$ 98,148</u>

2.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94,758</u>	<u>\$ 21,640</u>

3.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二十六)之說明。

十、重大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未分配盈餘分配每普通股現金股利 2.6 元，股利總計\$351,813，請參閱附註六、(十八)之說明。

(二)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評估此稅率變動將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別增加\$5,314 及\$13,702，相關影響數將會調整於民國 107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中。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總

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5 年度相同，均致力平衡整體資本結構。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總負債	\$ 2,638,240	\$ 2,518,241
總資產	\$ 6,625,636	\$ 6,242,702
負債資本比率	40	40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潜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本集團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0,182	29.71	\$ 2,976,407
美金：人民幣	37,002	6.5120	1,099,329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243,079	4.565	1,109,65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8,483	29.81	1,445,278
美金：人民幣	10,328	6.5120	307,878
105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6,118	32.20	\$ 2,773,000
美金：人民幣	36,140	6.9495	1,163,708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232,755	4.617	1,074,63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5,114	32.30	1,457,182
美金：人民幣	12,028	6.9495	388,504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5,940	4.617	27,425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彙總金額分別為(\$175,491)及 \$57,247。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9,764	\$	-
美金：人民幣	1%	10,993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4,453		-
美金：人民幣	1%	3,079		-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7,730	\$	-
美金：人民幣	1%	11,63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4,572		-
美金：人民幣	1%	3,885		-

價格風險

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若新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88 及 \$84，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
- B. 於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五)之說明。
-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五)之說明。
- E.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會處執行，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本集團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附買回債券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988,057及\$729,228。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u>1年以下</u>	<u>1至2年內</u>	<u>2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90,490	\$ -	\$ -
應付票據	1,697	-	-
應付帳款	1,203,816	-	-
其他應付款	1,061,639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年以上
短期借款	\$ 40,336	\$ -	\$ -
應付票據	1,642	-	-
應付帳款	1,280,517	-	-
其他應付款	922,160	-	-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1,368	\$ -	\$ 1,368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4.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遠期外匯合約，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5.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三等級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附註十二、(三)。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承接世界各大品牌廠商消費性用品產品之生產，主要營運決策者係採用消費性用品事業部之營業損益執行績效評估與資源分配。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之規定，本集團為一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根據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開支的影響。利息收入和支出並未分配予營運部門，因為此類活動是由負責本集團現金狀況之財務部門所管理。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為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與本集團財務報告內之資產及負債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從事消費性用品之製造業務。
收入餘額組成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10,191,635	\$ 8,952,279

(六)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美洲	\$ 7,003,239	\$ -	\$ 5,811,773	\$ -
亞洲	2,469,780	1,625,175	2,507,965	1,732,179
其他地區	718,616	-	632,541	-
合計	\$ 10,191,635	\$ 1,625,175	\$ 8,952,279	\$ 1,732,179

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但不含存出保證金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佔銷貨淨額(%)	收入	佔銷貨淨額(%)
A公司	\$ 4,205,770	41	\$ 3,349,049	37
B公司	1,976,795	19	1,459,091	16
	\$ 6,182,565	60	\$ 4,808,140	53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一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		備註
											通資金	業務往來金額				象資金貸與金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86,248	\$ -	\$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 -	\$ -	\$ -	\$ -	\$ -	\$ 364,612	\$ 1,458,449	註1、註2 註4、註5 註6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00-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應收帳款-關係人	是	51,029	\$ -	\$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 -	\$ -	\$ -	\$ -	\$ -	\$ 364,612	1,458,449	註1、註3 註4、註5 註6

註1：編列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本期最高資金貸與金額為美金6,200仟元，依報告日之美金匯率換算之。
- 註3：本期最高資金貸與金額為美金1,700仟元，依報告日之美金匯率換算之。
- 註4：期末餘額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 註5：依貸出資金之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0%為限。
- 註6：依貸出資金之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FOO-GHO INTERNATIONAL LIMITED		1	1,458,449	59,620	-	-	-	1.64	1,458,449	N	N		註1、註2 註3、註4 註5

註1：編列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1. 直接持有普通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2.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註3：依據供背書保證公司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總額以提供背書保證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 註4：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為美金2,000仟元，依報告日之美金匯率換算之。
- 註5：期末背書保證餘額為美金2,000仟元，依報告日之美金匯率換算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債權證券情形 (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438 \$	55	10.6
						備註

註：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躍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亦無法可靠衡量，故未予揭露其市價或股權淨值資訊。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貨	銷貨		進	銷					(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 5,125,202	63%		註1	註1	註1	(\$ 1,102,272)	(73%)	註2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子公司	進貨		1,925,790	23%		註1	註1	註1	(239,014)	(16%)	註2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5,125,202)	(100%)		註3	註3	註3	1,102,272	10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 Ltd.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925,790)	(100%)		註3	註3	註3	239,014	100%	

註1：本公司向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及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進貨之價格及付款條件，係按雙方約定辦理，因無類似產品交易，故與一般交易無從比較。

註2：本公司代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及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購買原物料，其經加工後銷售成品予本公司。此係其他應收、應付款項互抵後之餘額。

註3：該公司銷售予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價格及收款條件係按雙方約定辦理，因無類似交易對象或類似產品，故與一般交易無從比較。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後收回金額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 1,102,272	-	\$ -	-	\$ 545,902	\$ -	-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 Ltd.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239,014	-	-	-	239,014	-	-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六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交易條件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1		進貨	\$ 5,125,202	依雙方約定辦理	50%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102,272	依雙方約定辦理	17%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1		進貨	1,925,790	依雙方約定辦理	19%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1		應付帳款	239,014	依雙方約定辦理	4%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末期	去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英屬維京 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 34,471	\$ 34,471	1,050,000	100	\$ 156,770	\$ 13,906	\$ 13,906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英屬維京 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149,434	149,434	4,584,815	100	1,025,156	51,659	48,544	註1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 LTD.	越南	從事各種高爾夫球 頭、球桿、球組桿 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447,331	447,331	14,000,000	100	445,456	117,411	117,678	註1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陸榮亞	對其他地區投資	-	196,718	-	-	-	86,340	86,340	註2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體育用品、其 他塑膠製品製造及 國際貿易業務等	266,495	266,495	28,518,424	55.93	433,105	9,764	5,461	

註1：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與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之差額係屬公司間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

註2：該公司於民國106年6月清算完成。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八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及其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 149,434	2	\$ -	\$ -	\$ 149,434	\$ 51,765	100	\$ 51,765	\$ 1,029,051	\$ 18,210	註1、註2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及其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30,340	2	-	-	-	(5,233)	100	(5,233)	80,609		註1、註3、註4、註6	
Multiitech (BVI) Co., Ltd.	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及其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135,800	2	-	-	-	23,585	100	23,585	-		註1、註3、註5、註7	
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有限公司	從事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F00-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從事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富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

1.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2.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 其他方式

註2：係依據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3：係依據被投資公司自結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4：實收資本額係依當年度投資金額(美元1,000千元)之匯率32.2及31.74換算之。

註5：實收資本額係依當年度投資金額(美元5,000千元)之匯率32.2及31.74換算之。

註6：係本公司之子公司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直接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本公司並未實際匯出金額。

註7：該公司於民國106年6月清算完成，未有投資收益之匯回。

公司名稱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委員會規定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8、註9、註10、註11)	\$ 149,434	\$ 165,693	\$ 2,392,437

註8：本期末自台灣匯出中國大陸投資金額係依匯出當時之美元4,577千元之即期匯率換算之。

註9：經濟部投資委員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元5,577千元，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美元匯率29.71換算之。

註10：依據經濟部97年8月29日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函規定之限額。

註11：包含經濟部投資委員會核准本公司之子公司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直接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金額。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註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 公司	\$ 5,125,202	(63%)	\$ -	-	(\$ 1,102,272)	(73%)	\$ -	-	\$ -	-	\$ -	-
雷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 公司	-	-	-	-	-	-	-	-	186,248	-	-	-

註：本公司代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購買原物料，其經加工後銷售成品予本公司，此係其他應收、應付款項互抵後之餘額。

七、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3031 號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

項如下：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及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及(七)；應收帳款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應收帳款淨額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由於應收帳款提列備抵呆帳金額受到對客戶信用風險假設之影響，且可能考量管理階層依所取得相關佐證文件之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對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提列備抵呆帳金額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銷貨交易對象之瞭解，評估其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應收帳款存在發生呆帳之客觀證據，以及比較財務報表期間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針對管理階層所個別認列之重大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其輔以相關佐證文件之合理性。
3. 就個別應收帳款尚未提列減損之逾期帳齡執行期後收款測試，以評估未提列減損之合理性。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承接世界各大品牌廠商消費性用品產品之生產，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且客製化程度較高，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存貨價值之衡量採逐項比較法，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認列；並於資產負債表日考量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價值之存貨，將其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因評估過程可能考量管理階層依所取得相關佐證文件之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公司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亦屬合理。
2. 瞭解存貨管理流程、檢視年度盤點計劃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對於過時陳舊存貨判斷及控管之有效性。
3. 抽查測試個別存貨品項之淨變現價值，進而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廖阿甚

會計師

王國華

廖阿甚

王國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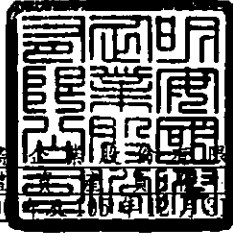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15969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7 日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65,358	12	\$ 395,284	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5,359	-	9,41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七(二)	2,142,195	37	2,091,278	39
1200	其他應收款		7,981	-	4,84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	-	54,795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28	-	348	-
130X	存貨	六(五)	366,723	6	357,987	7
1410	預付款項		23,703	1	24,34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258	-	7,58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215,905</u>	<u>56</u>	<u>2,945,883</u>	<u>54</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六(二)	55	-	5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2,060,487	36	1,978,847	3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九)及八	403,494	7	443,836	8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九)	18,493	-	9,42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22,143	-	16,398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34,201	1	29,655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538,873</u>	<u>44</u>	<u>2,478,218</u>	<u>46</u>
1XXX	資產總計		<u>\$ 5,754,778</u>	<u>100</u>	<u>\$ 5,424,101</u>	<u>100</u>

(續次頁)

明安國業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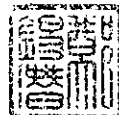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36,004	1	\$	40,336	1
2150	應付票據			1,697	-		1,642	-
2170	應付帳款			159,428	3		153,950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1,341,476	23		1,331,848	2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324,711	6		277,494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7,169	1		36,458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9,701	-		22,36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950,186</u>	<u>34</u>		<u>1,864,095</u>	<u>34</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88,992	2		54,528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二)		69,476	1		63,285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六)		-	-		81,667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58,468</u>	<u>3</u>		<u>199,480</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2,108,654</u>	<u>37</u>		<u>2,063,575</u>	<u>38</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1,353,127	24		1,333,757	25
資本公積								
六(十三)(十四)(十五)								
3200	資本公積			781,236	13		733,780	13
保留盈餘								
六(十六)(二十一)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98,847	12		664,300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1,412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857,118	15		650,101	1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65,616)	(1)		(21,412)	-
3XXX	權益總計			<u>3,646,124</u>	<u>63</u>		<u>3,360,526</u>	<u>62</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754,778</u>	<u>100</u>		<u>\$ 5,424,101</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錫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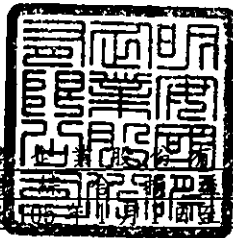


經理人：鄭錫潛



會計主管：郭怡妙





明安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8,715,112	100	\$ 7,585,16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八)(十九)(二十)及七(二)	(7,768,535)	(89)	(6,938,795)	(92)
5900 營業毛利		946,577	11	646,367	8
營業費用	六(八)(十九)(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40,460)	(2)	(143,482)	(2)
6200 管理費用		(211,714)	(2)	(208,994)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0,255)	(3)	(254,094)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22,429)	(7)	(606,570)	(8)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十七)	78,016	1	62,434	1
6900 營業利益		402,164	5	102,231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3,832	-	3,61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143,630)	(2)	4,122	-
7050 財務成本		(63)	-	(671)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44,117	3	270,115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4,256	1	277,182	4
7900 稅前淨利		506,420	6	379,413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64,017)	(1)	(33,939)	(1)
8200 本期淨利		\$ 442,403	5	\$ 345,474	4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7,276)	-	(\$ 5,29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一)	1,237	-	90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4,204)	-	(87,026)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0,243)	-	(\$ 91,42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92,160	5	\$ 254,052	3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30		\$ 2.5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27		\$ 2.5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錫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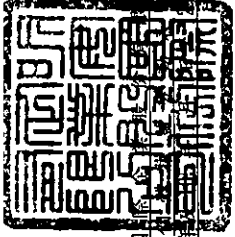


經理人：鄭錫潛



會計主管：郭怡妙





明安集團有限公司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附註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合計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其他			法定盈餘積	特別盈餘積	未分配盈餘
105 年 1 月 1 日	\$1,333,757	\$ 670,464	\$ 16,480	\$ 32,248	\$ 11,903	\$ 663,675	\$ -	\$ 403,011	\$ 65,614	\$3,197,152
本期淨利	-	-	-	-	-	-	-	345,474	-	345,4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4,396)	(87,026)	(91,422)
104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625	-	(625)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93,363)	-	(93,363)
員工認股權註銷	-	-	-	(6,529)	6,529	-	-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2,231	-	-	-	-	-	2,231
子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454	-	-	-	-	-	454
105 年 12 月 31 日	\$1,333,757	\$ 670,464	\$ 16,480	\$ 28,404	\$ 18,432	\$ 664,300	\$ -	\$ 650,101	(\$ 21,412)	\$3,360,526
106 年 1 月 1 日	\$1,333,757	\$ 670,464	\$ 16,480	\$ 28,404	\$ 18,432	\$ 664,300	\$ -	\$ 650,101	(\$ 21,412)	\$3,360,526
本期淨利	-	-	-	-	-	-	-	442,403	-	442,4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6,039)	(44,204)	(50,243)
105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34,547	-	(34,547)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21,412	(21,412)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173,388)	-	(173,388)
員工認股權註銷	-	-	-	(6,458)	6,458	-	-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9,370	69,402	-	(21,946)	-	-	-	-	-	66,826
106 年 12 月 31 日	\$1,353,127	\$ 739,866	\$ 16,480	\$ -	\$ 24,890	\$ 698,847	\$ 21,412	\$ 857,118	(\$ 65,616)	\$3,646,12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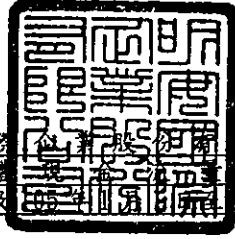
董事長：鄭錫潛



經理人：鄭錫潛



會計主管：郭怡妙



明安國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06,420	\$ 379,41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九)	96,119	112,396
攤銷費用	六(十九)	16,785	18,526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四)	440	17,894
利息收入		(3,193)	(445)
利息費用		63	67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三)	-	2,231
少數股權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攤銷數		-	2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失(利益)份額		(244,117)	(270,11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八)	6,219	972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2,384	49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八)	45,476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九)(十八)	497	5,0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4,060 (4,220)
應收帳款增加		(51,357)	(182,543)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989)	20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9,319 (54,795)
存貨(增加)減少		(8,736)	62,810
預付款項減少		645	109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3,322	6,51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55 (788)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478 (1,062)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9,628	266,31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39,848	64,77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1,085)	(1,169)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2,666)	(17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32,615	423,282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3,330)	(8,93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29,285</u>	<u>414,347</u>

(續次頁)

單位：新臺幣千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四)	(\$ 48,741)	(\$ 76,554)
預付設備款增加		(15,748)	(8,4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739	86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391)	(882)
存出保證金減少		1,890	408
購置無形資產	六(八)	(16,561)	(5,95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709)	(10,554)
收取之利息		3,045	44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2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現金股利		34,222	34,22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254)	(66,32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48,338	2,652,251
短期借款減少		(1,052,670)	(2,788,923)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173,388)	(93,363)
支付之利息		(63)	(729)
員工執行認股權		66,82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0,957)	(230,76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70,074	117,25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5,284	278,02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65,358	\$ 395,28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錫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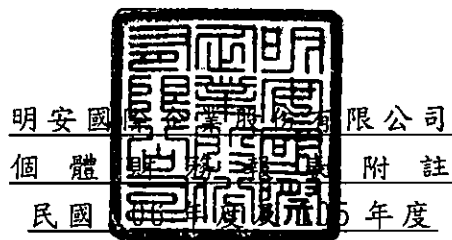


經理人：鄭錫潛



會計主管：郭怡妙





單位：新臺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大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76 年 7 月 20 日奉准創立並自民國 77 年 1 月起開始營業，設立時資本額為\$45,000，民國 87 年 7 月 1 日吸收合併關係企業大安精密鑄造股份有限公司及明安企業有限公司，資本額增加為\$187,170，而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463,000(內含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 仟股及可轉換公司債 10,000 仟股)，實收資本總額為\$1,353,127，分為 135,313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碳纖維預浸材料及碳纖維製品(包括棒球棒、撞球桿、箭矢、高爾夫球桿及球桿頭、釣魚具、腳踏車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供應航太工業產品所需複合材料：「碳纖維布」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及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二)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1 年 12 月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經評估後，此準則對本公司並未產生重大影響，惟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經評估後，此準則對本公司並未產生重大影響，惟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公司增加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之揭露。

4.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此解釋說明以外幣計價合約之交易日，為企業於認列相關資產、費用及收益前，預先收取或支付對價而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之日。

經評估後，此準則對本公司並未產生重大影響，惟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4)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金融資產減損

1.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

可能考量之讓步；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6)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九)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移動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

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附屬設備	2年 ~ 56年
機器設備	2年 ~ 20年
水電設備	3年 ~ 40年
運輸設備	3年 ~ 5年
辦公設備	2年 ~ 10年
其他設備	2年 ~ 20年

(十二) 租賃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

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無形資產

技術移轉授權金及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數 3 年～5 年攤銷。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

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支付之福利。本公司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時，始認列費用。如係為了鼓勵自願資遣而提供之離職福利，係於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該提議且接受人數可合理估計時，始認列費用。在超過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支付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

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二）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二十三）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四)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消費性用品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瑕疵品折讓，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於銷貨認列時提列備抵銷貨折讓。

(二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依所取得相關佐證文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

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366,7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08	\$ 24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57,164	352,937
約當現金-定期存款	448,566	42,100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59,420	-
合計	<u>\$ 665,358</u>	<u>\$ 395,284</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華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55	\$ 55

1. 本公司持有上開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三) 應收票據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5,359	\$ 9,419
減：備抵呆帳	-	-
	<u>\$ 5,359</u>	<u>\$ 9,419</u>

(四) 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151,275	\$ 2,100,544
應收帳款-關係人	463	599
減：備抵銷售折讓	(923)	(1,685)
備抵呆帳	(8,620)	(8,180)
	<u>\$ 2,142,195</u>	<u>\$ 2,091,278</u>

1.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30天內	\$ 59,294	\$ 235,200
31-90天	25,337	85,844
91-180天	6,095	31,328
181天以上	6,613	1,991
	<u>\$ 97,339</u>	<u>\$ 354,36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分別為 \$0 及 \$14,624。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8,180	\$ 8,180
提列減損損失	-	440	440
12月31日	<u>\$ -</u>	<u>\$ 8,620</u>	<u>\$ 8,620</u>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349	\$ 4,910	\$ 5,259
提列減損損失	14,624	3,270	17,89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14,973)	-	(14,973)
12月31日	<u>\$ -</u>	<u>\$ 8,180</u>	<u>\$ 8,180</u>

4.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 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88,074	(\$ 11,480)	\$ 176,594
在製品	20,158	-	20,158
製成品	159,320	(8,003)	151,317
在途存貨	18,654	-	18,654
	<u>\$ 386,206</u>	<u>(\$ 19,483)</u>	<u>\$ 366,723</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50,750	(\$ 9,900)	\$ 140,850
在製品	32,765	(15)	32,750
製成品	189,670	(5,283)	184,387
	<u>\$ 373,185</u>	<u>(\$ 15,198)</u>	<u>\$ 357,987</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757,297	\$ 6,925,219
跌價損失	4,285	9,240
報廢損失	12,672	8,045
其他	(5,719)	(3,709)
	<u>\$ 7,768,535</u>	<u>\$ 6,938,795</u>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BVI) Co., Ltd.	\$ 156,770	\$ 171,722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1,025,156	987,068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VN) Corporation Ltd.	445,456	358,191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3,105	461,866
	2,060,487	1,978,847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註)	-	(81,667)
	<u>\$ 2,060,487</u>	<u>\$ 1,897,180</u>

註：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資產名稱	106 年 度				
	1月1日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12月31日
成本					
土地	\$ 162,544	\$ -	\$ -	\$ -	\$ 162,544
房屋及建築	202,631	275 (8,959)	-	193,947
機器設備	426,137	41,698 (72,317)	7,048	402,566
水電設備	47,700	882 (25,658)	-	22,924
運輸設備	402	-	-	-	402
辦公設備	7,483	1,084 (412)	-	8,155
其他設備	74,587	8,442 (6,481)	1,074	77,622
未完工程	-	3,729	-	-	3,729
	\$ 921,484	\$ 56,110	(\$ 113,827)	\$ 8,122	\$ 871,889
累計折舊及減損					
資產名稱	1月1日	折舊費用及減損損失	處分	重分類	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119,259	\$ 8,973	(\$ 6,551)	\$ -	\$ 121,681
機器設備	272,207	65,449 (66,837)	-	270,819
水電設備	41,859	3,779 (25,658)	-	19,980
運輸設備	-	142	-	-	142
辦公設備	2,345	1,712 (412)	-	3,645
其他設備	41,978	16,561 (6,411)	-	52,128
	\$ 477,648	\$ 96,616	(\$ 105,869)	\$ -	\$ 468,395
合計	\$ 443,836				\$ 403,494

105 年 度

成本

資產名稱	1月1日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12月31日
土地	\$ 162,544	\$ -	\$ -	\$ -	\$ 162,544
房屋及建築	216,503	123 (13,995)	-	202,631
機器設備	466,046	29,562 (85,025)	15,554	426,137
水電設備	53,527	- (5,827)	-	47,700
運輸設備	-	402	-	-	402
辦公設備	4,745	4,263 (2,680)	1,155	7,483
其他設備	80,083	10,949 (17,679)	1,234	74,587
	\$ 983,448	\$ 45,299	(\$ 125,206)	\$ 17,943	\$ 921,48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 年 度

資產名稱	1月1日	折舊費用 及減損損失	處分	重分類	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121,940	\$ 11,314	(\$ 13,995)	\$ -	\$ 119,259
機器設備	276,452	78,948 (83,193)	-	272,207
水電設備	40,351	7,335 (5,827)	-	41,859
運輸設備	-	-	-	-	-
辦公設備	3,295	1,730 (2,680)	-	2,345
其他設備	42,106	17,551 (17,679)	-	41,978
	\$ 484,144	\$ 116,878	(\$ 123,374)	\$ -	\$ 477,648
合計	\$ 499,304				\$ 443,836

1.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2.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築及附屬工程，分別按 46~56 及 10~20 年提列折舊。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八) 無形資產

	<u>技術移轉授權金</u>	<u>電腦軟體</u>	<u>合計</u>
<u>106年1月1日</u>			
成本	\$ 12,800	\$ 27,629	\$ 40,429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667)	(20,335)	(31,002)
	<u>\$ 2,133</u>	<u>\$ 7,294</u>	<u>\$ 9,427</u>
<u>106年度</u>			
1月1日	\$ 2,133	\$ 7,294	\$ 9,427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16,561	16,561
除列-成本減少	-	(18,671)	(18,671)
攤銷費用	(2,133)	(5,362)	(7,495)
除列-累計攤銷減少	-	18,671	18,671
12月31日	<u>\$ -</u>	<u>\$ 18,493</u>	<u>\$ 18,493</u>
<u>106年12月31日</u>			
成本	\$ 12,800	\$ 25,519	\$ 38,319
累計攤銷及減損	(12,800)	(7,026)	(19,826)
	<u>\$ -</u>	<u>\$ 18,493</u>	<u>\$ 18,493</u>

	技術移轉授權金	電腦軟體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12,800	\$ 30,127	\$ 42,927
累計攤銷	(8,107)	(18,504)	(26,611)
	<u>\$ 4,693</u>	<u>\$ 11,623</u>	<u>\$ 16,316</u>
105年度			
1月1日	\$ 4,693	\$ 11,623	\$ 16,316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5,955	5,955
除列-成本減少	-	(8,453)	(8,453)
攤銷費用	(2,560)	(9,705)	(12,265)
減損損失	-	(579)	(579)
除列-累計攤銷減少	-	8,453	8,453
12月31日	<u>\$ 2,133</u>	<u>\$ 7,294</u>	<u>\$ 9,427</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2,800	\$ 27,629	\$ 40,429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667)	(20,335)	(31,002)
	<u>\$ 2,133</u>	<u>\$ 7,294</u>	<u>\$ 9,427</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 642	\$ 476
推銷費用	-	3,542
管理費用	3,078	3,049
研究發展費用	3,775	5,198
	<u>\$ 7,495</u>	<u>\$ 12,265</u>

(九)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計 \$497 及 \$5,078，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當期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房屋及建築	\$ -	\$ -	\$ 599	\$ -
減損損失-機器設備	497	-	3,718	-
減損損失-其他設備	-	-	165	-
減損損失-無形資產	-	-	579	-
減損損失-其他資產	-	-	17	-
	<u>\$ 497</u>	<u>\$ -</u>	<u>\$ 5,078</u>	<u>\$ -</u>

2. 上述減損損失按部門別予以揭露之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消費性用品事業部	\$ 497	\$ -	\$ 5,078	\$ -

3. 本公司於 106 年度評估部分機器設備因未來使用效益降低，故將其帳面金額依可回收金額調整，並認列減損損失\$497。

(十)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信用狀借款	\$ 36,004	-	註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信用狀借款	\$ 40,336	-	註

註：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名稱及金額，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54,008	\$ 127,230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43,032	33,209
應付加工費	27,750	20,736
應付設備款	12,730	5,361
其他	87,191	90,958
	\$ 324,711	\$ 277,494

(十二)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

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9,013	\$ 91,45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9,537)	(28,17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9,476</u>	<u>\$ 63,285</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u>106 年 度</u>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月1日餘額	\$ 91,456	(\$ 28,171)	\$ 63,285
當期服務成本	121	-	121
前期服務成本	119	-	119
利息(費用)收入	<u>1,372</u>	<u>(423)</u>	<u>949</u>
	<u>93,068</u>	<u>(28,594)</u>	<u>64,47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財務假設變動	3,614	-	3,614
影響數			
經驗調整	<u>3,548</u>	<u>114</u>	<u>3,662</u>
	<u>7,162</u>	<u>114</u>	<u>7,276</u>
提撥退休基金	-	(2,274)	(2,274)
支付退休金	<u>(1,217)</u>	<u>1,217</u>	<u>-</u>
12月31日餘額	<u>\$ 99,013</u>	<u>(\$ 29,537)</u>	<u>\$ 69,476</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05 年 度</u>			
1月1日餘額	\$ 91,452	(\$ 32,294)	\$ 59,158
當期服務成本	110	-	110
利息(費用)收入	1,555	(549)	1,006
	<u>93,117</u>	<u>(32,843)</u>	<u>60,27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348	-	2,348
經驗調整	2,757	191	2,948
	<u>5,105</u>	<u>191</u>	<u>5,296</u>
提撥退休基金	-	(2,285)	(2,285)
支付退休金	(6,766)	6,766	-
12月31日餘額	<u>\$ 91,456</u>	<u>(\$ 28,171)</u>	<u>\$ 63,285</u>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折現率	1.20%	1.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25%	2.2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5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u>(\$ 3,023)</u>	<u>\$ 3,147</u>	<u>\$ 2,857</u>	<u>(\$ 2,765)</u>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u>(\$ 2,926)</u>	<u>\$ 3,068</u>	<u>\$ 2,807</u>	<u>(\$ 2,695)</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274。

(7)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3 年。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4,548 及\$23,682。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7 月 26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 5,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可認 1,000 股本公司之股票。並於民國 101 年 10 月 11 日授予本公司、子公司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富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已於民國 103 年 8 月 31 日與本公司簡易合併)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各分別授予 3,837,000 股、647,000 股及 236,000 股，共計 4,720,000 股。

2. 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1.10.11	4,720,000	5年	註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中，均係以權益交割。

註：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累計)：

(1) 服務屆滿 2 年既得 50%。

(2) 服務屆滿 3 年既得 75%。

(3) 服務屆滿 4 年既得 100%。

3.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本公司之詳細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 認股權	2,134,000	\$ 36	2,666,000	\$ 37.3
本期移轉認股權(註1)	18,000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註2)	(172,000)	-	(532,000)	-
本期執行認股權	(1,617,000)	34.5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363,000)	-	-	-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 外認股權	-	-	2,134,000	36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 認股權	-	-	2,134,000	-

註 1：係母子公司持有員工認股權之員工，因調職至而移轉之認股權。

註 2：本期放棄係指因員工離職而放棄而失效之認股權。

4. 民國 106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42.73 元。

5.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為 36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為 0.778 年。

6.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1.10.11	42元	42元	33.28%	3.875年	-	0.90%	11.33元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認股選擇權預期存續期間等量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考慮每年度盈餘分配對股票交易價格變動的影響估計而得。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權益交割	\$ -	\$ 2,231

7.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7 月 7 日及民國 105 年 7 月 16 日，依員工認股權認股辦法之規定調整發行日於民國 101 年 10 月 11 日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履約價格，分別從 36 元調低為 34.5 元及 37.3 元調低為 36 元。

(十四) 股本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463,000，分為 146,3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5,000 仟股及可轉換公司債 1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353,127，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數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	133,376	133,376
員工執行認股權	1,937	-
12月31日	135,313	133,376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其分派或保留數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 10%。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為永續經營與增加獲利，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分別為 \$173,388 (每股 1.3 元) 及 \$93,363 (每股 0.7 元)。民國 107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未分配盈餘分配每普通股股利 2.6 元，股利總計 \$351,813。
6.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之說明。

(十七)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6年度	105年度
模具收入	\$ 31,220	\$ 21,918
樣品收入	16,976	9,758
其他收入	29,820	30,758
	<u>\$ 78,016</u>	<u>\$ 62,434</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95,503)	\$ 2,94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219)	(972)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5,476)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97)	(5,078)
其他	4,065	7,230
	<u>(\$ 143,630)</u>	<u>\$ 4,122</u>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功能別	106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307,494	\$ 360,610	\$ 668,104
折舊費用	61,530	34,589	96,119
攤銷費用	8,767	8,018	16,785

功能別	105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289,238	\$ 326,812	\$ 616,050
折舊費用	70,577	41,819	112,396
攤銷費用	5,970	12,556	18,526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費用	\$ 563,056	\$ 517,239
員工認股權	-	2,231
勞健保費用	48,682	44,216
退休金費用	25,737	24,798
其他用人費用	30,629	27,566
	<u>\$ 668,104</u>	<u>\$ 616,050</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百分之一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不高於百分之五分派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2,955 及 \$24,90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000 及\$8,300，前述金額帳列

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6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以一定比例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24,900及\$8,300，與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4,061	\$ 32,81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11,261)
當期所得稅總額	<u>34,061</u>	<u>21,558</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29,956</u>	<u>12,381</u>
所得稅費用	<u>\$ 64,017</u>	<u>\$ 33,939</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u>1,237</u>)	(\$ <u>900</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86,091	\$ 64,500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33,687)	(19,155)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	(14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11,261)
未分配盈餘加徵	<u>11,613</u>	<u>-</u>
所得稅費用	<u>\$ 64,017</u>	<u>\$ 33,939</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584	\$ 728	\$ -	\$ 3,312
退休金	10,758	(184)	1,237	11,811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507		3,507
其他	3,056	457	-	3,513
小計	16,398	4,508	1,237	22,14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損益認列之差異	(40,393)	(37,001)	-	(77,394)
土地增值稅負債	(11,598)	-	-	(11,598)
未實現兌換利益	(2,537)	2,537	-	-
小計	(54,528)	(34,464)	-	(88,992)
合計	(\$ 38,130)	(\$ 29,956)	\$ 1,237	(\$ 66,849)
105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013	\$ 1,571	\$ -	\$ 2,584
退休金	10,056	(198)	900	10,758
其他	3,336	(280)	-	3,056
小計	14,405	1,093	900	16,398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損益認列之差異	(26,278)	(14,115)	-	(40,393)
土地增值稅負債	(11,598)	-	-	(11,598)
未實現兌換利益	(3,178)	641	-	(2,537)
小計	(41,054)	(13,474)	-	(54,528)
合計	(\$ 26,649)	(\$ 12,381)	\$ 900	(\$ 38,130)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3	\$ 136,725	\$ 11,839	\$ 11,839	113年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3	\$ 136,725	\$ 57,250	\$ 57,250	113年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013	\$ 9,733

7. 本公司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447,804 及 \$356,414。
8. 因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650,101

9.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114,051，民國 105 年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9.63%。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6,110	\$ 45,29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5,361	36,61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12,730)	(5,361)
本期支付現金	<u>\$ 48,741</u>	<u>\$ 76,554</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 8,122	\$ 17,943
預付設備款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1,750
	<u>\$ 8,122</u>	<u>\$ 19,693</u>

七、關係人交易

(二十四) 子公司之名稱與其關係

請詳附註十三(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十三(三)大陸投資資訊之說明。

(二十五)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商品購買：		
子公司	<u>\$ 7,051,611</u>	<u>\$ 6,131,962</u>

上開進貨之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係依雙方約定辦理。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u>\$ 463</u>	<u>\$ 599</u>
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及利息：		
子公司	<u>\$ -</u>	<u>\$ 54,795</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及代買賣原物料，銷售交易之款項於月結後60天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付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另，對子公司之放款條件為款項貸與後依約定償還。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 <u>1,341,476</u>	\$ <u>1,331,848</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月結後兩個月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付息。

4.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 <u>-</u>	\$ <u>64,600</u>

(二十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薪資及其他員工福利	\$ 18,455	\$ 13,778
股份基礎給付	-	550
	\$ <u>18,455</u>	\$ <u>14,328</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u>帳面價值</u>		擔保用途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土地	\$ 125,648	\$ 125,648	短、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淨額	71,832	83,209	短、長期借款
質押定期存款	270	268	海關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u>197,750</u>	\$ <u>209,12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二十七) 或有事項

無。

(二十八) 承諾事項

1.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進口原料	\$ 37,253	\$ 56,479

2.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718	\$ 5,685

3.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二十三)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未分配盈餘分配每普通股現金股利 2.6 元，股利總計 \$351,813，請參閱附註六、(十六)之說明。

(二)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 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評估此稅率變動將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別增加 \$3,908 及 \$13,658，相關影響數將會調整於民國 107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中。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5 年度相同，均致力平衡整體資本結構。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總負債	\$ 2,108,654	\$ 2,063,575
總資產	\$ 5,754,778	\$ 5,424,101
負債資本比率	37	38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本公司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公司透過公司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1,036	29.71	\$ 2,704,680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5,034	29.71	446,66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6,874	29.81	1,397,314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5,605	32.20	\$ 2,434,481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1,176	32.20	359,86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3,672	32.30	1,410,606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7,047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3,973	-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4,345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4,106	-

價格風險

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利率風險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B.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75 及 \$84，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所致。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
- B. 於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之說明。
- D.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四)之說明。
- E.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會處執行，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象需要，並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本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附買回債券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665,150 及\$395,037，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1至2年內	2年以上
短期借款	\$ 36,004	\$ -	\$ -
應付票據	1,697	-	-
應付帳款	159,428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41,476	-	-
其他應付款	324,711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1至2年內	2年以上
短期借款	\$ 40,336	\$ -	\$ -
應付票據	1,642	-	-
應付帳款	153,950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31,848	-	-
其他應付款	277,494	-	-

D.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

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一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86,248	\$ -	\$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	\$ -	-	-	\$ 304,612	\$ 1,458,449	註1、註2 註4、註5 註6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00-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應收帳款-關係人	是	51,029	-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	-	-	304,612	1,458,449	註1、註3 註4、註5 註6

註1：編寫圖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 註2：本期最高資金貸與金額為美金6,200仟元，依報告日之美金匯率換算之。
- 註3：本期最高資金貸與金額為美金1,700仟元，依報告日之美金匯率換算之。
- 註4：期末餘額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 註5：依貸出資金之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0%為限。
- 註6：依貸出資金之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FOO-Q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1	1,458,449	59,620	-	-	-	1.64	1,458,449	N	N	N	註1、註2 註3、註4 註5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1.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2.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註3：依提供背書保證公司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總額以提供背書保證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 註4：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為美金2,000仟元，依報告日之美金匯率換算之。
- 註5：期末背書保證餘額為美金2,000仟元，依報告日之美金匯率換算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438	\$ 55	10.6
						註

註：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亦無法可靠衡量，故未予揭露其市價或股權淨值資訊。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貨	銷貨		佔總進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 5,125,202	63%		註1	註1	註1	(\$ 1,102,272)	(73%)	註2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子公司	進貨		1,925,790	23%		註1	註1	註1	(239,014)	(16%)	註2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5,125,202)	(100%)		註3	註3	註3	1,102,272	10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 Ltd.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925,790)	(100%)		註3	註3	註3	239,014	100%	

註1：本公司向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及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進貨之價格及付款條件，係按雙方約定辦理，因無類似產品交易，故與一般交易無從比較。
 註2：本公司代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及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購買原物料，其經加工後銷售成品予本公司。此係其他應收、應付款項互抵後之餘額。
 註3：該公司銷售予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價格及收款條件係按雙方約定辦理，因無類似交易對象或類似產品，故與一般交易無從比較。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後收回金額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 1,102,272	-	\$ -	-	\$ 545,902	\$ -	-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239,014	-	-	-	239,014	-	-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六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交易條件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I		進貨	\$ 5,125,202	依雙方約定辦理	50%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I		應付帳款	1,102,272	依雙方約定辦理	17%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I		進貨	1,925,790	依雙方約定辦理	19%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I		應付帳款	239,014	依雙方約定辦理	4%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英屬維京 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 34,471	\$ 34,471	1,050,000	100	\$ 156,770	\$ 13,906	\$ 13,906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英屬維京 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149,434	149,434	4,584,815	100	1,025,156	51,659	48,544	註1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 LTD.	越南	從事各種高爾夫球 頭、球桿、球組桿 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447,331	447,331	14,000,000	100	445,456	117,411	117,678	註1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菲律賓	對其他地區投資	-	196,718	-	-	-	86,340	86,340	註2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體育用品、其 他塑膠製品製造及 國際貿易業等	256,495	256,495	28,518,424	55.93	433,105	9,764	5,461	

註1：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與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之差異係屬公司間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

註2：該公司於民國106年6月清算完成。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資金額	匯出金額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從事碳纖維預浸材相及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 149,446	2	\$ 149,434	\$ -	\$ -	\$ 51,765	100	\$ 51,765	\$ 1,029,051	\$ 18,210	註1、註2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從事碳纖維預浸材相及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30,340	2	-	-	-	(5,233)	100	(5,233)	80,609	-	註1、註3、註4、註6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從事碳纖維預浸材相及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135,800	2	164,654	-	-	23,585	100	23,585	-	-	註1、註3、註5、註7
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有限公司	從事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從事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富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

1.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2.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 其他方式

註2：係依據台灣母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3：係依據被投資公司自結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4：實收資本額係依常年度投資金額(美元1,000千元)之匯率30.34換算之。

註5：實收資本額係依常年度投資金額(美元5,000千元)之匯率32.2及31.74換算之。

註6：係本公司之子公司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直接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本公司並未實際匯出金額。

註7：該公司於民國106年6月清算完成，未有投資收益之匯回。

公司名稱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委員會規定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8、註9、註10、註11)	\$ 149,434	\$ 165,693
	\$ 2,392,437	\$ 2,392,437

註8：本期末自台灣匯出中國大陸投資金額係依匯出當時之美元4,577千元之即期匯率換算之。

註9：經濟部投資委員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元5,577千元，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美元匯率29.71換算之。

註10：依據經濟部97年8月29日經審字第097046804880號函規定之限額。

註11：包含經濟部投資委員會核准本公司之子公司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直接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金額。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 公司	\$ 5,125,202	(63%)	\$ -	-	(\$ 1,102,272)	(73%)	\$ -	-	\$ -	-	-	\$ -	-
雷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 公司	-	-	-	-	-	-	-	-	186,248	-	-	-	-

註：本公司代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購買原物料，其經加工後銷售成品予本公司，此係其他應收、應付款項互抵後之餘額。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週轉金		\$ 208
支票存款		14
活期存款	NTD	30,017
	USD 4,279仟元；匯率：29.71	127,133
定期存款	NTD	163,350
	USD 9,600仟元；匯率：29.71	285,216
附買回債券	USD 2,000仟元；匯率：29.71	59,420
		<u>\$ 665,358</u>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一般客戶：			
10986客戶	應收客帳	\$ 1,234,985	
10008客戶	應收客帳	284,451	
其 他(餘額未超過本科目之5%)	應收客帳	<u>631,839</u>	
小 計		2,151,275	
關係人：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客帳	<u>463</u>	
合 計		2,151,738	
減：備抵呆帳		(8,620)	
備抵銷貨折讓		<u>(923)</u>	
		<u>\$ 2,142,195</u>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 179,414	\$ 178,521	註
物 料		8,660	8,801	註
在 製 品		20,158	23,888	註
製 成 品		159,320	172,833	註
在途存貨		<u>18,654</u>	<u>18,654</u>	
		386,206	<u>\$ 402,697</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19,483</u>)		
		<u>\$ 366,723</u>		

註：原物料係以重置成本為淨變現價值，在製品及製成品係以在正常營運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為淨變現價值。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仟 股 數	金 額	仟 股 數	金 額	仟 股 數	金 額	仟 股 數	金 額	單 價 (元)	總 價	
ADVANCED INTERNATIONAL	1,050	\$ 171,722	-	\$ -	-	(\$ 14,952)	1,050	\$ 156,770	149.30	\$ 156,770	無
MULTITECH (BVI) CO., LTD	4,585	987,068	-	38,088	-	-	4,585	1,025,156	224.74	1,030,449	無
ADVANCED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14,000	358,191	-	87,265	-	-	14,000	445,456	31.96	447,422	無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6,200	(81,667)	-	81,667	-	-	6,200	-	-	-	無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28,518	461,866	-	-	-	(28,761)	28,518	433,105	18.40	524,731	無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353	\$ 1,897,180	-	\$ 207,020	-	(\$ 43,713)	54,353	\$ 2,060,487		\$ 2,159,372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請詳附註六、(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項 目</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額</u>	<u>本期減少額</u>	<u>期末餘額</u>	<u>備 註</u>
房屋及建築	\$ 118,660	\$ 8,973	(\$ 6,551)	\$ 121,082	
機器設備	268,489	64,952	(63,804)	269,637	
水電設備	41,859	3,779	(25,658)	19,980	
運輸設備	-	142	-	142	
辦公設備	2,345	1,712	(412)	3,645	
其他設備	41,813	16,561	(6,411)	51,963	
	<u>\$ 473,166</u>	<u>\$ 96,119</u>	<u>(\$ 102,836)</u>	<u>\$ 466,449</u>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項 目</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額</u>	<u>本期減少額</u>	<u>期末餘額</u>	<u>備 註</u>
房屋及建築	\$ 599	\$ -	\$ -	\$ 599	
機器設備	3,718	497 (3,033)	1,182	
其他設備	165	-	-	165	
	<u>\$ 4,482</u>	<u>\$ 497</u>	<u>(\$ 3,033)</u>	<u>\$ 1,946</u>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借款總類	說 明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信用狀借款	臺灣銀行高雄加工出口區分行	\$ 22,211	106.12.22~107.12.22	-	\$ 268,290 (USD 9,000仟元)	土地、房屋及建築	註
信用狀借款	臺灣銀行高雄加工出口區分行	2,214	106.12.22~107.12.22	-	268,290 (USD 9,000仟元)	土地、房屋及建築	註
信用狀借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高雄分行	<u>11,579</u>	106.6.24~107.7.24	-	70,054	N/A	-
		<u>\$ 36,004</u>			(USD 2,350仟元)		

註：係為融資共用額度，共計USD18,000仟元。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一般供應商：					
100314	供應商	應付	客帳	\$	30,132
100621	供應商	應付	客帳		11,658
103295	供應商	應付	客帳		11,173
100619	供應商	應付	客帳		8,133
其他(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之5%)		應付	客帳		<u>98,332</u>
				\$	<u>159,428</u>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關係人：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應付客帳		\$	1,102,273		
明安國際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應付客帳			239,014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客帳			<u>189</u>		
				\$	<u>1,341,476</u>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請詳附註六、(十一)其他應付款之說明。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GOLF	10,170 仟支	\$ 7,312,669	
複合產品	26,154 仟個	1,449,624	
		8,762,29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7,181)	
		\$ 8,715,112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合 計
項 目	小 計	合 計
期初商品	\$ -	
加：購入商品	17,669	
期末商品	-	
營業成本—商品		\$ 17,669
期初原物料	150,750	
加：本期進料	1,017,918	
減：其他	(12,797)	
期末原物料(含在途存貨)	(206,728)	
本期耗用原物料		949,143
直接人工		261,205
製造費用		488,799
製造成本		1,699,147
期初在製品		32,765
期末在製品		(20,158)
製成品成本		1,711,754
期初製成品		189,670
加：本期購入		6,028,408
減：報廢		(11,235)
其他		(6,977)
期末製成品		(159,320)
營業成本—製成品		7,752,300
其他營業成本		(1,434)
營業成本		\$ 7,768,535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加工費		\$ 120,467	
薪 資		99,114	
折舊費用		61,530	
水電瓦斯費		55,254	
其他(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152,434	
合 計		\$ 488,799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 資		\$ 47,076	
運 費		35,828	
出 口 費		22,915	
其他(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u>34,641</u>	
合 計		<u>\$ 140,460</u>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 資		\$ 106,841	
軟體維修費		13,922	
折 舊		11,524	
其他(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u>79,427</u>	
合 計		<u>\$ 211,714</u>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 155,328	
折 舊		22,220	
測試用原物料		15,530	
其他(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77,177	
合 計		\$ 270,255	

(以下空白)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分析比較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6年	105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936,411	4,450,168	486,243	10.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80,810	1,627,930	(147,120)	(9.04%)
無形資產		18,519	9,668	8,851	91.55%
其他資產		189,896	154,936	34,960	22.56%
資產總額		6,625,636	6,242,702	382,934	6.13%
流動負債		2,478,996	2,399,307	79,689	3.32%
非流動負債		159,244	118,934	40,310	33.89%
負債總額		2,638,240	2,518,241	119,999	4.77%
股本		1,353,127	1,333,757	19,370	1.45%
資本公積		781,236	733,780	47,456	6.47%
保留盈餘		1,577,377	1,314,401	262,976	20.01%
股東權益總額		3,987,396	3,724,461	262,935	7.06%
增減比率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之分析說明：					
1. 其他資產增加，主要是擴充產線之預付設備款增加的影響數。					
2.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境外被投資公司獲利成長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的影響。					
3.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獲利大幅成長的影響。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	105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0,191,635	8,952,279	1,239,356	13.84%
營業成本	(8,657,035)	(7,675,331)	(981,704)	12.79%
營業毛利	1,534,600	1,276,948	257,652	20.18%
營業費用	(924,455)	(904,516)	(19,939)	2.2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80,001	63,906	16,095	25.19%
營業利益	690,146	436,338	253,808	58.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0,259)	56,346	(226,605)	(402.1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519,887	492,684	27,203	5.52%
所得稅(費用)利益	(73,181)	(98,446)	25,265	(25.66%)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446,706	394,238	52,468	13.31%
1.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率變動達 20%以上分析說明：				
(1) 營業毛利：主係因營收大幅成長之影響所致。				
(2)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增加：主要係開發案的模治具收入的挹注數。				
(3) 營業利益：主要是毛利增加及開發案的模治具收入的挹注數所致。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是兌換損失的影響數所致。				
(5)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是獲利增加之影響數。				
2. 主要營業內容改變之原因：無此情事。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 最近年度(106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2)	全年淨現金流量 (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730,522	\$621,485	\$362,929	\$989,078	0	0

106 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 621,485 千元：主係源自稅後淨利及折舊、攤銷費用。
-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 257,532 千元：主係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 83,594 千元：主係員工執行認股權及發放現金股利。
- 匯率變動之現金流出 21,803 千元：台幣及人民幣大幅升值所致。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989,078	\$642,316	\$1,156,729	\$474,665	0	0
107 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本年度預計營運情況良好，而產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 投資活動：本年度預計建廠及購買機器設備等。 3. 融資活動：本年度預計償還借款及發放股利等。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所須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廠房設備	自有資金	95,721	67,564	13,444	14,713
機器設備	自有資金	375,549	183,846	99,593	92,110
其他設備	自有資金	200,129	70,853	58,914	70,362

(二)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預計增加產能、提升產品品質，降低生產成本。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 轉投資政策：主要是配合本業之發展，建構上下游之供應鏈關係，以掌握進貨來源、強化客戶之售後服務並與客戶維持長期合作之關係，以利未來業務之發展。
- (二)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透過實施「精實管理活動」及產能區域配置調整，獲利情況好轉。
-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尚無重大轉投資之計畫。

六. 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對公司損益影響			未來因應措施
	科目	106 年	107 年第一季	
利率	利息支出	139	30	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
匯率	兌換(損)益	(175,491)	(82,689)	1.訂有明確的外匯操作策略及嚴密控管流程以監視外匯變動情形。 2.視外匯市場變動及外匯資金需求，採具避險性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如預售遠匯，以規避匯率風險。

2.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在政府穩定金融市場秩序及保持物價平穩之政策下，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營運及損益並未受到通貨膨脹之影響，未來將隨時收集通貨膨脹及政府物價政策之資訊作適切之因應措施。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 本公司截至106年底止，並無為他人背書保證以及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3. 本公司依據主管機關規定及本公司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目前所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主要係針對匯率變動與金融機構簽訂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以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持有之幣別必須與公司實際進出口交易之外幣需求相符，以公司整體內部部位(指外幣收支)自行軋平為原則，藉以降低公司整體之外匯風險，並節省外匯操作成本。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未來研發計畫	目前進度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制振奈米複合碳材技術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22,200	1. 自動化機器人手臂輕量化綠色環保節能需求。 2. 高強度高制振材料提供休閒運動產品使用舒適性。
奈米碳管表面改質技術與製程建立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1. 奈米改質材料關鍵技術建立。 2. 提升碳纖維複材機械性質。 3. 賦予碳纖維複材制振特性。
電漿表面改質技術與製程建立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1. 碳纖維改質技術建立。 2. 提升碳纖維與樹脂介面特性增加複材機械強度。 3. 產品特性差異化增加營業額。
碳纖維回收再利用技術建立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1. 友善環境符合綠色環保需求。 2. 回收再利用提高產品附加價。 3. 回收再利用創造高報酬產品。
符合 3C 產業 UL94V0 耐燃配方開發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1. 符合REACH&RoHS規範。 2. 符合UL94V0最高耐燃等級。 3. 快速硬化提高製程效率創造營業額。
符合航太產業 FAR25.853 配方開發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1. 符合REACH&RoHS規範。 2. 符合FAR25.853相關認證規範 3. 提供航太內裝部件使用。
特殊外觀結構 SMC/BMC 材料開發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1. 短尺寸纖維複材提供產品多元外觀設計。 2. 產品特性差異化增加營業額。 3. 提供車用部件多元設計空間。
輕量化複材成型技術開發	持續進行中		設計、設備。
WRTM 製程開發	持續進行中		設備、生產效率、成本。
高強度鈦板材開發	持續進行中		新材料、設計、強度。
高強度鑄造材料開發	持續進行中	新材料、設計、強度。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並評估其公司之影響，而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一向秉持誠信、守法及善盡社會責任之經營理念，最近年度亦無企業形象改變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為滿足未來成長需求，提升營運效能，已於106年09月28日通過董事會決議案興建廠房。本次廠房擴充皆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且經專責單位審慎評估，並已考量投資效益及可能風險。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106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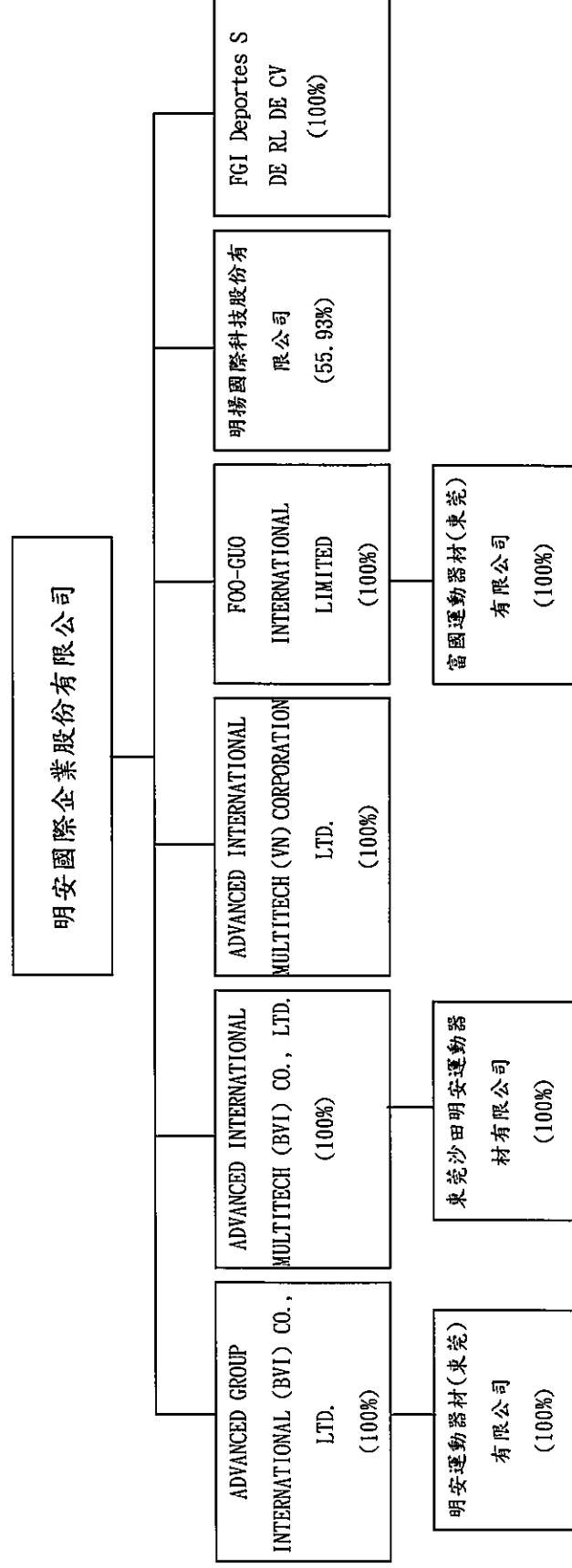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關係企業概況

(一) 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公司：無此情事。
2.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第二項規定直接由本公司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之從屬公司：無此情事。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註1)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西元 1998.08.27	英屬維京群島托特拉斯路威克漢礁 1 號湖泊大廈 1F	NTD 149,434 仟元	對其他地區投資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西元 1999.06.21	英屬維京群島托特拉斯路威克漢礁 1 號湖泊大廈 1F	NTD 34,471 仟元	對其他地區投資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西元 2005.01.01	越南同奈省仁澤縣協福社仁澤工業三區(台灣興業分區)	NTD 447,331 仟元	從事各種高爾夫球頭、球桿、球組桿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2)	民國 95.7.28	屏東縣屏東市前進里經建路 38 號	NTD 509,900 仟元	從事體育用品、其他塑膠製品製造及國際貿易業等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註2)	西元 1998.11.16	廣東省東莞市虎門鎮龍眼工業區	NTD 149,446 仟元	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及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進出口業務
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有限公司(註2)	西元 2008.05.21	東莞市沙田鎮環保工業城	NTD 30,340 仟元	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及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進出口業務
富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註3)	西元 2004.01.02	東莞市虎門鎮懷德村蘆荻埔工業區	NTD 0 仟元	(註3)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註4)	西元 2009.7.23	薩摩亞國愛匹亞境外會館大樓 217 號郵政號碼	NTD 0 仟元	(註4)
FGI Deportes S DE RL DE CV(註5)	西元 2010.10.05	FGI Deportes S. de R.L., C.V. Building No. 1, Suite B Prologis Park Apodaca Carr. Miguel Aleman Km. 21 Apodaca, N.L., Mexico	NTD 0 仟元	(註5)

註 1：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其資本額係以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 2：該公司於當地設有工廠，其工廠之名稱、成立日期、地址及主要生產產品項目與該公司之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及主要營業生產項目相同。

註 3：該公司已於民國 106 年 6 月 12 日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該對外投資撤銷案，完成清算程序。

註 4：該公司已於民國 106 年 9 月 25 日由外交部核准該對外投資撤銷案，完成清算程序。

註 5：該公司已於民國 106 年 2 月 8 日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該對外投資撤銷案，完成清算程序。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事。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1.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主要包括運動器材製造業與進出口貿易業，及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人造纖維、玻璃製品及體育用品之生產、銷售及進出口業務。

2. 本公司主係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碳纖維高爾夫球桿、球桿頭及自行車前叉、車架之製造加工及銷售。茲就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與關係企業間之往來分工情形說明如下：

(1) 本公司係屬勞力密集之產業，鑑於目前國內人工成本逐年提高，為求降低生產成本，故於本公司接單後，配合產能及生產製程之規劃，部份由本公司出售或代為購買原物料及半成品予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及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有限公司，供其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及相關體育用品之生產，並將成品銷售予本公司，以節省生產成本，提高本公司產品之競爭力。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註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股數/出資額	持股/出資比例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董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錫潛)	4,584,815 股	10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董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錫潛)	1,050,000 股	10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董事長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錫坤)		
	董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錫潛)		
	董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益男)	14,000,000 股	100%
	董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安皓)		
	總經理	李明泰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錫潛)	28,518,424 股	55.93%
	董事兼 總經理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安皓)	28,518,424 股	55.93%
	董事	福致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瑞章)	3,734,752 股	7.32%
	獨立董事	吳清在	—	—
	獨立董事	陳輝雄	—	—
	獨立董事	洪麗蓉	—	—
	監察人	億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政義)	963,115 股	1.89%
	監察人	董登富	—	—
	監察人	李鴻琦	—	—

企業名稱	職稱 (註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股數/出資額	持股/出資比例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代表人: 鄭錫坤)	149,446 仟元	100%
	董事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代表人: 周益男)		
	董事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代表人: 王志文)		
	總經理	王志文		
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有限公司	董事長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代表人: 鄭錫坤)	30,340 仟元	100%
	董事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代表人: 杜志雄)		
	董事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代表人: 周益男)		
	總經理	陳俊廷		

註1: 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 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2: 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者係填寫股數及持股比例, 其他係填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

註3: 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 其出資額係以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二、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單位：新臺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註1)	資產總值 (註2)	負債總額 (註2)	淨值	營業收入 (註2)	營業利益 (註2)	本期損益 (稅後)(註2)	每股盈餘(虧 損)(元)(稅 後)(註2)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149,434	1,030,449	-	1,030,449	-	-	51,659	11.27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34,471	157,237	467	156,770	-	(2,848)	(13,906)	(-13.24)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447,331	841,037	393,615	447,422	1,930,285	132,807	117,411	8.39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9,900	1,017,176	242,798	774,378	1,476,943	31,883	9,764	0.19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 有限公司	149,446	2,269,987	1,240,935	1,029,051	5,148,326	130,775	51,765	註3
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 有限公司	30,340	93,040	12,431	80,609	76,047	(4,605)	(5,233)	註3
富國運動器材(東莞) 有限公司	-	-	-	-	-	-	-	註4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	-	-	-	-	-	-	註5
FGI Deportes S DE RL DE CV	-	-	-	-	-	-	-	註6

註1：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其資本額係以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2：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其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係以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其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本期損益係以當年度之年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3：未發行股票，不適用。

註4：該公司已於民國106年6月12日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該對外投資撤銷案，完成清算程序。

註5：該公司已於民國106年9月25日由外交部核准該對外投資撤銷案，完成清算程序。

註6：該公司已於民國106年2月8日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該對外投資撤銷案，完成清算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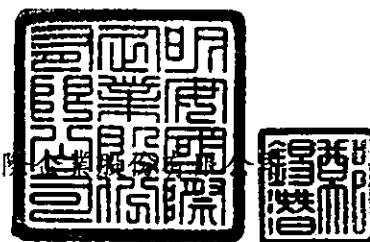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錫潛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7 日

(三)關係報告書：本公司非屬從屬公司，故無須編製關係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錫潛



地址：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
電話：(07)872-1410